

标段编号：2311-440305-04-01-940574002001

深圳市建设工程施工招标投标文件

标段名称：白芒河人工湿地、麻礪河人工湿地提标改造工程(施工)-
白芒河人工湿地

投标文件内容：资信标文件

投标人：中建五局华南建设有限公司

日期：2026年01月26日

目录

一、 投标人综合实力情况	1
二、 投标人施工业绩情况	255
三、 履约评价情况	303
四、 项目经理业绩情况	310
五、 人员配备情况	325
六、 企业获奖情况	380
七、 其他	385

一、投标人综合实力情况

投标人基本情况					
投标人企业名称		中建五局华南建设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姓名		许松
资质类别及等级		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二级	项目经理资格、职称类别及等级		二级注册建造师（市政公用工程）
企业性质		国有	是否中小微企业		否
企业办公场所		深圳市南山区粤海街道蔚蓝海岸社区中心路 3088 号深圳湾 1 号 T1-8A			
投标人财务状况		营业收入	2022 年：1521634378.27 万元 2023 年：3065078814.81 万元 2024 年：2855433167.1 万元 总计：7442146360.18 万元		
		负债率	2022 年：64.79% 2023 年：71.39% 2024 年：71.84% 平均负债率：69.33 %		
投标人其他补充说明		/			
投标人业绩情况					
序号	工程名称	工程类型	合同金额 (万元)	合同签订日期/竣工验收时间	备注 (在建/完工)

1	惠州市环南昆山-罗浮山县镇村高质量发展示范区路衍经济带(南昆山片区)项目设计施工总承包(EPC)	市政工程	34544.77	2024-11	在建
2	龙门县龙华镇沙迳圩主街沿线风貌提升工程施工	市政工程	2473.87	2024-12	在建
3	龙门县龙华镇沙迳瑞香路沿线风貌提升工程	市政工程	2144.88	2025-07	在建
4	龙门县地派镇圩镇周边农村基础设施提标升级项目	市政工程	2129.00	2024-06	完工
5	龙门县麻榨镇“星桃甜葛”产业配套基础设施建设项目-S254、X219 沿线项目	市政工程	2094.83	2025-05	在建
履约评价情况					
序号	项目名称	评价单位	评价等级	评价日期	备注
1	同安学校(一期)施工总承包	深圳市前海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第三季度参建单位合同履约评价良好	2025-11-03	
2	福利中心三期施工总承包	深圳市万科发展有限公司	2025 年第三季度参建单位合同履约评价良好	2025-11-03	
3	深圳自然博物馆项目施工总承包工程	深圳市建筑工务署文体工程管理中心	2025 年度第一季度合同履约评价优秀	2025-03-31	

4	深圳市应急综合救援和科普教育基地项目施工总承包	深圳市建筑工务署教育工程管理中心	2025 年 1、3 季度履约评价良好	2025 年 1、3 季度		
5	南方医科大学深圳医院二期工程施工总承包工程	深圳市建筑工务署工程管理中心	2025 年 1、2、3 季度履约评价良好	2025 年 1、2、3 季度		
项目经理业绩情况						
序号	工程名称	工程类型	合同金额 (万元)	竣工验收时间	项目经理姓名	备注
1	龙江镇六子园村基础设施综合提升工程	市政工程	1965	2024-10	王高羊	
人员配备情况						
序号	拟在本项目从事职务	姓名	职称	注册证/上岗证	社保情况 (*年*月--*年*月)	备注
1	项目经理	王高羊	/	注册建造师证	2025 年 06 月--2025 年 12 月	
2	生产经理	吴松炜	工程师	职称证	2025 年 06 月--2025 年 12 月	
3	技术负责人	刘志坚	工程师	职称证	2025 年 06 月--2025 年 12 月	
4	质量负责人	刘鹏	工程师	职称证/质量员证	2025 年 06 月--2025 年 12 月	
5	安全负责人	吴家全	/	安全生产考核 C 证	2025 年 06 月--2025 年 12 月	
6	商务负责人	孙志文	/	/	2025 年 06 月--2025 年 12 月	
7	施工员	刘魁	高级工程师	职称证/施工员证	2025 年 06 月--2025 年 12 月	
8	劳资专管员	彭珏	工程师	职称证/劳务员证	2025 年 06 月--2025 年 12 月	
9	试验员	邓洪敏	经济员	试验员证	2025 年 06 月--2025 年 12 月	

10	资料员	李佳欣	助理政 工师	资料员证	2025 年 06 月--2025 年 12 月	
11	BIM 工程师	林建伟	助理工 程师	BIM 证	2025 年 06 月--2025 年 12 月	
12	质量员	蒋金宸	工程师	质量员证	2025 年 06 月--2025 年 12 月	
13	安全员	李快平	工程师	职称证/安 全生产考核 C 证	2025 年 06 月--2025 年 12 月	
14	安全员	曾广剑	工程师	职称证/安 全生产考核 C 证	2025 年 06 月--2025 年 12 月	
15	造价员	胡宇静	高级工 程师	工程师	2025 年 06 月--2025 年 12 月	
16	材料员	李建文	工程师	材料员证	2025 年 06 月--2025 年 12 月	
企业获奖情况						
序号	获奖名称	项目名称	获奖级别	颁奖机构	获奖日期	备注
1	广东省建设工程 优质结构奖	住宅楼（1-6 栋）、 产业用房（H4 栋） [乐创汇智慧园] 工程	省级	广东省建 筑业协会	2023-09	
2	广东省建设工程 优质结构奖	乐创荟大厦主体 工程	省级	广东省建 筑业协会	2023-01	
3	深圳市优质工程 奖	深圳外国语学校 宝安学校工程	市级	深圳建筑 业协会	2023-01	
4	深圳市优质工程 奖	万丰海岸城臻园 工程	市级	深圳建筑 业协会	2024-01	

（一）企业基本情况

中建五局华南建设有限公司于 2018 年组建，是中国建筑第五工程局有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落户在深圳市南山区的独立法人企业，拥有**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一级、机电工程施工总承包一级、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二级、地基基础工程专业承包一级**等 8 项资质。

组建以来，华南建设累计合同额超 300 亿元，**累计在深纳税额超 1.2 亿元**，近三年营业收入**累计超 69.30 亿元**，成为南山区建设工程领域快速成长的排头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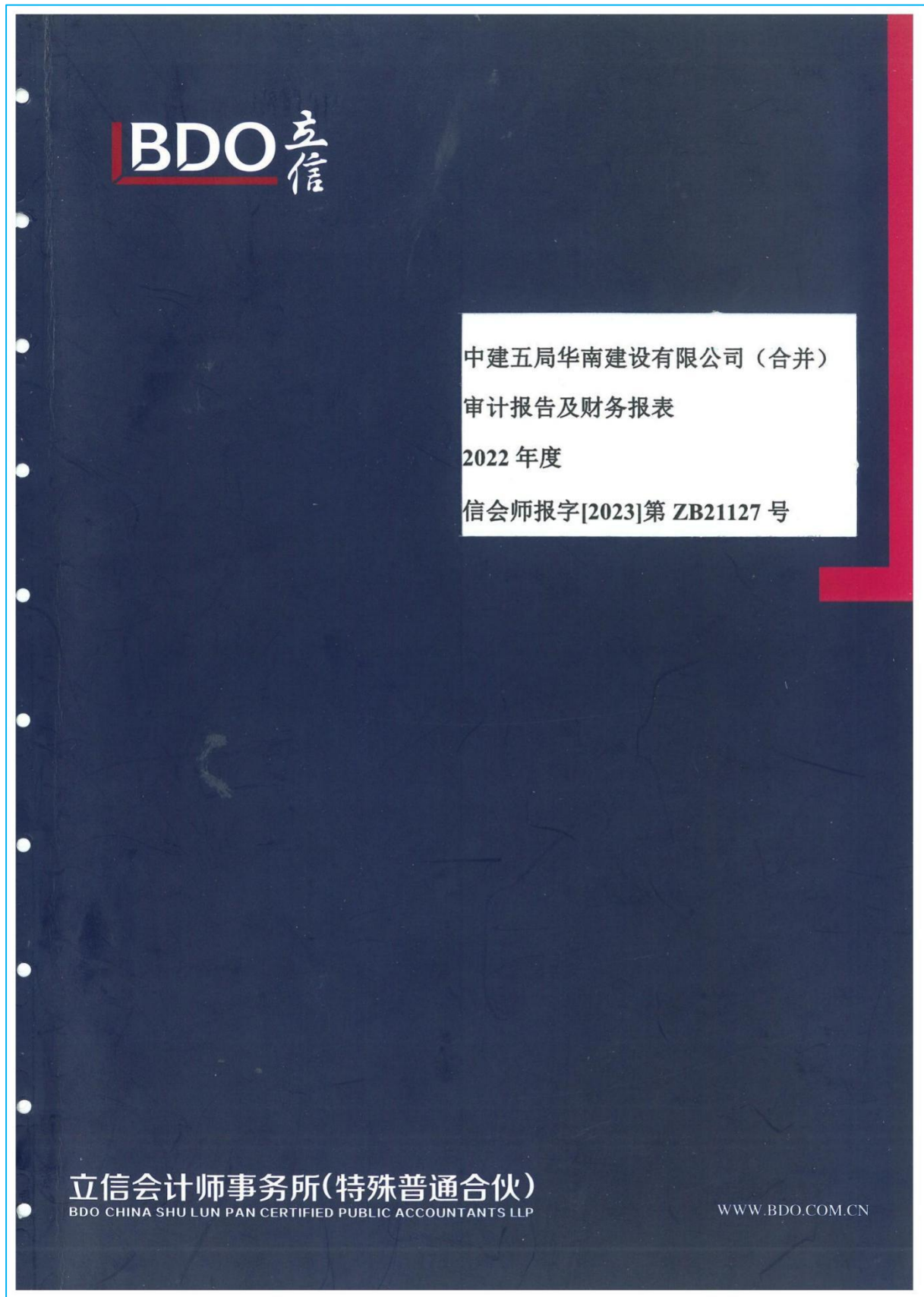
在高端房建领域，华南建设承接深圳湾超级总部基地 C 塔、深圳沙井万丰海岸城、深圳乐创荟总部大厦项目、深圳烯创科技大厦等超高层综合体；在大型场馆领域，承接深圳大沙河文体中心、深圳自然博物馆等项目；在人文教育领域，同安学校、深圳外国语学校宝安学校中小学部、深圳大学西丽校区科研楼、深圳音乐学院等多个学校，为湾区科教文卫建设贡献力量；**在市政水务领域，承接南山水务局深圳湾流域市政管网项目、龙岗河碧道项目。**

华南建设组建至今，**已承接项目 55 个，建筑面积超 700 万平方米**，凭借优质履约，获评万丰海岸城优秀合作单位、深铁置业优质供应商，2022 年高新技术企业、广东省建筑材料行业协会装配式建筑分会“优秀集体奖”等荣誉成功。

中建五局在深圳、惠州、河源、粤东区域年合同额近 200 亿元，产值近 100 亿元，将完整并入中建五局华南建设有限公司，做强做大市场份额。十四五末，华南建设有限公司将剑指“4166”，实现年均合同额 400 亿元，年均产值 200 亿元的宏伟蓝图，5 年内完成特级资质升级，为湾区建设事业再添新动力。

（二）企业近三年财务情况

1. 2022 年财务审计报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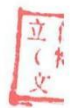


中建五局华南建设有限公司（合并）

审计报告及财务报表

2022 年度

信会师报字[2023]第 ZB21127 号



此码用于证明该审计报告是否由具有执业许可的会计师事务所出具，
您可使用手机“扫一扫”或进入“注册会计师行业统一监管平台（<http://acc.mof.gov.cn>）”进行查验。
报告编号：沪2385APL24X



中建五局华南建设有限公司（合并）

审计报告及财务报表

（2022 年 01 月 01 日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止）

	目录	页次
一、	审计报告	1-3
二、	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1-2
	合并利润表	3
	合并现金流量表	4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5-6
	财务报表附注	1-66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BDO CHINA SHU LUN PAN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LLP

审计报告

信会师报字[2023]第 ZB21127 号

中建五局华南建设有限公司董事会：

一、 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中建五局华南建设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公司）财务报表，包括 2022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资产负债表，2022 年度的合并利润表、合并现金流量表、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贵公司 2022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财务状况以及 2022 年度的合并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 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贵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 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贵公司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贵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计划进行清算、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贵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审计报告 第 1 页



四、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一）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二）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三）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四）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贵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贵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五) 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包括披露)、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六) 就贵公司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合并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并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中国·上海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李 振
110000862667


2023年3月31日

中国注册会计师
黄丽娜
310000063235



中建五局华南建设有限公司（合并）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22年12月31日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八、（一）	61,565,531.64	283,899,950.63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八、（二）	9,529,082.30	88,578,939.24
应收账款	八、（三）	9,604,057.02	30,044,822.41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八、（四）	26,863,115.67	33,488,324.35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应收资金集中管理款			
其他应收款	八、（五）	635,999,035.22	369,708,040.50
其中：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八、（六）	18,555,916.06	24,538,645.01
其中：原材料		12,971,467.96	10,952,635.21
库存商品（产成品）			
合同资产	八、（七）	173,662,672.49	28,399,594.25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八、（八）	20,011.96	
其他流动资产	八、（九）	23,407,566.77	17,683,609.76
流动资产合计		959,206,989.13	876,341,926.15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其他债权投资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八、（十）		2,940.00
长期股权投资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八、（十一）	18,438,174.88	22,667,444.59
其中：固定资产原价		41,132,086.29	48,597,877.42
累计折旧		22,693,911.41	25,930,432.83
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在建工程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八、（十二）	284,093.26	299,045.54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八、（十三）	1,404,548.37	1,585,449.68
其他非流动资产	八、（十四）	33,849,455.45	7,207,502.61
其中：特准储备物资			
非流动资产合计		53,976,271.96	31,762,382.42
资产总计		1,013,183,261.09	908,104,308.57

注：表中带△科目为金融类企业专用；带#科目为外商投资企业专用；带☆科目为未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企业专用。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法定代表人：[签名] 财务负责人：[签名] 会计机构负责人：[签名]



中建五局华南建设有限公司（合并）
合并资产负债表（续）
2022年12月31日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短期借款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八、(十五)	33,113,089.09	32,827,078.51
应付账款	八、(十六)	506,279,677.05	452,619,773.13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八、(十七)	50,350,142.26	27,920,015.07
△未到期金融资产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八、(十八)	630,949.91	721,450.70
其中：应付工资			
应付福利费			
#其中：职工奖励及福利基金			
应交税费	八、(十九)	24,079,040.79	10,551,068.26
其中：应交税金			
其他应付款	八、(二十)	42,019,929.10	55,850,252.95
其中：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八、(二十一)		2,451,134.61
流动负债合计		656,472,828.20	582,940,773.23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其中：特准储备基金			
非流动负债合计			
负债合计		656,472,828.20	582,940,773.23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八、(二十二)	313,160,000.00	313,160,000.00
国家资本			
国有法人资本			
集体资本			
民营资本			
外商资本			
#减：已归还投资			
实收资本（或股本）净额	八、(二十二)	313,160,000.00	313,16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八、(二十三)	10,264,124.03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294,917.93	-362,899.91
其中：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专项储备	八、(二十四)		
盈余公积		3,737,541.98	1,573,897.08
其中：法定公积金	八、(二十五)	3,737,541.98	1,573,897.08
任意公积金			
#储备基金			
#企业发展基金			
#利润归还投资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八、(二十六)	29,843,684.81	10,792,538.17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356,710,432.89	325,163,535.34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356,710,432.89	325,163,535.34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1,013,183,261.09	908,104,308.57

注：表中带△科目为金融类企业专用；带#科目为外商投资企业专用；带☆科目为未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企业专用。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法定代表人：

财务总监：

会计机构负责人：

审计机构负责人：



中建五局华南建设有限公司(合并)
合并利润表
2022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营业总收入	八、(二十八)	1,521,634,378.27	2,342,876,801.20
其中:营业收入		1,521,634,378.27	2,342,876,801.20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八、(二十九)	1,494,687,167.70	2,341,070,656.99
其中:营业成本		1,433,390,530.31	2,331,302,299.46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3,257,138.02	4,820,829.40
销售费用			
管理费用	八、(二十八)	4,312,021.45	2,879,960.00
研发费用	八、(二十八)	53,452,682.78	
财务费用	八、(二十八)	274,794.74	2,067,568.13
其中:利息费用		-178,340.89	
利息收入		681,635.63	1,125,474.61
汇兑净损失(净收益以“-”号填列)			
其他			
加:其他收益	八、(二十九)	307,000.00	5,890,200.00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八、(三十)	-35,075.62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35,075.62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八、(三十一)	651,010.71	-937,356.36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八、(三十二)	-723,346.15	98,236.78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27,146,799.91	6,857,224.63
加:营业外收入	八、(三十三)	10,300.00	
其中:政府补助			
减:营业外支出	八、(三十四)	1,800,354.87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25,356,745.04	6,857,224.63
减:所得税费用	八、(三十五)	4,141,953.50	595,332.75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1,214,791.54	6,261,891.88
(一)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21,214,791.54	6,261,891.88
少数股东损益			
(二)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持续经营净利润		21,214,791.54	6,261,891.88
终止经营净利润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67,981.98	-223,059.03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67,981.98	-223,059.03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其他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67,981.98	-223,059.03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4.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5.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6.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7.现金流量套期储备(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8.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7,981.98	-223,059.03
9.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八、(三十六)	21,282,773.52	6,038,832.85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21,282,773.52	6,038,832.85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八、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注:表中带△科目为金融类企业专用;带☆科目为未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企业专用。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 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 元。

元。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法定代表人

杨海平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王海波

会计机构负责人

王海波

财务报表 第3页



中建五局华南建设有限公司（合并）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22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640,073,386.66	2,185,438,504.77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031,197,131.48	3,054,742,505.06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671,270,518.14	5,240,181,009.83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444,239,553.49	2,561,377,415.37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48,190,337.70	47,888,738.07
支付的各项税费		22,591,801.12	39,925,006.11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385,206,563.79	2,453,744,415.90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900,228,256.10	5,102,935,575.4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八、（三十七）	-228,957,737.96	137,245,434.38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643,402.45	16,272,137.69
投资支付的现金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3,000,000.00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643,402.45	16,272,137.69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643,402.45	-16,272,137.69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10,264,124.03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0,264,124.03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264,124.03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2,597.39	-60,560.68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八、（三十七）	-222,334,418.99	120,912,736.01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八、（三十七）	283,899,950.63	162,987,214.62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八、（三十七）	61,565,531.64	283,899,950.63

注：表中带△科目为金融类企业专用。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法定代表人：____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____ 会计机构负责人：____



项目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小计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上年年末余额	313,160,000.00				-362,899.91	1,573,897.08		10,792,538.17	325,163,535.34		325,163,535.34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本年年初余额	313,160,000.00				-362,899.91	1,573,897.08		10,792,538.17	325,163,535.34		325,163,535.34
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0,264,124.03		67,981.98	2,163,644.90		19,051,146.64	31,546,897.55		31,546,897.55
(一)综合收益总额					67,981.98			21,214,791.54	21,282,773.52		21,282,773.52
1．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10,264,124.03					10,264,124.03	10,264,124.03		10,264,124.03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10,264,124.03					10,264,124.03	10,264,124.03		10,264,124.03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其他											
(二)专项储备提取和使用											
1．提取专项储备											
2．使用专项储备											
(三)利润分配											
1．提取盈余公积						2,163,644.90		-2,163,644.90			
其中：法定公积金						2,163,644.90		-2,163,644.90			
任意公积金						2,163,644.90		-2,163,644.90			
盈余公积											
2．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其中：现金分红											
3．其他											
4．其他											
五、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六、其他											
本年年末余额	313,160,000.00		10,264,124.03		-294,917.93	3,737,541.98		29,843,684.81	356,710,432.89		356,710,432.89

注：表中带△科目为金融类企业专用；带#科目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法定代表人：杨国平

—

主頁非丁日云耳

云计算页码: 7



中建五局华南建设有限公司（合并）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续）
2021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项目	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小计
上年年末余额	313,160,000.00				109,840.88	656,833.83	5,447,707.54	319,124,702.49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本年年初余额	313,160,000.00				-139,840.88	656,833.83	5,447,707.54	319,124,702.49
（一）综合收益总额					-223,059.03	917,061.25	5,344,830.63	6,038,832.85
1.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223,059.03		6,261,891.88	6,038,832.85
（二）利润分配								
1. 提取专项储备								
2. 提取盈余公积								
3.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4.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5. 其他								
（三）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四、本年年末余额	313,160,000.00				-362,899.91	1,573,897.08	10,792,538.17	325,163,535.34

注：表中带△科目为金融类企业专用；带#科目为外商投资企业专用。

左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法定代表人：[Signature]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Signature]

会计机构负责人：[Signature]



中建五局华南建设有限公司（合并） 二〇二二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本附注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一、 企业的基本情况

（一） 企业历史沿革、注册地、组织形式和总部地址

中建五局华南建设有限公司（合并）（以下简称“本公司”）系经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批准，于 1992 年 07 月 13 日在中华人民共和国深圳市注册成立的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企业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 9144030019220674XY；本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31,316.00 万元，注册地址：深圳市南山区粤海街道蔚蓝海岸社区中心路 3088 号深圳湾 1 号 T1-8A，法定代表人为周永波。

（二） 企业的业务性质和主要经营活动：

本公司所属行业为：建筑装饰、装修和其他建筑业。

本公司经批准的经营范围：投资兴办实业（具体项目另行申报）；建筑工程机械设备租赁，许可经营项目是：房屋建筑工程、市政公用工程；钢结构工程专业承包；建筑装饰；地基与基础工程专业承包；建筑工程机械设备安装及维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三） 母公司以及集团总部的名称

本公司的母公司为中国建筑第五工程局有限公司，最终控制方为中国建筑集团有限公司。

（四） 财务报告的批准报出者和财务报告批准报出日

本公司财务报告经董事会于 2023 年 3 月 31 日批准报出。

（五） 营业期限

本公司的营业期限为：1992 年 07 月 13 日至无固定期限。

二、 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财务报表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陆续颁布的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编制。

本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基础编制。

三、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财务报表符合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 2022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财务状况以及 2022 年度合并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四、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一) 会计期间

自公历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为一个会计年度。

(二) 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下属子公司，根据其经营所处的主要经济环境确定其记账本位币，中国建筑潇湘（马来西亚）有限公司的记账本位币为林吉特。本财务报表以人民币列示。

(三) 记账基础和计价原则

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基础，除特别说明的计价基础外，均以历史成本为计价原则。

(四) 企业合并

企业合并分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和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1、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合并方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包括最终控制方收购被合并方而形成的商誉），按照合并日被合并方的资产和负债在最终控制方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为基础计量。被合并各方采用的会计政策与合并方不一致的，合并方在合并日按照本公司会计政策进行调整，在此基础上按照调整后的账面价值确认。在合并中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为进行企业合并而发生的各项直接相关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为企业合并发行的债券或承担其他债务支付的手续费、佣金等，计入所发行债券及其他债务的初始计量金额。企业合并中发行权益性证券发生的手续费、佣金等，抵减权益性证券溢价收入，溢价收入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

2、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购买方在购买日对作为企业合并对价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按照公允

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在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符合确认条件的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在购买日按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的计量详见本附注“四、（二十九）公允价值计量”。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购买方为企业合并发生的直接相关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为企业合并而发行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

购买日，是指购买方实际取得对被购买方控制权的日期。

同时满足以下条件的，通常可以判断实现了控制权的转移：

- 1) 企业合并合同或协议已获股东大会等内部权力机构审批通过；
- 2) 企业合并事项需经国家有关主管部门审批的，已获得批准；
- 3) 参与合并各方已办理了必要的财产权交接手续；
- 4) 购买方已支付了合并价款的大部分（一般超过 50%），并有能力、有计划支付剩余款项；
- 5) 购买方实际上已经控制了被购买方的财务和经营政策，并享有相应的收益、承担相应的风险。

出售日的确定方法：一般判断交易完成后，丧失控制权时点为出售日时点。

（五）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合并范围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确定，合并范围包括本公司及本集团全部子公司。

控制，是指本公司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

2、合并程序

本公司将整个企业集团视为一个会计主体，按照统一的会计政策编制合并财务报表，反映本企业集团整体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本公司与子公司、子公司相互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的影响予以抵销。内部交易表明相关资产发生减值损失的，全额确认该部分损失。

如子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本公司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进行必要的调整。

子公司所有者权益、当期净损益和当期综合收益中属于少数股东的份额分别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和综合收益总额项目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份额而形成的余额，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1) 增加子公司或业务

在报告期内，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或业务的，将子公司或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纳入合并财务报表，同时对合并财务报表的期初数和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方实施控制的，在取得被合并方控制权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在取得原股权之日与合并方和被合并方同处于同一控制之日孰晚日起至合并日之间已确认有关损益、其他综合收益以及其他净资产变动，分别冲减比较报表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或当期损益。

在报告期内，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或业务的，以购买日确定的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为基础自购买日起纳入合并财务报表。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方实施控制的，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的以后可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投资收益。

(2) 处置子公司

①一般处理方法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方控制权时，对于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投资，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与商誉之和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以后可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

②分步处置子公司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处置对子公司股

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通常表明该多次交易事项为一揽子交易：

- i. 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ii. 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iii. 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iv. 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各项交易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按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控制权时，按处置子公司一般处理方法进行会计处理。

（3）购买子公司少数股权

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4）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

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六）合营安排的分类及共同经营的会计处理方法

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

共同经营，是指合营方享有该安排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安排相关负债的合营安排。

本公司确认与共同经营中利益份额相关的下列项目：

- （1）确认本公司单独所持有的资产，以及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
- （2）确认本公司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承担的负债；
- （3）确认出售本公司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
- （4）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
- （5）确认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本公司对合营企业的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详见本附注“四、（十四）长期股权投资”。

(七)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现金，是指本公司的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是指本公司持有的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的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八) 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1、 外币交易

外币业务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作为折算汇率将外币金额折合成人民币记账。

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余额按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除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外，均计入当期损益。资产负债表日对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对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属于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权益工具投资的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其他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2、 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

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

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

现金流量表所有项目均按照现金流量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作为调节项目，在现金流量表中单独列示“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项目反映。

由于财务报表折算而产生的差额，在资产负债表所有者权益中的其他综合收益项目反映。

处置境外经营时，将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自所有者权益项目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九） 金融工具

本公司在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

1、 金融工具的分类

根据本公司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金融资产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将同时符合下列条件且未被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 业务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
- 合同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

本公司将同时符合下列条件且未被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

- 业务模式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又以出售该金融资产为目标；
- 合同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

对于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本公司可以在初始确认时将其不可撤销地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权益工具）。该指定在单项投资的基础上作出，且相关投资从发行者的角度符合权益工具的定义。

除上述以摊余成本计量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外，本公司将其余所有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2、 金融工具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1）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包括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长期应收款、债权投资等，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不包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以及本公司决定不考虑不超过一年的融资成

分的应收账款，以合同交易价格进行初始计量。

持有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计入当期损益。

收回或处置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金融资产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2）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包括应收款项融资、其他债权投资等，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该金融资产按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除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减值损失或利得和汇兑损益之外，均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3）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权益工具）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权益工具）包括其他权益工具投资等，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该金融资产按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取得的股利计入当期损益。

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4）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等，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当期损益。该金融资产按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5）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等，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当期损益。该金融负债按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终止确认时，其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6）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包括短期借款、应付票据、应付账款、其他应付款、

长期借款、应付债券、长期应付款，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持有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计入当期损益。

终止确认时，将支付的对价与该金融负债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3、金融资产终止确认和金融资产转移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时，本公司终止确认金融资产：

- 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
- 金融资产已转移，且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
- 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本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未保留对金融资产的控制。

发生金融资产转移时，如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则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在判断金融资产转移是否满足上述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条件时，采用实质重于形式的原则。公司将金融资产转移区分为金融资产整体转移和部分转移。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1）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 （2）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1）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
- （2）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转移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所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

4、 金融负债终止确认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本公司若与债权人签定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对现存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合同条款作出实质性修改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同时将修改条款后的金融负债确认为一项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终止确认时，终止确认的金融负债账面价值与支付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若回购部分金融负债的，在回购日按照继续确认部分与终止确认部分的相对公允价值，将该金融负债整体的账面价值进行分配。分配给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5、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以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在估值时，本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选择与市场参与者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交易中所考虑的资产或负债特征相一致的输入值，并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只有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才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6、 金融资产减值的测试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以单项或组合的方式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和财务担保合同等的预期信用损失进行估计。

本公司考虑有关过去事项、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计算合同应收的现金流量与预期能收到的现金流量之间差额的现值的概率加权金额，确认预期信用损失。如果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本公司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如果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本公司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

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与在初始确认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以确定金融工具预计存续期内发生违约风险的相对变化，以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通常逾期超过 30 日，本公司即认为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已显著增加，除非有确凿证据证明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

如果金融工具于资产负债表日的信用风险较低，本公司即认为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

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某项金融资产已经发生信用减值，则本公司在单项基础上对该金融资产计提减值准备。

对于由《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2017)规范的交易形成的应收款项和合同资产，无论是否包含重大融资成分，本公司始终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

对于租赁应收款，本公司选择始终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

本公司不再合理预期金融资产合同现金流量能够全部或部分收回的，直接减记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余额。

7、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当依法有权抵销债权债务且该法定权利当前是可执行的，同时交易双方准备按净额进行结算，或同时结清资产和负债时，金融资产和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

8、金融负债与权益工具的区分及相关处理

权益工具是指能证明拥有某个企业在扣除所有负债后资产中的剩余权益的合同，如果公司不能无条件地避免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来履行一项合同义务，则该合同义务为金融负债。

金融工具属于金融负债的，相关利息、股利、利得、损失，以及赎回或再融资产生的利得或损失等，应当计入当期损益。

金融工具属于权益工具的，其发行、回购、出售、注销时，发行方应当作为权益的变动处理，不应当确认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发行方对权益工具的持有方的分配应作利润分配处理。

(十) 应收票据

如果企业确定金融工具的违约风险较低，借款人在短期内履行其支付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很强，并且即使较长时期内经济形势和经营环境存在不利变化，也不一定会降低借款人履行其支付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那么该金融工具可被视为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

详见本附注“四、（九）金融工具-金融资产减值的测试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处理。

(十一) 应收款项

应收款项包括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等。本公司对外销售商品或提供劳务形成的应收账款，按从购货方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确认金额。应收款项采用实际利率法，以摊余成本减去坏账准备后的净额列示。

详见本附注“四、（九）金融工具-金融资产减值的测试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处理。

(十二) 存货

1、 存货的分类

存货分为在途物资、原材料、委托加工物资、在产品、低值易耗品、包装物、库存商品等。

2、 存货取得和发出的计价方法、存货的盘存制度及摊销

存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存货成本包括采购成本、加工成本和其他使存货达到目前场所和状态所发生的支出。

原材料、在产品、库存商品、发出商品等发出时采用先进先出法；低值易耗品领用时采用一次转销法摊销；周转用包装物按照预计的使用次数分次计入成本费用。

存货盘存制度采用永续盘存制。

3、 存货跌价准备的确认标准和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存货应当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当存货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应当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期末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但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与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具有相同或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且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的存货，则合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4、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认方法

存货可变现净值是指在日常活动中，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

产成品、库存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格为基础计算，若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的，超出部分的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

(十三) 合同资产

1、 合同资产的确认方法及标准

本公司根据履行履约义务与客户付款之间的关系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合同资产或合同负债。本公司已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提供服务而有权收取对价的权利（且该权利取决于时间流逝之外的其他因素）列示为合同资产。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本公司拥有的、无条件（仅取决于时间流逝）向客户收取对价的权利作为应收款项单独列示。

2、 合同资产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合同资产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本附注“四、（九）金融工具-金融资产减值的测试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十四) 长期股权投资

1、 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判断标准

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本公司与其他合营方一同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且对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享有权利的，被投资单位为本公司的合营企业。

重大影响，是指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决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的，被投资单位为本公司联营企业。

2、 初始投资成本的确定

（1）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

对于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对价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时，调整留存收益。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按上述原则确认的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股本溢价，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购买日确定的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按照原持有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2）通过企业合并以外的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

以支付现金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3、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1）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公司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除非投资符合持有待售的条件。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外，公司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当期投资收益。

（2）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公司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

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简称“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

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并按照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和其他综合收益等进行调整后确认。

公司与联营企业、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应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收益，但投出或出售的资产构成业务的除外。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属于资产减值损失的，全额确认。

公司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发生的净亏损，除负有承担额外损失义务外，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以及其他实质上构成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以后实现净利润的，公司在收益分享额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

（3）长期股权投资的处置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部分处置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剩余股权仍采用权益法核算的，原权益法核算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按相应比例结转，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按比例结转入当期损益。

因处置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控制权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对于取得被投资单位控制权之前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按比例结转，因采用权益法核算确认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按比例结转入当期损益；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确认为金融资产，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

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取得被投资单位控制权之前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全部结转。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股权投资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所处置的股权对应得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在个别财务报表中,先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到丧失控制权时再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的当期损益。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对每一项交易分别进行会计处理。

4、 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的确认标准、计提方法

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判断长期股权投资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

长期股权投资存在减值迹象的,如当出现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大于享有被投资单位所有者权益账面价值的份额等类似情况时,本公司对长期股权投资进行减值测试。

减值测试结果表明长期股权投资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予转回。

(十五) 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是指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或两者兼有而持有的房地产,包括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已出租的建筑物(含自行建造或开发活动完成后用于出租的建筑物以及正在建造或开发过程中将来用于出租的建筑物)。

与投资性房地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在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且其成本能够可靠的计量时,计入投资性房地产成本;否则,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现有投资性房地产采用成本模式计量。对按照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一出租用建筑物采用与本公司固定资产相同的折旧政策,出租用土地使用权按与无形资产相同的摊销政策执行。

本公司对存在减值迹象的投资性房地产,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

投资性房地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不再转回。

(十六) 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的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并且使用寿命超

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

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

- （1）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2）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固定资产按成本（并考虑预计弃置费用因素的影响）进行初始计量。

2、 固定资产分类及折旧政策

固定资产折旧采用年限平均法分类计提，根据固定资产类别、预计使用寿命和预计净残值率确定折旧率。对计提了减值准备的固定资产，则在未来期间按扣除减值准备后的账面价值及依据尚可使用年限确定折旧额。如固定资产各组成部分的使用寿命不同或者以不同方式为企业提供经济利益，则选择不同折旧率或折旧方法，分别计提折旧。

固定资产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开始计提折旧，终止确认时或划分为持有待售非流动资产时停止计提折旧。

3、 固定资产后续支出的会计处理

固定资产的后续支出是指固定资产在使用过程中发生的更新改造支出、修理费用等。

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在与其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且其成本能够可靠计量时，计入固定资产成本；对于被替换的部分，终止确认其账面价值；所有其他后续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4、 固定资产减值准备的确认标准、计提方法

本公司在每期末判断固定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

固定资产存在减值迹象的，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可收回金额根据固定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固定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

当固定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固定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固定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固定资产减值损失确认后，减值固定资产的折旧在未来期间作相应调整，以使该固定资产在剩余使用寿命内，系统地分摊调整后的固定资产账面价值（扣除预计净残值）。

固定资产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有迹象表明一项固定资产可能发生减值的，本公司以单项固定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本公司难以对单项固定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固定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

5、 固定资产处置

当固定资产被处置、或者预期通过使用或处置不能产生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固定资产。固定资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十七) 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的初始计量和在建工程结转为固定资产的标准

在建工程成本按实际发生的成本计量。实际成本包括建筑成本、安装成本、符合资本化条件的借款费用以及其他为使在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转入固定资产并自次月起开始计提折旧。

2、 在建工程减值准备的确认标准、计提方法

本公司在每期末判断在建工程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

在建工程存在减值迹象的，估计其可收回金额。有迹象表明一项在建工程可能发生减值的，以单项在建工程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难以对单项在建工程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在建工程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

可收回金额根据在建工程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在建工程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

当在建工程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在建工程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在建工程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在建工程减值准备。

在建工程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十八) 借款费用

1、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

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是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2、 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资本化期间，指从借款费用开始资本化时点到停止资本化时点的期间，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的期间不包括在内。

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开始资本化：

（1）资产支出已经发生，资产支出包括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以支付现金、转移非现金资产或者承担带息债务形式发生的支出；

（2）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3）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3、 暂停资本化期间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的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则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该项中断如是所购建或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必要的程序，则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在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当期损益，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后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

4、 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对于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的专门借款，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借款费用，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来确定借款费用的资本化金额。

对于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占用的一般借款，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借款费用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实际利率计算确定。

在资本化期间内，外币专门借款本金及利息的汇兑差额，予以资本化，计入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成本。除外币专门借款之外的其他外币借款本金及其利息所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十九）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的确认

无形资产，是指本公司拥有或者控制的没有实物形态的可辨认非货币性资产。

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无形资产才予以确认：

- （1）与该无形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
- （2）该无形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 无形资产的计价方法

- （1）公司取得无形资产时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外购无形资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以及直接归属于使该项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其他支出。

- （2）后续计量

在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

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内摊销；无法预见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

（二十）长期待摊费用

本公司长期待摊费用包括：租入固定资产的改良支出。

本公司发生的长期待摊费用按实际成本计价，并按预计受益期限平均摊销，对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的长期待摊费用项目，在确定时将该项目的摊余价值全部计入当期损益。

（二十一）合同负债

本公司根据履行履约义务与客户付款之间的关系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合同资产或合同负债。本公司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提供服务的义务列示为合同负债。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

（二十二）职工薪酬

1、 短期薪酬

本公司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本公司为职工缴纳的医疗保险费、工伤保险费、生育保险费等社会保险费和住

房公积金，以及按规定提取的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规定的计提基础和计提比例计算确定相应的职工薪酬金额。

本公司发生的职工福利费，在实际发生时根据实际发生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其中，非货币性福利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2、 辞退福利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辞退福利的，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3、 离职后福利

（1）设定提存计划

本公司按当地政府的相关规定为职工缴纳基本养老保险和失业保险，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按以当地规定的缴纳基数和比例计算应缴纳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此外，本公司还参与了由国家相关部门批准的企业年金计划/补充养老保险基金。本公司按职工工资总额的一定比例向年金计划/当地社会保险机构缴费，相应支出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设定受益计划

本公司根据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确定的公式将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福利义务归属于职工提供服务的期间，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减去设定受益计划资产公允价值所形成的赤字或盈余确认为一项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设定受益计划存在盈余的，本公司以设定受益计划的盈余和资产上限两项的孰低者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资产。

所有设定受益计划义务，包括预期在职工提供服务的年度报告期间结束后的十二个月内支付的义务，根据资产负债表日与设定受益计划义务期限和币种相匹配的国债或活跃市场上的高质量公司债券的市场收益率予以折现。

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服务成本和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并且在后续会计期间不转回至损益，在原设定受益计划终止时在权益范围内将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部分全部结转至未分配利润。

在设定受益计划结算时，按在结算日确定的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和结算价格两者的差额，确认结算利得或损失。

(二十三) 预计负债

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本公司将其确认为预计负债：

- (1) 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
- (2) 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公司；
- (3) 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预计负债按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的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

在确定最佳估计数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对于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

所需支出存在一个连续范围，且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相同的，最佳估计数按照该范围内的中间值确定；在其他情况下，最佳估计数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 或有事项涉及单个项目的，按照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
- 或有事项涉及多个项目的，按照各种可能结果及相关概率计算确定。

清偿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补偿的，补偿金额在基本确定能够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有确凿证据表明该账面价值不能反映当前最佳估计数的，按照当前最佳估计数对该账面价值进行调整。

(二十四) 收入

1、收入确认和计量所采用的会计政策

本公司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确认收入。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是指能够主导该商品或服务的使用并从中获得几乎全部的经济利益。

合同中包含两项或多项履约义务的，本公司在合同开始日，按照各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或服务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将交易价格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本公司按照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计量收入。

交易价格是指本公司因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而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不包括代第三方收取的款项以及预期将退还给客户的款项。本公司根据合同条款，结合其以往的习惯做法确定交易价格，并在确定交易价格时，考虑可变对价、合同中存在的重大融资成分、非现金对价、应付客户对价等因素的影响。本公

公司以不超过在相关不确定性消除时累计已确认收入极可能不会发生重大转回的金额确定包含可变对价的交易价格。合同中存在重大融资成分的，本公司按照假定客户在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即以现金支付的应付金额确定交易价格，并在合同期间内采用实际利率法摊销该交易价格与合同对价之间的差额。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履约义务，否则，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履约义务：

- 客户在本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本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
- 客户能够控制本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
- 本公司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本公司在整个合同期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

对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在该段时间内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但是，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的除外。本公司考虑商品或服务的性质，采用产出法或投入法确定履约进度。当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本公司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对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点确认收入。在判断客户是否已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本公司考虑下列迹象：

- 本公司就该商品或服务享有现时收款权利，即客户就该商品或服务负有现时付款义务。
- 本公司已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拥有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
- 本公司已将该商品实物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实物占有该商品。
- 本公司已将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取得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
- 客户已接受该商品或服务。

(二十五) 合同成本

合同成本分为合同履约成本与合同取得成本。

本公司为履行合同而发生的成本，不属于其他企业会计准则规范范围的，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作为合同履约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

- 1、该成本与一份当前或预期取得的合同直接相关；
- 2、该成本增加了本公司未来用于履行履约义务的资源；
- 3、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

本公司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预期能够收回的，作为合同取得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采用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摊销；但是对于合同取得成本摊销期限未超过一年的，本公司将其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其账面价值高于下列两项的差额的，本公司将对于超出部分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

- 1、因转让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预期能够取得的剩余对价；
- 2、为转让该相关商品或服务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

以前期间减值的因素之后发生变化，使得前述差额高于该资产账面价值的，本公司转回原已计提的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转回后的资产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资产在转回日的账面价值。

（二十六）政府补助

1、 政府补助的分类

政府补助，是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的货币性资产或非货币性资产。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

2、 政府补助的计量及终止确认

政府补助在本公司能够满足其所附条件并且能够收到时，予以确认。

对于货币性资产的政府补助，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对于非货币性资产的政府补助，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够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冲减相关资产账面价值或确认为递延收益。确认为递延收益的，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当期损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计入其他收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计入营业外收入）。相关资产在使用寿命结束前被出售、转让、报废或发生毁损的，将尚未分配的递延收益余额转入资产处置当期的损益。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企业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与本公

司日常活动相关的，计入其他收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计入营业外收入）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用于补偿企业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计入其他收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计入营业外收入）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

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取得的政策性优惠贷款贴息，区分以下两种情况，分别进行会计处理：

- （1）财政将贴息资金拨付给贷款银行，由贷款银行以政策性优惠利率向本公司提供贷款的，本公司以实际收到的借款金额作为借款的入账价值，按照借款本金和该政策性优惠利率计算相关借款费用。
- （2）财政将贴息资金直接拨付给本公司的，本公司将对应的贴息冲减相关借款费用。

3、 政府补助的返还的会计处理

本公司对于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退回的，在需要退回的当期分情况进行会计处理：

- （一）初始确认时冲减相关资产账面价值的，调整资产账面价值；
- （二）存在相关递延收益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
- （三）属于其他情况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二十七)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所得税包括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除因企业合并和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包括其他综合收益)的交易或者事项产生的所得税外，本公司将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计入当期损益。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资产和负债的计税基础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暂时性差异）计算确认。

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以未来期间很可能取得的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对于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对于应纳税暂时性差异，除特殊情况外，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

不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的特殊情况包括：

- 商誉的初始确认；
- 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交

易或事项。

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除非本公司能够控制该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当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时，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税法规定，按照预期收回相关资产或清偿相关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的法定权利，且意图以净额结算或取得资产、清偿负债同时进行，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资产负债表日，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在同时满足以下条件时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

- 纳税主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
- 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是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

(二十八) 租赁

租赁，是指在一定期间内，出租人将资产的使用权让与承租人以获取对价的合同。

在合同开始日，本公司评估合同是否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如果合同中一方让渡了在一定期间内控制一项或多项已识别资产使用的权利以换取对价，则该合同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

合同中同时包含多项单独租赁的，本公司将合同予以分拆，并分别各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合同中同时包含租赁和非租赁部分的，承租人和出租人将租赁和非租赁部分进行分拆。

对于由新冠肺炎疫情直接引发的、就现有租赁合同达成的租金减免、延期支付等租金减让，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本公司对所有租赁选择采用简化方法不评估是否发生租赁变更，也不重新评估租赁分类：

- 减让后的租赁对价较减让前减少或基本不变，其中，租赁对价未折现或按减让前折现率折现均可；

- 综合考虑定性和定量因素后认定租赁的其他条款和条件无重大变化。

1、 本公司作为承租人

（1）使用权资产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对除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以外的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使用权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包括：

- 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
- 在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支付的租赁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已享受的租赁激励相关金额；
- 公司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
- 公司为拆卸及移除租赁资产、复原租赁资产所在场地或将租赁资产恢复至租赁条款约定状态预计将发生的成本。但不包括属于为生产存货而发生的成本。

本公司后续采用直线法对使用权资产计提折旧。对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本公司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否则，租赁资产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本公司按照本附注“四、（九）金融资产减值”所述原则来确定使用权资产是否已发生减值，并对已识别的减值损失进行会计处理。

（2）租赁负债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对除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以外的租赁确认租赁负债。租赁负债按照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进行初始计量。租赁付款额包括：

- 固定付款额（包括实质固定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租赁激励相关金额；
- 取决于指数或比率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 根据公司提供的担保余值预计应支付的款项；
- 购买选择权的行权价格，前提是公司合理确定将行使该选择权；
- 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需支付的款项，前提是租赁期反映出公司将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

本公司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但如果无法合理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则采用本公司的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

本公司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租赁负债在租赁期内各期间的利息费用，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在租赁期开始日后，发生下列情形的，本公司重新计量租赁负债，并调整相应的使用权资产，若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已调减至零，但租赁负债仍需进一步调减的，将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当购买选择权、续租选择权或终止选择权的评估结果发生变化，或前述选择权的实际行权情况与原评估结果不一致的，本公司按变动后租赁付款额和修订后的折现率计算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
- 当实质固定付款额发生变动、担保余值预计的应付金额发生变动或用于确定租赁付款额的指数或比率发生变动，本公司按照变动后的租赁付款额和原折现率计算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但是，租赁付款额的变动源自浮动利率变动的，使用修订后的折现率计算现值。

（3）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

本公司选择对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并将相关的租赁付款额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短期租赁，是指在租赁期开始日，租赁期不超过 12 个月且不包含购买选择权的租赁。低价值资产租赁，是指单项租赁资产为全新资产时价值较低的租赁。公司转租或预期转租租赁资产的，原租赁不属于低价值资产租赁。

（4）租赁变更

租赁发生变更且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公司将该租赁变更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

- 1) 该租赁变更通过增加一项或多项租赁资产的使用权而扩大了租赁范围；
- 2) 增加的对价与租赁范围扩大部分的单独价格按该合同情况调整后的金额相当。

租赁变更未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的，在租赁变更生效日，公司重新分摊变更后合同的对价，重新确定租赁期，并按照变更后租赁付款额和修订后的折现率计算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

租赁变更导致租赁范围缩小或租赁期缩短的，本公司相应调减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并将部分终止或完全终止租赁的相关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其他租赁变更导致租赁负债重新计量的，本公司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

（5）新冠肺炎疫情相关的租金减让

对于采用新冠肺炎疫情相关租金减让简化方法的，本公司不评估是否发生租赁变更，继续按照与减让前一致的折现率计算租赁负债的利息费用并计入当期损益，继续按照与减让前一致的方法对使用权资产进行计提折旧。发生租金减免的，本公司将减免的租金作为可变租赁付款额，在达成减让协议等解除原租金支付义务时，按未折现或减让前折现率折现金额冲减相关资产成本或费用，同时相应调整租赁负债；延期支付租金的，本公司在实际支付时冲减前期确认的租赁负债。

对于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本公司继续按照与减让前一致的方法将原合同租金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费用。发生租金减免的，本公司将减免的租金作为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减免期间冲减相关资产成本或费用；延期支付租金的，本公司在原支付期间将应支付的租金确认为应付款项，在实际支付时冲减前期确认的应付款项。

2、 本公司作为出租人

在租赁开始日，本公司将租赁分为融资租赁和经营租赁。融资租赁，是指无论所有权最终是否转移，但实质上转移了与租赁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几乎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经营租赁，是指除融资租赁以外的其他租赁。本公司作为转租出租人时，基于原租赁产生的使用权资产对转租赁进行分类。

（1）经营租赁会计处理

经营租赁的租赁收款额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确认为租金收入。本公司将发生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初始直接费用予以资本化，在租赁期内按照与租金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分摊计入当期损益。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经营租赁发生变更的，公司自变更生效日起将其作为一项新租赁进行会计处理，与变更前租赁有关的预收或应收租赁收款额视为新租赁的收款额。

（2）融资租赁会计处理

在租赁开始日，本公司对融资租赁确认应收融资租赁款，并终止确认融资租赁资产。本公司对应收融资租赁款进行初始计量时，将租赁投资净额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租赁投资净额为未担保余值和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收到的租赁收款额按照租赁内含利率折现的现值之和。

本公司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并确认租赁期内各个期间的利息收入。应收

融资租赁款的终止确认和减值按照本附注“四、（九）金融工具”进行会计处理。

未纳入租赁投资净额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融资租赁发生变更且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本公司将该变更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

- 该变更通过增加一项或多项租赁资产的使用权而扩大了租赁范围；
- 增加的对价与租赁范围扩大部分的单独价格按该合同情况调整后的金额相当。

融资租赁的变更未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的，本公司分别下列情形对变更后的租赁进行处理：

- 假如变更在租赁开始日生效，该租赁会被分类为经营租赁的，本公司自租赁变更生效日开始将其作为一项新租赁进行会计处理，并以租赁变更生效日前的租赁投资净额作为租赁资产的账面价值；

假如变更在租赁开始日生效，该租赁会被分类为融资租赁的，本公司按照本附注“四、（九）金融工具”关于修改或重新议定合同的政策进行会计处理。

（3）新冠肺炎疫情相关的租金减让

- 对于采用新冠肺炎疫情相关租金减让简化方法的经营租赁，本公司继续按照与减让前一致的方法将原合同租金确认为租赁收入；发生租金减免的，本公司将减免的租金作为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减免期间冲减租赁收入；延期收取租金的，本公司在原收取期间将应收取的租金确认为应收款项，并在实际收到时冲减前期确认的应收款项。
- 对于采用新冠肺炎疫情相关租金减让简化方法的融资租赁，本公司继续按照与减让前一致的折现率计算利息并确认为租赁收入。发生租金减免的，本公司将减免的租金作为可变租赁付款额，在达成减让协议等放弃原租金收取权利时，按未折现或减让前折现率折现金额冲减原确认的租赁收入，不足冲减的部分计入投资收益，同时相应调整应收融资租赁款；延期收取租金的，本公司在实际收到时冲减前期确认的应收融资租赁款。

3、 售后租回交易

公司按照本附注“四、（二十四）收入”所述原则评估确定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是否属于销售。

（1）作为承租人

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属于销售的，公司作为承租人按原资产账面价值中

与租回获得的使用权有关的部分，计量售后租回所形成的使用权资产，并仅就转让至出租人的权利确认相关利得或损失；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不属于销售的，公司作为承租人继续确认被转让资产，同时确认一项与转让收入等额的金融负债。金融负债的会计处理详见本附注“四、（九）金融工具”。

（2）作为出租人

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属于销售的，公司作为出租人对资产购买进行会计处理，并根据前述“2、本公司作为出租人”的政策对资产出租进行会计处理；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不属于销售的，公司作为出租人不确认被转让资产，但确认一项与转让收入等额的金融资产。金融资产的会计处理详见本附注“四、（九）金融工具”。

（二十九）公允价值计量

本公司以公允价值计量相关资产或负债时，基于如下假设：

- 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出售资产或者转移负债的交易，是在当前市场条件下的有序交易；
- 出售资产或者转移负债的有序交易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主要市场进行。不存在主要市场的，假定该交易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最有利市场进行。
- 采用市场参与者在对该资产或负债定价时为实现其经济利益最大化所使用的假设。

本公司将根据交易性质和相关资产或负债的特征等，以其交易价格作为初始确认的公允价值。

其他相关会计准则要求或者允许公司以公允价值对相关资产或负债进行初始计量，且其交易价格与公允价值不相等的，公司将相关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但其他相关会计准则另有规定的除外。

以公允价值计量非金融资产时，考虑市场参与者将该资产用于最佳用途产生经济利益的能力，或者将该资产出售给能够用于最佳用途的其他市场参与者产生经济利益的能力。

本公司采用估值技术时考虑了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估值技术的输入值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只有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才可以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公允价值计量所使用的输入值划分为三个层次：

- 第一层次输入值是在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
- 第二层次输入值是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

输入值。

— 第三层次输入值是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

公允价值计量结果所属的层次，由对公允价值计量整体而言具有重要意义的输入值所属的最低层次决定。

本公司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主要包括：根据公司的实际情况进行披露。

(三十) 安全生产费用及维简费

本公司根据财政部《关于印发〈企业安全生产费用提取和使用管理办法〉的通知》

（财资〔2022〕136号）的有关规定，按提取安全生产费用，按提取维简费。

安全生产费用及维简费于提取时，计入相关产品的成本或当期损益，同时计入“专项储备”科目。

提取的安全生产费及维简费按规定范围使用时，属于费用性支出的，直接冲减专项储备；形成固定资产的，通过“在建工程”科目归集所发生的支出，待安全项目完工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确认为固定资产；同时，按照形成固定资产的成本冲减专项储备，并确认相同金额的累计折旧。该固定资产在以后期间不再计提折旧。

五、 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以及差错更正、其他调整的说明

(一) 会计政策变更

1、 执行《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5 号》

① 关于试运行销售的会计处理

解释第 15 号规定了企业将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或者研发过程中产出的产品或副产品对外销售的会计处理及其列报，规定不应将试运行销售相关收入抵销成本后的净额冲减固定资产成本或者研发支出。该规定自 2022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对于财务报表列报最早期间的期初至 2022 年 1 月 1 日之间发生的试运行销售，应当进行追溯调整（提示：追溯调整不切实可行的，从可追溯调整的最早期间期初开始应用本解释的规定，并披露无法追溯调整的具体原因）。上述事项未对本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② 关于亏损合同的判断

解释第 15 号明确企业在判断合同是否构成亏损合同时所考虑的“履行该合同的成本”应当同时包括履行合同的增量成本和与履行合同直接相关的其他成本的分摊金额。该规定自 2022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企业应当对在 2022 年 1 月 1 日尚未履行完所有义务的合同执行该规定，累积影响数调整施行日当年年初留存收益及其他相关的财务报表项目，不调整前期比较财务报表数据。。上述事

项未对本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2、 执行《关于适用<新冠肺炎疫情相关租金减让会计处理规定>相关问题的通知》

财政部于 2022 年 5 月 19 日发布了《关于适用<新冠肺炎疫情相关租金减让会计处理规定>相关问题的通知》（财会〔2022〕13 号），再次对允许采用简化方法的新冠肺炎疫情相关租金减让的适用范围进行调整，取消了原先“仅针对 2022 年 6 月 30 日前的应付租赁付款额的减让”才能适用简化方法的限制。对于由新冠肺炎疫情直接引发的 2022 年 6 月 30 日之后应付租赁付款额的减让，承租人和出租人可以继续选择采用《新冠肺炎疫情相关租金减让会计处理规定》规范的简化方法进行会计处理，其他适用条件不变。

本公司对适用范围调整前符合条件的租赁合同已全部选择采用简化方法进行会计处理，对适用范围调整后符合条件的类似租赁合同也全部采用简化方法进行会计处理，并对通知发布前已采用租赁变更进行会计处理的相关租赁合同进行追溯调整，但不调整前期比较财务报表数据；对 2022 年 1 月 1 日至该通知施行日之间发生的未按照该通知规定进行会计处理的相关租金减让，根据该通知进行调整。

3、 执行《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6 号》

财政部于 2022 年 11 月 30 日公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6 号》（财会〔2022〕31 号，以下简称“解释第 16 号”）。

① 关于发行方分类为权益工具的金融工具相关股利的所得税影响的会计处理
解释第 16 号规定对于企业分类为权益工具的金融工具，相关股利支出按照税收政策相关规定在企业所得税税前扣除的，应当在确认应付股利时，确认与股利相关的所得税影响，并按照与过去产生可供分配利润的交易或事项时所采用的会计处理相一致的方式，将股利的所得税影响计入当期损益或所有者权益项目（含其他综合收益项目）。

该规定自公布之日起施行，相关应付股利发生在 2022 年 1 月 1 日至施行日之间的，按照该规定进行调整；发生在 2022 年 1 月 1 日之前且相关金融工具在 2022 年 1 月 1 日尚未终止确认的，应当进行追溯调整。执行该规定未对本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②关于企业将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修改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的会计处理

解释第 16 号明确企业修改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协议中的条款和条件，使其

成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的，在修改日（无论发生在等待期前内还是结束后），应当按照所授予权益工具修改日当日的公允价值计量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将已取得的服务计入资本公积，同时终止确认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修改日已确认的负债，两者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该规定自公布之日起施行，2022 年 1 月 1 日至施行日新增的有关交易，按照该规定进行调整；2022 年 1 月 1 日之前发生的有关交易未按照该规定进行处理的，应当进行追溯调整，将累计影响数调整 2022 年 1 月 1 日留存收益及其他相关项目，不调整前期比较财务报表数据。执行该规定未对本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4、 其他会计政策变更

本报告期本公司其他主要会计政策未发生变更。

(二) 会计估计变更

本报告期本公司主要会计估计未发生变更。

(三) 重要前期差错更正

本报告期未发生重要的前期会计差错更正事项。

(四) 其他事项调整

无。

(五)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调整

无。

六、 税项

(一) 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适用税率(%)
增值税	按税法规定计算的销售货物和应税劳务收入为基础计算销项税额，在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差额部分为应交增值税	13%、9%、6%、5%、3%
城市维护建设税	按实际缴纳的增值税计缴	7%
企业所得税	按应纳税所得额计缴	15%

中建五局华南建设有限公司（合并）
2022 年度
财务报表附注

税种	计税依据	适用税率(%)
教育费附加	按实际缴纳的增值税计缴	3%

(二) 税收优惠

本公司根据企业所得税法及其他相关规定，被认定为国家需要重点扶持的高新技术企业，于 2022 年 12 月 14 日取得了编号 GR202244201874 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有效期三年。于 2022 年度，本公司适用的所得税税率为 15%。

(三) 其他说明

无。

七、 企业合并及合并财务报表
(一) 子企业情况

序号	企业名称	级次	企业类型	注册地	主要经营地	业务性质	实收资本	持股比例 (%)	享有的表决权 (%)	投资额	取得方式
1	中国建筑潇湘 (马来西亚) 有限公司	5	境外子企业	BO-2-D-07-1, MENAR A 3, NO.3, JALAN BANGSAR, KL ECO CITY, 59200 KUALA LUMPUR, MALAYSIA.	BO-2-D-07-1, MENARA 3, NO.3, JALAN BANGSAR, KL ECO CITY, 59200 KUALA LUMPUR, MALAYSIA.	住宅房屋建 筑	164.36	100.00	100.00	164.36	投资设立
2	深圳筑湾水利 建设有限公司	5	境内非金融 子企业	广东省深圳市	广东省深圳市	房屋建筑业	300.00	100.00	100.00	300.00	投资设立

八、 合并财务报表重要项目的说明

(一) 货币资金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数字货币		
银行存款	61,565,531.64	283,899,950.63
其他货币资金		
合计	61,565,531.64	283,899,950.63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104,175.10	172,721.00
存放财务公司款项	36,659,617.57	281,074,432.90

(二) 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

种类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银行承兑汇票						
财务公司承兑汇票						
商业承兑汇票	9,567,351.70	38,269.40	9,529,082.30	88,934,677.96	355,738.72	88,578,939.24
合计	9,567,351.70	38,269.40	9,529,082.30	88,934,677.96	355,738.72	88,578,939.24

2、 应收票据坏账准备

类别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预期信用损失率 (%)	金额	比例 (%)	金额	预期信用损失率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9,567,351.70	100.00	38,269.40	0.40	88,934,677.96	100.00	355,738.72	0.40
合计	9,567,351.70	100.00	38,269.40		88,934,677.96	100.00	355,738.72	
								88,578,939.24

中建五局华南建设有限公司（合并）
2022 年度

财务报表附注

(1)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票据

名称	期末数		
	应收票据	坏账准备	预期信用损失率(%)
商业承兑汇票小计	9,567,351.70	38,269.40	
汕头市润弘地产发展有限公司	9,567,351.70	38,269.40	0.40
银行承兑汇票小计			
合计	9,567,351.70	38,269.40	

(三) 应收账款

1、按账龄披露应收账款

账龄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1 年以内（含 1 年）	9,839,684.99	304,230.30	28,205,913.67	477,600.37
1 至 2 年	76,224.81	7,622.48	2,573,899.01	257,389.90
2 至 3 年				
3 年以上				
合计	9,915,909.80	311,852.78	30,779,812.68	734,990.27

2、按坏账准备计提方法分类披露应收账款

类别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预期信用损失率 (%)		金额	比例 (%)	金额	预期信用损失率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9,915,909.80	100.00	311,852.78	3.14	9,604,057.02	30,779,812.68	100.00	734,990.27	2.39	30,044,822.41
其中：无风险组合	2,414,894.86	24.35			2,414,894.86	8,336,683.55	27.08			8,336,683.55
账龄组合	7,501,014.94	75.65	311,852.78	4.16	7,189,162.16	22,443,129.13	72.92	734,990.27	3.27	21,708,138.86
合计	9,915,909.80	100.00	311,852.78		9,604,057.02	30,779,812.68	100.00	734,990.27		30,044,822.41

3、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账龄组合

账龄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含 1 年）	7,424,790.13	98.98	304,230.30	19,869,230.12	88.53	477,600.37
1 至 2 年	76,224.81	1.02	7,622.48	2,573,899.01	11.47	257,389.90
2 至 3 年						
3 年以上						
合计	7,501,014.94	100.00	311,852.78	22,443,129.13	100.00	734,990.27

4、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债务人名称	账面余额	占应收账款合计的比例（%）	坏账准备
河源市深汇通产业园开发有限公司	3,287,080.66	43.82	147,918.63
徐州淮海金融招商发展有限公司	1,853,501.02	24.17	83,407.55
华润（深圳）有限公司	1,016,421.99	13.55	20,328.44
深圳市时创意电子有限公司	765,992.22	10.21	34,469.65
深圳市海岸新城投资有限公司	154,403.66	2.06	6,948.16
合计	7,077,399.55	94.35	293,072.43

（四）预付款项

1、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账龄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含 1 年）	13,733,029.73	51.12		21,039,885.17	62.83	
1 至 2 年	9,801,170.62	36.49		12,448,439.18	37.17	
2 至 3 年	3,328,915.32	12.39				
3 年以上						
合计	26,863,115.67	100.00		33,488,324.35	100.00	

2、 账龄超过一年的大额预付款项情况

债权人单位	债务单位	期末余额	账龄	未结算的原因
中建五局华南建设有限公司	深圳康雅生态环境有限公司	6,403,128.84	1-2 年	未达到支付条件
中建五局华南建设有限公司	广东霍曼实业有限公司	3,383,080.05	1-2 年	未达到支付条件
中建五局华南建设有限公司	利亚德智慧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188,113.04	1-2 年	未达到支付条件
合计		9,974,321.93		

3、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项情况

债务人名称	账面余额	占预付款项合计的比例（%）	坏账准备
EVERLAST MEGA RESOURCES SDN BHD	8,797,333.80	32.75	
深圳康雅生态环境有限公司	6,403,128.84	23.84	
广东霍曼实业有限公司	3,383,080.05	12.59	
广东博昇建筑科技有限公司	2,100,000.00	7.82	
河南天立建筑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1,200,000.00	4.47	
合计	21,883,542.69	81.47	

(五) 其他应收款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项	635,999,035.22	369,708,040.50
合计	635,999,035.22	369,708,040.50

中建五局华南建设有限公司（合并）
2022 年度
财务报表附注

1、 其他应收款项

（1）按账龄披露其他应收款项

账龄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1 年以内（含 1 年）	633,424,940.76	63,632.80	30,395,630.27	93,225.64
1 至 2 年	1,949,137.75	91,540.59	1,477,513.29	95,894.07
2 至 3 年	919,922.34	139,792.24	338,041,510.65	17,494.00
3 年以上				
合计	636,294,000.85	294,965.63	369,914,654.21	206,613.71

(2) 按坏账准备计提方法分类披露其他应收款项

类别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预期信用损失率 (%)	金额	比例 (%)	金额	预期信用损失率 (%)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项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项	636,294,000.85	100.00	294,965.63	6.44	635,999,035.22	100.00	206,613.71	4.09
其中：无风险组合	631,710,658.92	99.28			631,710,658.92	98.63		
账龄组合	4,583,341.93	0.72	294,965.63	6.44	5,051,844.29	1.37	206,613.71	4.09
合计	636,294,000.85	100.00	294,965.63		635,999,035.22	100.00	206,613.71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项

账龄组合

账龄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1 年以内 (含 1 年)	1,714,281.84	37.40	63,632.80	3,475,391.00	68.79	93,225.64
1 至 2 年	1,949,137.75	42.53	91,540.59	1,477,513.29	29.25	95,894.07
2 至 3 年	919,922.34	20.07	139,792.24	98,940.00	1.96	17,494.00
3 年以上						
合计	4,583,341.93	100.00	294,965.63	5,051,844.29	100.00	206,613.71

(3) 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 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 信用损失(未发生 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 信用损失(已发生 信用减值)	
期初余额	206,613.71			206,613.71
期初余额在本期	206,613.71			206,613.71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308,618.70			308,618.70
本期转回	220,322.60			220,322.60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其他变动	55.82			55.82
期末余额	294,965.63			294,965.63

其他应收款项账面余额变动如下：

账面余额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 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 信用损失(未发生 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 信用损失(已发生 信用减值)	
期初余额	369,914,654.21			369,914,654.21
期初余额在本期	369,914,654.21			369,914,654.21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新增	575,180,929.88			575,180,929.88
本期终止确认	308,802,151.54			308,802,151.54
其他变动	568.30			568.30
期末余额	636,294,000.85			636,294,000.85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项情况

债务人名称	款项性质	账面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项 合计的比例 (%)	坏账准备
中国建筑第五工程局有限公司	往来款	631,710,658.92	1 年以内	99.28	
广东汇赢模块化房屋科技有限公司	其他	900,000.00	1-2 年, 2-3 年	0.14	60,554.36
徐州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保证金	700,000.00	1-2 年	0.11	28,000.00
深圳市龙岗区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其他	500,000.00	1 年以内	0.08	20,000.00
广东城脉地产有限公司	其他	500,000.00	1 年以内	0.08	20,000.00
合计		634,310,658.92		99.69	128,554.36

(六) 存货

1、 存货分类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12,971,467.96		12,971,467.96	10,952,635.21		10,952,635.21
周转材料	5,584,448.10		5,584,448.10	13,586,009.80		13,586,009.80
合计	18,555,916.06		18,555,916.06	24,538,645.01		24,538,645.01

(七) 合同资产

1、 合同资产情况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已完工未结算	125,665,489.22	628,588.05	125,036,901.17	27,804,328.90	139,021.65	27,665,307.25
质保金	48,783,892.35	158,121.03	48,625,771.32	734,287.00		734,287.00
合计	174,449,381.57	786,709.08	173,662,672.49	28,538,615.90	139,021.65	28,399,594.25

2、 合同资产减值准备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计提	本期转回	本期转销/核销	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合同资产						
减值准备	139,021.65	777,341.19	129,653.76			786,709.08
合计	139,021.65	777,341.19	129,653.76			786,709.08

(八)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收款	20,011.96	
合计	20,011.96	

(九) 其他流动资产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缴税金	952,201.08	2,028,063.80
待认证进项税	22,455,365.69	15,655,545.96
合计	23,407,566.77	17,683,609.76

(十) 长期应收款

1、 长期应收款情况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押金及保证金	21,371.96	1,360.00	20,011.96	3,000.00	60.00	2,940.00
合计	21,371.96	1,360.00	20,011.96	3,000.00	60.00	2,940.00

(十一) 固定资产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期初账面价值
固定资产	18,438,174.88	22,667,444.59
固定资产清理		
合计	18,438,174.88	22,667,444.59

1、 固定资产情况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账面原值合计：	48,597,877.42	5,208,266.03	12,674,057.16	41,132,086.29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45,199,616.67	471,6089.05	12,427,968.67	37,487,737.05

中建五局华南建设有限公司（合并）
2022 年度
财务报表附注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机器设备	2,402,212.40			2,402,212.40
运输工具	584,359.54	492,176.98	246,088.49	830,448.03
办公设备	332,251.64			332,251.64
其他	79,437.17			79,437.17
二、累计折旧合计：	25,930,432.83	4,893,179.53	8,129,700.95	22,693,911.41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25,307,327.22	4,431,984.18	8,109,193.58	21,630,117.82
机器设备	254,351.04	253,816.38		508,167.42
运输工具	129,022.75	124,681.29	20,507.37	233,196.67
办公设备	216,178.20	73,923.87		290,102.07
其他	23,553.62	8,773.81		32,327.43
三、固定资产账面净值合计	22,667,444.59			18,438,174.88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19,892,289.45			15,857,619.23
机器设备	2,147,861.36			1,894,044.98
运输工具	455,336.79			597,251.36
办公设备	116,073.44			42,149.57
其他	55,883.55			47,109.74
四、减值准备合计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办公设备				
其他				
五、固定资产账面价值合计	22,667,444.59			18,438,174.88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19,892,289.45			15,857,619.23
机器设备	2,147,861.36			1,894,044.98
运输工具	455,336.79			597,251.36
办公设备	116,073.44			42,149.57
其他	55,883.55			47,109.74

(十二) 长期待摊费用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额	本期摊销额	其他减少额	期末余额
其他长期待摊费用	299,045.54		14,952.28		284,093.26
合计	299,045.54		14,952.28		284,093.26

(十三)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1、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不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负债	可抵扣/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负债	可抵扣/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一、递延所得税资产	1,404,548.37	6,528,476.77	1,585,449.68	6,524,889.07
信用减值准备	96,940.62	645,087.81	324,350.68	1,297,402.70
资产减值准备	133,488.44	889,923.01	41,304.21	165,216.86
5 年内累计未弥补亏损	1,079,476.82	4,362,516.04	1,077,368.83	4,492,565.68
应付职工薪酬-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94,642.49	630,949.91	142,425.96	569,703.83
二、递延所得税负债				

(十四) 其他非流动资产

1、其他非流动资产情况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合同资产	33,849,455.45	7,207,502.61
合计	33,849,455.45	7,207,502.61

(十五) 应付票据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25,113,089.09	19,427,078.51
财务公司承兑汇票	3,000,000.00	
商业承兑汇票	5,000,000.00	13,400,000.00
合计	33,113,089.09	32,827,078.51

(十六) 应付账款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428,940,337.80	431,356,335.16
1—2 年（含 2 年）	72,185,103.15	20,868,685.52
2—3 年（含 3 年）	4,965,085.32	394,752.45
3 年以上	189,150.78	
合计	506,279,677.05	452,619,773.13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债权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未偿还原因
深圳市桔星建筑劳务有限公司	9,529,735.80	未到期
中核华兴达丰机械工程有限公司	7,277,582.77	未到期
深圳市大清源机电工程有限公司	5,130,000.00	未到期
佛山市宝奇建筑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4,327,472.15	未到期
合计	26,264,790.72	

(十七) 合同负债情况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收工程款	10,861,798.88	
已结算未完工	39,482,605.97	27,920,015.07
其他	5,737.41	
合计	50,350,142.26	27,920,015.07

(十八) 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580,753.94	44,198,607.16	44,148,411.19	630,949.91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140,696.76	3,901,229.75	4,041,926.51	
三、辞退福利				

中建五局华南建设有限公司（合并）
2022 年度
财务报表附注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四、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五、其他				
合计	721,450.70	48,099,836.91	48,190,337.70	630,949.91

2、 短期薪酬列示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32,857,156.53	32,857,156.53	
二、职工福利费		4,573,488.08	4,573,488.08	
三、社会保险费	6,513.08	1,990,406.54	1,996,919.62	
其中：医疗保险费及生育保险费		1,872,165.56	1,872,165.56	
工伤保险费	6,513.08	118,240.98	124,754.06	
其他				
四、住房公积金	4,537.03	4,120,222.05	4,124,759.08	
五、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569,703.83	657,333.96	596,087.88	630,949.91
六、短期带薪缺勤				
七、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八、其他短期薪酬				
合计	580,753.94	44,198,607.16	44,148,411.19	630,949.91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基本养老保险	68,970.00	3,614,557.45	3,683,527.45	
二、失业保险费	15,667.50	4,989.04	20,656.54	
三、企业年金缴费	56,059.26	281,683.26	337,742.52	
合计	140,696.76	3,901,229.75	4,041,926.51	

(十九) 应交税费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应交	本期已交	期末余额
应交企业所得税		3,926,431.79	3,926,431.79	

中建五局华南建设有限公司（合并）
2022 年度
财务报表附注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应交	本期已交	期末余额
应交城市维护建设税	32,393.71	1,120,287.76	1,152,681.47	
应交房产税		24,016.54	24,016.54	
应交土地使用税		1,509.54	1,509.54	
应交车船税		720.00	720.00	
应交个人所得税	400,573.41	2,366,113.84	2,021,804.10	744,883.15
应交教育费附加	13,883.02	481,859.84	495,742.86	
应交地方性税费	9,255.34	321,239.91	330,495.25	
应交增值税	10,094,962.78	39,449,297.72	26,210,102.86	23,334,157.64
应交印花税		1,193,062.04	1,193,062.04	
合计	10,551,068.26	48,998,981.37	35,471,008.84	24,079,040.79

(二十) 其他应付款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项	42,019,929.10	55,850,252.95
合计	42,019,929.10	55,850,252.95

1、 其他应付款项

(1)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项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保证金	22,780,062.53	26,208,891.69
押金	2,682,670.00	5,387,471.16
代收代付	7,279,438.79	314,781.35
劳务工资		18,679.61
往来款	9,277,757.78	23,920,429.14
合计	42,019,929.10	55,850,252.95

(2) 账龄超过一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项

债权人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未偿还原因
深圳市佳联钢结构工程有限公司	33,478,029.11	未到期
徐州经济技术开发区诚意商品混凝土有限公司	860,000.00	未到期
武汉中洲锦云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750,000.00	未到期
佛山市宝奇建筑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521,100.00	未到期
合计	35,609,129.11	

(二十一) 其他流动负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待转销项税		2,451,134.61
合计		2,451,134.61

(二十二) 实收资本

投资者名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投资金额	所占比例 (%)			投资金额	所占比例 (%)
合计	313,160,000.00	100.00			313,160,000.00	100.00
中国建筑第五工程局有限公司	313,160,000.00	100.00			313,160,000.00	100.00

(二十三) 资本公积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资本（或股本）溢价		10,264,124.03		10,264,124.03
二、其他资本公积				
合计				
其中：国有独享资本公积		10,264,124.03		10,264,124.03

中建五局华南建设有限公司（合并）
2022 年度
财务报表附注

(二十四) 专项储备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备注
安全生产费		54,890,744.62	54,890,744.62		
合计		54,890,744.62	54,890,744.62		

(二十五) 盈余公积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金	1,573,897.08	2,163,644.90		3,737,541.98
合计	1,573,897.08	2,163,644.90		3,737,541.98

(二十六) 未分配利润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上年年末余额	10,792,538.17	5,447,707.54
期初调整金额		
本期期初余额	10,792,538.17	5,447,707.54
本期增加额	21,214,791.54	6,261,891.88
其中：本期净利润转入	21,214,791.54	6,261,891.88
其他调整因素		
本期减少额	2,163,644.90	917,061.25
其中：本期提取盈余公积数	2,163,644.90	917,061.25
本期分配股利		
转增资本		
其他减少		
本期期末余额	29,843,684.81	10,792,538.17

(二十七)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1. 主营业务小计	1,520,551,228.57	1,432,406,988.08	2,342,849,278.26	2,331,299,299.46
房屋建设业务	1,064,743,188.37	995,515,734.31	1,835,446,213.58	1,824,888,594.29
基础设施建设业务	455,808,040.20	436,891,253.77	507,403,064.68	506,410,705.17
2. 其他业务小计	1,083,149.70	983,542.23	27,522.94	3,000.00
其他	1,083,149.70	983,542.23	27,522.94	3,000.00
合计	1,521,634,378.27	1,433,390,530.31	2,342,876,801.20	2,331,302,299.46

(二十八) 管理费用、研发费用、财务费用

1、 管理费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1,470,577.25	528,047.40
摊销费	854,190.77	580,300.78
社会责任支出	672,617.83	
外事费	469,365.40	
开办费	436,545.40	
保险费	259,011.11	9,181.67
业务招待费	88,473.74	39,341.80
离退休费用	46,084.91	
其他	15,155.04	1,723,088.35
合计	4,312,021.45	2,879,960.00

2、 研发费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13,039,457.06	
材料费	38,111,535.26	
租赁及运行维护费	2,301,690.46	
合计	53,452,682.78	

3、 财务费用

类别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费用	-178,340.89	
其中：租赁负债利息费用		
减：利息收入	681,635.63	1,125,474.61
汇兑净损失（净收益以“-”号填列）		
其中：汇兑收益		
汇兑损失		
其他	1,134,771.26	3,193,042.74
合计	274,794.74	2,067,568.13

(二十九) 其他收益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政府补助	307,000.00	5,890,200.00
合计	307,000.00	5,890,200.00

(三十) 投资收益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35,075.62	
合计	-35,075.62	

(三十一) 信用减值损失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坏账损失	-652,370.71	937,676.36
其他	1,360.00	-320.00
合计	-651,010.71	937,356.36

(三十二) 资产减值损失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其他非流动资产减值损失	75,658.72	21,687.57
合同资产减值损失	647,687.43	-119,924.35
合计	723,346.15	-98,236.78

(三十三) 营业外收入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新冠疫情补贴	10,300.00		10,300.00
合计	10,300.00		10,300.00

(三十四) 营业外支出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毁损报废损失	1,447,354.87		1,447,354.87
罚没支出	350,000.00		350,000.00
其他营业外支出	3,000.00		3,000.00
合计	1,800,354.87		1,800,354.87

(三十五) 所得税费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3,926,431.79	1,811,307.26
递延所得税调整	215,521.71	-1,215,974.51
其他		
合计	4,141,953.50	595,332.75

(三十六)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

1、其他综合收益各项目及其所得税影响和转入损益情况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税前金额	所得税	税后净额	税前金额	所得税	税后净额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其他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67,981.98		67,981.98	-223,059.03		-223,059.03
1、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7,981.98		67,981.98	-223,059.03		-223,059.03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						
小计	67,981.98		67,981.98	-223,059.03		-223,059.03
三、其他综合收益合计	67,981.98		67,981.98	-223,059.03		-223,059.03

2、其他综合收益各项目的调节情况

项目	重新计量 设定受益 计划变动 额	权益法下 不能转损 益的其他 综合收益	其他权益 工具投资 公允价值 变动	企业自身 信用风险 公允价值 变动	权益法下 可转损益 的其他综 合收益	其他债权 投资公允 价值变动	可供出售 金融资产 公允价值 变动损益	金融资产 重分类计 入其他综 合收益的 金额	持有至到 期投资重 分类为可 供出售金 融资产损 益	其他债权 投资信用 减值准备	现金流量 套期储备 (现金流 量套期损 益的有效 部分)	外币财务报 表折算差额	其他	小计
一、上年期初余额												-139,840.88		-139,840.88
二、上年增减变动金额 (减少以“-”号填列)												-223,059.03		-223,059.03
三、本年期初余额												-362,899.91		-362,899.91
四、本年增减变动金额 (减少以“-”号填列)												67,981.98		67,981.98
五、本年年末余额												-294,917.93		-294,917.93

(三十七) 合并现金流量表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的信息情况

补充资料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1、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21,214,791.54	6,261,891.88
加：资产减值损失	723,346.15	-98,236.78
信用减值损失	-651,010.71	937,356.36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4,872,672.16	12,854,234.10
使用权资产折旧		
无形资产摊销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14,952.28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178,340.89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35,075.62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80,901.31	-1,187,579.97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5,982,728.95	-6,147,142.62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71,402,401.85	102,266,855.70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0,249,547.48	22,358,055.71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28,957,737.96	137,245,434.38
2、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61,565,531.64	283,899,950.63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283,899,950.63	162,987,214.62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中建五局华南建设有限公司（合并）
2022 年度
财务报表附注

补充资料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22,334,418.99	120,912,736.01

2、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61,565,531.64	283,899,950.63
其中：库存现金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数字货币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61,565,531.64	283,899,950.63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可用于支付的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存放同业款项		
拆放同业款项		
二、现金等价物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61,565,531.64	283,899,950.63

(三十八) 外币货币性项目

项目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货币资金			104,175.10
其中：林吉特	66,052.21	1.5772	104,175.10
应收账款			2,414,894.86
其中：林吉特	1,531,163.80	1.5772	2,414,894.86
预付账款			8,797,333.80
其中：林吉特	5,577,948.47	1.5772	8,797,333.80
其他应收款			17,743.09
其中：林吉特	11,250.00	1.5772	17,743.09
应付账款			1,956,257.72
其中：林吉特	1,240,364.96	1.5772	1,956,257.72
其他应付款			10,595,226.45
其中：林吉特	6,717,902.09	1.5772	10,595,226.45

九、或有事项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重大或有事项。

十、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资产负债表日后非调整事项。

十一、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

(一) 本公司的母公司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持股比例（%）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表决权比例（%）
中国建筑第五工程局有限公司	湖南省长沙市	房屋建筑业	1,000,000.00	100.00	100.00

(二) 本公司的子企业情况

本公司的子企业为中国建筑潇湘（马来西亚）有限公司、深圳筑湾水利建设有限公司，详情见附注：七、（一）。

(三) 本公司的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与本公司的关系
中建五局装饰幕墙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
中建不二幕墙装饰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
中建电子商务有限责任公司	最终受同一控制方控制
中建南洋（马来西亚）有限公司	最终受同一控制方控制
中建科工集团有限公司	最终受同一控制方控制
中建五局（珠海）工程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

(四) 关联方交易

1、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 容	关联交易定价方 式及决策程序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中建电子商务有限责任公司	采购商品	协议定价	12,097,205.70	17,111,726.76
中建五局装饰幕墙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协议定价	3,045,871.56	37,478,076.50
中国建筑第五工程局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	协议定价		24,257.43
中建不二幕墙装饰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协议定价		4,467,155.42

2、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方式 及决策程序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中建南洋（马来西亚）有限公司	提供劳务	协议定价	22,420,875.53	40,415,107.08
中国建筑第五工程局有限公司	提供劳务	协议定价	911,693.78	

(五) 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 本公司应收关联方款项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货币资金					
	中建财务有限公司	36,659,617.57		281,074,432.90	
应收账款					
	中建南洋（马来西亚）有限公司	2,414,894.86		8,336,683.55	
合同资产					
	中建南方投资有限公司	734,287.00		734,287.00	
	中国建筑第五工程局有限公司				
其他应收款					
	中国建筑第五工程局有限公司	631,710,658.92		364,862,809.92	

2、 本公司应付关联方款项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票据			
	中建五局装饰幕墙有限公司	3,000,000.00	
应付账款			
	中国建筑第五工程局有限公司	2,002,164.16	
	中建不二幕墙装饰有限公司	1,469,199.41	1,469,199.41
	中建电子商务有限责任公司	1,085,309.60	1,812,404.39
	中建五局装饰幕墙有限公司	266,179.84	2,621,103.49
合同负债			
	中建南洋（马来西亚）有限公司	8,797,333.80	
	中国建筑第五工程局有限公司	5,737.41	
其他应付款			
	中建五局（珠海）工程有限公司	7,501,999.91	
	中国建筑第五工程局有限公司	7,241,160.99	4,336,046.11
	中建科工集团有限公司	200,000.00	200,000.00

(六) 资金集中管理

1、 本公司归集至集团的资金

本公司未归集至集团母公司账户而直接存入财务公司的资金

项目名称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货币资金	36,659,617.57		281,074,432.90	
合计	36,659,617.57		281,074,432.90	
其中：因资金集中管理支 取受限的资金				

十二、 按照有关财务会计制度应披露的其他内容

无。

中建五局华南建设有限公司（合并）
2022 年度
财务报表附注

十三、 财务报表的批准

本财务报表已于 2023 年 3 月 31 日经本公司董事会批准。





91310101568093764U

证照编号: 01000000202301120074

(副)本

[illegible]

名称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类型 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朱建弟，杨志国



围抱经

查企业资产负债表、损益表、现金流量表、所有者权益变动表、利润分配表、其他附表、会计账簿、凭证、合同、协议、章程、制度、办法、规定、通知、决定、会议纪要、审计报告、评估报告、法律意见书、税务申报表、纳税申报表、纳税证明、其他相关资料。

出资额 人民币15150.0000万元整

成立日期 2011年01月24日

上海市黄浦区南京东路61号四楼

仅供出具报告使用, 其他无效



登记机关

2023 年 01 月 12 日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
<http://www.gsxt.gov.cn>

市场主体应当于每年1月1日至6月30日通过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报送公示年度报告。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证书序号: 0001247

说明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 朱建弟
主任会计师: 朱建弟



经营场所: 上海市黄浦区南京东路61号四楼

仅供出具报告使用, 其他无效

组织形式: 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执业证书编号: 31000006

批准执业文号: 沪财会[2000] 26号 (转制批文 沪财会[2010]82号)

批准执业日期: 2000年6月13日 (转制日期 2010年12月31日)



发证机关:

二〇一八年六月一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此证复印件仅作为报告书附件使用，
不能作为使用。



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北京注册会计师协会
2007年12月20日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2007年12月20日



姓名 李振
Full name
性别 男
Sex
出生日期 1978-09-15
Date of birth
工作单位 北京中平建会计师事务所
Working unit
身份证号码 4101057809150091
Identity card No.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2010年12月1日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2011年12月24日

证书编号: 110000862667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北京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2003年10月31日
Date of Issuance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a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2008年12月14日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转入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2008年12月14日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a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2017年5月20日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转入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2017年5月20日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a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2009年9月28日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转入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2009年9月28日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a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2009年9月28日

转入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2009年9月28日

NOTES

1. When presenting the CPA shall show the sheet this certificate when necessary.
2. This certificate shall be exclusively used by the holder. No transfer or alienation shall be allowed.
3. The CPA shall return the certificate to the competent Institute of CPAs when the CPA stops conducting customary business.
4. In case of loss, the CPA shall report to the competent Institute of CPAs immediately and go through the procedure of issuance after making an announcement in loss on the newspaper.

此复印件仅作为报告书附件使用，
不能作为他用。



姓名 Full name 黄丽娜
性别 Sex 女
出生日期 Date of Birth 1985-08-08
工作单位 Working unit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北京分所
身份证号 Identity card No. 112227198508082643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黄丽娜 310000063235

证书编号:
No. of Certificate 310000063235

批准注册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北京注册会计师协会

发证日期:
Date of Issuance 2021 年 12 月 16 日

年 月 日
/ /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BDO CHINA SHU LUN PAN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LLP

IBDO 立信

2. 2023 年财务审计报告

中建五局华南建设有限公司

审计报告及财务报表

2023 年度

信会师报字[2024]第 ZB21494 号



此码用于证明该审计报告是否由具有执业许可的会计师事务所出具，
您可使用手机“扫一扫”或进入“注册会计师行业统一监管平台（<http://acc.mof.gov.cn>）”进行查验。
报告编码：沪24RJ3X2YSL



中建五局华南建设有限公司

审计报告及财务报表

(2023 年 01 月 01 日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止)

	目 录	页 次
一、	审计报告	1-3
二、	财务报表	
	资产负债表	1-2
	利润表	3
	现金流量表	4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5-6
	财务报表附注	1-66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BDO CHINA SHU LUN PAN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LLP

审计报告

信会师报字[2024]第 ZB21494 号

中建五局华南建设有限公司董事会：

一、 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中建五局华南建设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建五局华南建设公司）财务报表，包括 2023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资产负债表，2023 年度的合并利润表、合并现金流量表、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中建五局华南建设公司 2023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财务状况以及 2023 年度的合并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 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中建五局华南建设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 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中建五局华南建设公司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审计报告 第 1 页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BDO CHINA SHU LUN PAN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LLP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中建五局华南建设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计划进行清算、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中建五局华南建设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四、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一）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二）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三）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四）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中建五局华南建设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中建五局华南建设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BDO CHINA SHU LUN PAN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LLP

(五) 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包括披露)、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六) 就中建五局华南建设公司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合并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并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上海

2024年3月25日



中建五局华南建设有限公司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23年12月31日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83,503,904.10	61,565,531.64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八、(二)		9,529,082.30
应收账款	八、(三)	65,289,164.83	9,604,057.02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八、(四)	145,954,472.52	26,863,115.67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赔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应收资金集中管理款			
其他应收款	八、(五)	897,305,898.82	635,999,035.22
其中: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八、(六)	11,409,281.32	18,555,916.06
其中: 原材料	八、(六)	5,026,125.38	12,971,467.96
库存商品(产成品)			
合同资产	八、(七)	381,314,822.07	173,662,672.49
△保险合同资产			
△分出再保险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八、(八)		20,011.96
其他流动资产	八、(九)	73,194,848.46	23,407,566.77
流动资产合计		1,757,972,392.12	959,206,989.13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其他债权投资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八、(十)	29,526,159.14	18,438,174.88
其中: 固定资产原价	八、(十)	60,430,615.07	41,132,086.29
累计折旧	八、(十)	30,904,455.93	22,693,911.41
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在建工程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八、(十一)	718,308.06	284,093.26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八、(十二)	1,525,757.79	1,404,548.37
其他非流动资产	八、(十三)	7,972,478.87	33,849,455.45
其中: 特准储备物资			
非流动资产合计		39,742,703.86	53,976,271.96
资产总计		1,797,715,095.98	1,013,183,261.09

注: 带△科目为金融类企业专用; 带▲科目为未执行新保险合同准则企业专用; 带#科目为外商投资企业专用; 带☆科目为未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企业专用。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下同。
企业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中建五局华南建设有限公司
合并资产负债表(续)
2023年12月31日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短期借款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账款	八、(十四)	9,759,218.07
应付账款	八、(十五)	890,111,259.26
预收账款		
合同负债	八、(十六)	254,608,279.23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预收保费		
应付职工薪酬	八、(十七)	161,908.16
其中:应付工资	八、(十七)	26,016.81
应付福利费		
其中:职工奖励及福利基金		
应交税费	八、(十八)	20,633,973.03
其中:应交税金	八、(十八)	20,633,973.03
其他应付款	八、(十九)	82,219,271.22
其中: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八、(二十)	25,818,372.09
流动负债合计		1,283,312,281.06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保险合同负债		
△分出再保险合同负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其中:专项储备基金		
非流动负债合计		
负债合计		1,283,312,281.06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八、(二十一)	313,160,000.00
国家资本		
国有法人资本	八、(二十一)	313,160,000.00
集体资本		
民营资本		
外商资本		
其中:已归还投资		
实收资本(或股本)净额	八、(二十一)	313,16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八、(二十二)	49,024,124.03
其中: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八、(二十六)	-344,218.24
其中: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八、(二十六)	-344,218.24
专项储备	八、(二十三)	
盈余公积	八、(二十四)	15,413,910.87
其中:法定公积金	八、(二十四)	15,413,910.87
任意公积金		
储备基金		
*企业发展基金		
*利润归还投资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八、(二十五)	137,145,998.26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514,402,814.92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514,402,814.92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1,797,715,095.98

企业法定代表人: 杨博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张

报表 第2页



中建五局华南建设有限公司
合并利润表
2023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营业总收入		2,065,078,814.81	1,521,634,378.27
其中: 营业收入	八、(二十六)	2,065,078,814.81	1,521,634,378.27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八、(二十六)	2,923,450,128.68	1,494,687,167.30
其中: 营业成本		2,813,166,191.18	1,433,990,530.31
其中: 营业成本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9,536,897.28	3,257,138.02
销售费用			
管理费用	八、(二十七)	12,055,071.75	4,312,021.45
研发费用	八、(二十七)	87,696,960.21	53,452,682.78
财务费用	八、(二十七)	995,008.26	274,794.74
其中: 利息费用	八、(二十七)		-178,340.89
利息收入	八、(二十七)	2,036,897.40	681,635.63
汇兑净损失(净收益以“-”号填列)			
其他			
加: 其他收益	八、(二十八)	14,728.04	307,000.00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八、(二十九)	-1,197,533.30	-35,075.62
其中: 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八、(二十九)	-1,197,533.30	-35,075.62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八、(三十)	-433,363.44	651,010.71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八、(三十一)	-1,852,516.18	-723,346.15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八、(三十二)	48,423.92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38,208,425.17	27,146,799.91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八、(三十三)		10,300.00
加: 营业外收入			
其中: 政府补助			
减: 营业外支出	八、(三十四)	2,410,288.59	1,800,354.87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35,798,136.58	25,356,745.04
减: 所得税费用	八、(三十五)	16,816,454.24	4,141,953.50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18,981,682.34	21,214,791.54
(一) 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18,981,682.34	21,214,791.54
少数股东损益			
(二) 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持续经营净利润		118,981,682.34	21,214,791.54
终止经营净利润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八、(三十六)	-49,300.31	67,981.98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49,300.31	67,981.98
(一)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6.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7.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8.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八、(三十六)	-49,300.31	67,981.98
△9. 可转损益的保险合同金融变动			
△10. 可转损益的分出再保险合同金融变动			
11. 其他			
(二)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八、(三十六)	-49,300.31	67,981.98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4.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5. 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6.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7.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8.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八、(三十六)	-49,300.31	67,981.98
△9. 可转损益的保险合同金融变动			
△10. 可转损益的分出再保险合同金融变动			
11. 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118,932,382.03	21,282,773.52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118,932,382.03	21,282,773.52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八、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企业法定代表人:

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中建五局华南建设有限公司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23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3,342,508,946.11	1,640,073,386.66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签发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分入再保险合同的现金净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2,433,328,412.07	1,031,197,131.48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5,775,837,358.18	2,671,270,518.14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789,566,093.01	1,444,239,553.49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签发保险合同赔款的现金			
△支付分出再保险合同的现金净额			
△保单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67,898,021.42	48,190,337.70
支付的各项税费		73,763,446.01	22,591,801.12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734,253,577.50	1,385,206,563.79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665,481,137.94	2,900,228,256.1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八、(三十七)	110,356,220.24	-228,957,737.96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50,000.0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7,225,073.20	643,402.45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投资支付的现金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3,00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7,225,073.20	3,643,402.45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7,175,073.20	-3,643,402.45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38,760,000.00	10,264,124.03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8,760,000.00	10,264,124.03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8,760,000.00	10,264,124.03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774.58	2,597.39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八、(三十七)	121,938,372.46	-222,334,418.99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八、(三十七)	61,565,531.64	283,899,950.63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八、(三十七)	183,503,904.10	61,565,531.64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企业法定代表人:

杨博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李

会计机构负责人:

李

报表 第 4 页



中建五局华南建设有限公司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项目	上期金额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小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313,160,000.00		10,264,124.03		-294,917.93		3,737,541.98		29,843,684.81	356,710,432.89		356,710,432.89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年初余额	313,160,000.00		10,264,124.03		-294,917.93		3,737,541.98		29,843,684.81	356,710,432.89		356,710,432.89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38,760,000.00		-49,300.31		11,676,368.89		107,305,313.43	157,692,382.03		157,692,382.03
(一)综合收益总额			38,760,000.00		-49,300.31				118,981,682.34	118,932,382.03		118,932,382.03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38,760,000.00							38,760,000.00		38,760,000.00
1.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其他												
(三)专项储备提取和使用						144,460,733.59				144,460,733.59		144,460,733.59
1.提取专项储备						144,460,733.59				144,460,733.59		144,460,733.59
2.使用专项储备							11,676,368.89		-11,676,368.89			
(四)利润分配							11,676,368.89		-11,676,368.89			
1.提取盈余公积							11,676,368.89		-11,676,368.89			
其中:法定公积金												
任意公积金												
#储备基金												
#企业发展基金												
#利润归还投资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其他												
(五)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其他												
四、本年年末余额	313,160,000.00		49,024,124.03		-344,218.24		15,413,910.87		137,148,998.26	514,402,814.92		514,402,814.92

企业法定代表人:

杨博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姚

会计机构负责人:

陈



报表 第 5 页

中建五局华南建设有限公司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续)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项目	上期金额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小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313,160,000.00				-362,899.91		1,573,897.08		10,792,538.17	325,163,535.34		325,163,535.34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年初余额	313,160,000.00				-362,899.91		1,573,897.08		10,792,538.17	325,163,535.34		325,163,535.34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0,264,124.03		67,981.98		2,163,644.90		19,051,146.64	31,546,897.55		31,546,897.55
(一)综合收益总额					67,981.98				21,214,791.54	21,282,773.52		21,282,773.52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0,264,124.03							10,264,124.03		10,264,124.03
1.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10,264,124.03							10,264,124.03		10,264,124.03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其他												
(三)专项储备提取和使用						54,890,744.62				54,890,744.62		54,890,744.62
1.提取专项储备						54,890,744.62				54,890,744.62		54,890,744.62
2.使用专项储备							2,163,644.90		-2,163,644.90			
(四)利润分配							2,163,644.90		-2,163,644.90			
1.提取盈余公积							2,163,644.90		-2,163,644.90			
其中:法定公积金												
任意公积金												
#储备基金												
#企业发展基金												
#利润归还投资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其他												
(五)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其他												
四、本年年末余额	313,160,000.00		10,264,124.03		-294,917.93		3,737,541.98		29,843,684.81	356,710,432.89		356,710,432.89

企业法定代表人:

杨博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姚

会计机构负责人:

陈



报表 第 6 页

中建五局华南建设有限公司
二〇二三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 本附注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一、 企业的基本情况

(一) 企业历史沿革、注册地、组织形式和总部地址

中建五局华南建设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 系经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批准, 于 1992 年 07 月 13 日在中华人民共和国深圳市注册成立的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企业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 9144030019220674XY; 本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31,316.00 万元, 注册地址: 深圳市南山区粤海街道蔚蓝海岸社区中心路 3088 号深圳湾 1 号 T1-8A, 法定代表人为杨博瑞。

(二) 企业的业务性质和主要经营活动。

本公司所属行业为: 建筑装饰、装修和其他建筑业。
本公司经批准的经营范围: 投资兴办实业(具体项目另行申报); 建筑工程机械设备租赁, 许可经营项目是: 房屋建筑工程、市政公用工程; 钢结构工程专业承包; 建筑装饰; 地基与基础工程专业承包; 建筑工程机械设备安装及维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 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展开经营活动)。

(三) 母公司以及集团总部的名称

本公司的母公司为中国建筑第五工程局有限公司, 最终控制方为中国建筑集团有限公司。

(四) 财务报告的批准报出者和财务报告批准报出日

本公司财务报告经董事会于 2024 年 3 月 25 日批准报出。

(五) 营业期限

本公司的营业期限为: 1992 年 07 月 13 日至无固定期限。

二、 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财务报表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陆续颁布的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编制。
本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基础编制。

三、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财务报表符合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 2023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财务状况以及 2023 年度的合并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四、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一) 会计期间

自公历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为一个会计年度。

(二) 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下属子公司,根据其经营所处的主要经济环境确定其记账本位币,中国建筑潇湘(马来西亚)有限公司的记账本位币为林吉特。本财务报表以人民币列示。

(三) 记账基础和计价原则

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基础,除特别说明的计价基础外,均以历史成本为计价原则。

(四) 企业合并

企业合并分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和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1、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合并方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包括最终控制方收购被合并方而形成的商誉),按照合并日被合并方的资产和负债在最终控制方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为基础计量。被合并各方采用的会计政策与合并方不一致的,合并方在合并日按照本公司会计政策进行调整,在此基础上按照调整后的账面价值确认。在合并中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为进行企业合并而发生的各项直接相关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为企业合并发行的债券或承担其他债务支付的手续费、佣金等,计入所发行债券及其他债务的初始计量金额。企业合并中发行权益性证券发生的手续费、佣金等,抵减权益性证券溢价收入,溢价收入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

2、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购买方在购买日对作为企业合并对价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在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符合确认条件的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在购买日按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的计量详见本附注“四、（二十九）公允价值计量”。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购买方为企业合并发生的直接相关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为企业合并而发行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

购买日，是指购买方实际取得对被购买方控制权的日期。

同时满足以下条件的，通常可以判断实现了控制权的转移：

- 1) 企业合并合同或协议已获股东大会等内部权力机构审批通过；
- 2) 企业合并事项需经国家有关主管部门审批的，已获得批准；
- 3) 参与合并各方已办理了必要的财产权交接手续；
- 4) 购买方已支付了合并价款的大部分（一般超过 50%），并有能力、有计划支付剩余款项；
- 5) 购买方实际上已经控制了被购买方的财务和经营政策，并享有相应的收益、承担相应的风险。

出售日的确定方法：一般判断交易完成后，丧失控制权时点为出售日时点。

（五）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 合并范围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确定，合并范围包括本公司及本集团全部子公司。

控制，是指本公司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

2、 合并程序

本公司将整个企业集团视为一个会计主体，按照统一的会计政策编制合并财务报表，反映本企业集团整体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本公司与子公司、子公司相互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的影响予以抵销。内部交易表明相关资产发生减值损失的，全额确认该部分损失。

如子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

时，按本公司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进行必要的调整。

子公司所有者权益、当期净损益和当期综合收益中属于少数股东的份额分别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和综合收益总额项目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份额而形成的余额，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1) 增加子公司或业务

在报告期内，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或业务的，将子公司或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纳入合并财务报表，同时对合并财务报表的期初数和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方实施控制的，在取得被合并方控制权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在取得原股权之日与合并方和被合并方同处于同一控制之日孰晚日起至合并日之间已确认有关损益、其他综合收益以及其他净资产变动，分别冲减比较报表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或当期损益。

在报告期内，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或业务的，以购买日确定的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为基础自购买日起纳入合并财务报表。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方实施控制的，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的以后可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投资收益。

(2) 处置子公司

① 一般处理方法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方控制权时，对于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投资，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与商誉之和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以后可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

② 分步处置子公司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通常表明该多次交易事项为一揽子交易:

- i. 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ii. 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iii. 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iv. 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各项交易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按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控制权时,按处置子公司一般处理方法进行会计处理。

(3) 购买子公司少数股权

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4) 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

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六) 合营安排的分类及共同经营的会计处理方法

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

共同经营,是指合营方享有该安排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安排相关负债的合营安排。

本公司确认与共同经营中利益份额相关的下列项目:

- (1) 确认本公司单独所持有的资产,以及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
- (2) 确认本公司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承担的负债;
- (3) 确认出售本公司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
- (4) 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

(5) 确认单独所发生的费用, 以及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本公司对合营企业的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 详见本附注“四、(十四) 长期股权投资”。

(七)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现金, 是指本公司的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 是指本公司持有的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的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八) 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1、 外币交易

外币业务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作为折算汇率将外币金额折合成人民币记账。

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余额按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 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 除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外, 均计入当期损益。资产负债表日对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 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 对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 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 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 属于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权益工具投资的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其他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2、 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

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 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 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外, 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

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 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

现金流量表所有项目均按照现金流量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作为调节项目, 在现金流量表中单独列示“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项目反映。

由于财务报表折算而产生的差额, 在资产负债表所有者权益中的其他综合收益项目反映。

处置境外经营时, 将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自所有者权益项目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九) 金融工具

本公司在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

1、 金融工具的分类

根据本公司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金融资产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将同时符合下列条件且未被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 业务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
- 合同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

本公司将同时符合下列条件且未被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

- 业务模式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又以出售该金融资产为目标；
- 合同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

对于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本公司可以在初始确认时将其不可撤销地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权益工具）。该指定在单项投资的基础上作出，且相关投资从发行者的角度符合权益工具的定义。

除上述以摊余成本计量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外，本公司将其余所有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在初始确认时，如果能够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本公司可以将本应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或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不可撤销地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2、 金融工具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1）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包括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长期应收

款、债权投资等，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不包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以及本公司决定不考虑不超过一年的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以合同交易价格进行初始计量。

持有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计入当期损益。

收回或处置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金融资产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2）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包括应收款项融资、其他债权投资等，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该金融资产按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除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减值损失或利得和汇兑损益之外，均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3）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权益工具）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权益工具）包括其他权益工具投资等，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该金融资产按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取得的股利计入当期损益。

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4）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等，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当期损益。该金融资产按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5）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等，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当期损益。该金融负债按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终止确认时，其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6)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包括短期借款、应付票据、应付账款、其他应付款、长期借款、应付债券、长期应付款，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持有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计入当期损益。

终止确认时，将支付的对价与该金融负债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3、金融资产终止确认和金融资产转移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时，本公司终止确认金融资产：

- 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
- 金融资产已转移，且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
- 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本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未保留对金融资产的控制。

发生金融资产转移时，如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则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在判断金融资产转移是否满足上述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条件时，采用实质重于形式的原则。公司将金融资产转移区分为金融资产整体转移和部分转移。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1) 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 (2) 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1) 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
- (2) 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转移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所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

4、 金融负债终止确认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本公司若与债权人签定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对现存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合同条款作出实质性修改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同时将修改条款后的金融负债确认为一项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终止确认时，终止确认的金融负债账面价值与支付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若回购部分金融负债的，在回购日按照继续确认部分与终止确认部分的相对公允价值，将该金融负债整体的账面价值进行分配。分配给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5、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以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在估值时，本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选择与市场参与者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交易中所考虑的资产或负债特征相一致的输入值，并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只有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才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6、 金融资产减值的测试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以单项或组合的方式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和财务担保合同等的预期信用损失进行估计。

本公司考虑有关过去事项、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计算合同应收的现金流量与预期能收到的现金流量之间差额的现值的概率加权金额，确认预期信用损失。如果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本公司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整个

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如果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本公司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与在初始确认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以确定金融工具预计存续期内发生违约风险的相对变化,以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通常逾期超过 30 日,本公司即认为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已显著增加,除非有确凿证据证明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

如果金融工具于资产负债表日的信用风险较低,本公司即认为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

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某项金融资产已经发生信用减值,则本公司在单项基础上对该金融资产计提减值准备。

对于由《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2017)规范的交易形成的应收款项和合同资产,无论是否包含重大融资成分,本公司始终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

对于租赁应收款,本公司选择始终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

本公司不再合理预期金融资产合同现金流量能够全部或部分收回的,直接减记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余额。

7、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当依法有权抵销债权债务且该法定权利当前是可执行的,同时交易双方准备按净额进行结算,或同时结清资产和负债时,金融资产和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

8、 金融负债与权益工具的区分及相关处理

权益工具是指能证明拥有某个企业在扣除所有负债后资产中的剩余权益的合同,如果公司不能无条件地避免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来履行一项合同义务,则该合同义务为金融负债。

金融工具属于金融负债的,相关利息、股利、利得、损失,以及赎回或再融资产生的利得或损失等,应当计入当期损益。

金融工具属于权益工具的,其发行、回购、出售、注销时,发行方应当作为权益的变动处理,不应当确认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发行方对权益工具的持

有方的分配应作利润分配处理。

(十) 应收票据

如果企业确定金融工具的违约风险较低，借款人在短期内履行其支付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很强，并且即使较长时期内经济形势和经营环境存在不利变化，也不一定会降低借款人履行其支付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那么该金融工具可被视为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

对于包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票据，本公司选择采用预期信用损失的简化模型，即始终按照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

本公司考虑所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以单项或组合的方式对应收票据预期信用损失进行估计。当单项应收票据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信息是，本公司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应收票据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率为 0.4%

详见本附注“四、（九）金融工具-金融资产减值的测试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处理。

(十一) 应收款项

应收款项包括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等。本公司对外销售商品或提供劳务形成的应收账款，按从购货方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确认金额。应收款项采用实际利率法，以摊余成本减去坏账准备后的净额列示。

1、应收账款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应收账款按照简化模型考虑信用损失，遵循单项和组合法计提的方式，本集团考虑所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以单项或组合的方式对应收账款的预期信用损失进行估计。当单项应收账款无法已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信息是，本集团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应收账款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项 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组合 1：账龄组合	除组合 2 以外的应收款项
组合 2：无风险组合	根据业务性质和客户的历史交易情况，认定信用风险不重大的应收款项

按组合方式实施减值测试时，坏账准备金额系根据应收款项组合结构及类似信用风险特征（债务人根据合同条款偿还欠款的能力），考虑所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按照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内预计信用损失，进行信用风险评估，

计提减值准备。
不同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项 目	计提方法
组合 1：账龄组合	账龄分析法
组合 2：无风险组合	不计提坏账准备

组合 1，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计提方法

账龄	政府部门及中央企业（%）	海外客户（%）	其他（%）
1 年以内	2.00	6.00	4.50
1-2 年	5.00	12.00	10.00
2-3 年	15.00	25.00	20.00
3-4 年	30.00	45.00	40.00
4-5 年	45.00	70.00	65.00
5 年以上	100.00	100.00	100.00

2、其他应收款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其他应收款，本集团参考历史信息损失经验，结合当期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未来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项 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组合 1：账龄组合	除组合 2 以外的应收款项
组合 2：无风险组合	根据业务性质和客户的历史交易情况，认定信用风险不重大的应收款项

不同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项 目	计提方法
组合 1：账龄组合	账龄分析法
组合 2：无风险组合	不计提坏账准备

组合 1，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计提方法

账龄	应收保证金、押金及备用金(%)	应收代垫款(%)	其他(%)
1 年以内	2.00	3.00	4.00
1-2 年	4.00	7.00	8.00
2-3 年	10.00	13.00	20.00
3-4 年	17.00	20.00	30.00
4-5 年	30.00	35.00	40.00
5 年以上	100.00	100.00	100.00

本公司参考历史经验，结合当期情况及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期，对其他应收中国建筑合并范围内的关联方款项不计提预期信用损失。

详见本附注“四、（九）金融工具-金融资产减值的测试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处理。

(十二) 存货

1、 存货的分类

存货分为在途物资、原材料、委托加工物资、在产品、低值易耗品、包装物、库存商品、发出商品、开发成本、开发产品、合同履约成本（详见本附注“四、（二十五）合同成本”）等。

2、 存货取得和发出的计价方法、存货的盘存制度及摊销

存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存货成本包括采购成本、加工成本和其他使存货达到目前场所和状态所发生的支出。

原材料、在产品、库存商品、发出商品等发出时采用先进先出法；低值易耗品领用时采用一次转销法摊销；周转用包装物按照预计的使用次数分次计入成本费用。

存货盘存制度采用永续盘存制。

3、 存货跌价准备的确认标准和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存货应当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当存货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应当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期末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但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与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

具有相同或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且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的存货，则合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后，如果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的，导致存货的可变现净值高于其账面价值的，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4、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认方法

存货可变现净值是指在日常活动中，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

产成品、库存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格为基础计算，若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的，超出部分的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

(十三) 合同资产

1、 合同资产的确认方法及标准

本公司根据履行履约义务与客户付款之间的关系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合同资产或合同负债。本公司已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提供服务而有权收取对价的权利（且该权利取决于时间流逝之外的其他因素）列示为合同资产。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本公司拥有的、无条件（仅取决于时间流逝）向客户收取对价的权利作为应收款项单独列示。

2、 合同资产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按照单项计提和组合法计提合同资产预期信用损失。

单项计提的判断条件：预期信用风险与呵呵存在显著差异。

组合计提：按照款项性质分为工程承包项目合同资产、房地产项目合同资产、尚未到期的质保金、金融资产模式的 PPP 项目合同资产、土地一级开发项目合同资产以及其他类等六类组合、每个组合区分账龄确定计提比例

组合类型	计提比例
已完工未结算	1 年以内：0.5%；1-3 年 0.8%；3 年以上 1.0%

组合类型	计提比例
投资项目长期应收款	0.3%
质保金	0.3%
其他	0.3%

合同资产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本附注“四、（九）金融工具-金融资产减值的测试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十四) 长期股权投资

1、 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判断标准

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本公司与其他合营方一同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且对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享有权利的，被投资单位为本公司的合营企业。

重大影响，是指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决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的，被投资单位为本公司联营企业。

2、 初始投资成本的确定

以支付现金方式取得的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3、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1）长期股权投资的核算

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公司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

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简称“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

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并按照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和其他综合收益等进行调整后确认。

公司与联营企业、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应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收益，但投出或出售的资产构成业务的除外。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属于资产减值损失的，全额确认。

公司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发生的净亏损，除负有承担额外损失义务外，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以及其他实质上构成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以后实现净利润的，公司在收益分享额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

（2）长期股权投资的处置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部分处置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剩余股权仍采用权益法核算的，原权益法核算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按相应比例结转，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按比例结转入当期损益。

因处置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4、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的确认标准、计提方法

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判断长期股权投资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

长期股权投资存在减值迹象的，如当出现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大于享有被投资单位所有者权益账面价值的份额等类似情况时，本公司对长期股权投资进行减值测试。

减值测试结果表明长期股权投资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予转回。

(十五) 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是指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或两者兼有而持有的房地产，包括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已出租的建筑物（含自行建造或开发活动完成后用于出租的建筑物以及正在建造或开发过程中将来用于出租的建筑物）。

与投资性房地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在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且其成本能够可靠的计量时，计入投资性房地产成本；否则，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现有投资性房地产采用成本模式计量。对按照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一出租用建筑物采用与本公司固定资产相同的折旧政策，出租用土地使用权按与无形资产相同的摊销政策执行。

本公司对存在减值迹象的投资性房地产，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

投资性房地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不再转回。

(十六) 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的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并且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

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

- （1）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2）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固定资产按成本（并考虑预计弃置费用因素的影响）进行初始计量。

2、 固定资产分类及折旧政策

固定资产折旧采用年限平均法分类计提，根据固定资产类别、预计使用寿命和预计净残值率确定折旧率。对计提了减值准备的固定资产，则在未来期间按扣除减值准备后的账面价值及依据尚可使用年限确定折旧额。如固定资产各组成部分的使用寿命不同或者以不同方式为企业提供经济利益，则选择不同折旧率或折旧方法，分别计提折旧。

固定资产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开始计提折旧，终止确认时或划分为持有待售非流动资产时停止计提折旧。

各类固定资产折旧方法、折旧年限、残值率和年折旧率如下：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35	5	2.71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5-14	5	6.79-19.00
运输工具	年限平均法	3-10	5	9.50-31.67
办公设备及其他	年限平均法	3-8	5	11.88-31.67

3、 固定资产后续支出的会计处理

固定资产的后续支出是指固定资产在使用过程中发生的更新改造支出、修理费用等。

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在与其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且其成本能够可靠计量时，计入固定资产成本；对于被替换的部分，终止确认其账面价值；所有其他后续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4、 固定资产减值准备的确认标准、计提方法

本公司在每期末判断固定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

固定资产存在减值迹象的，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可收回金额根据固定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固定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

当固定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固定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固定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固定资产减值损失确认后，减值固定资产的折旧在未来期间作相应调整，以使该固定资产在剩余使用寿命内，系统地分摊调整后的固定资产账面价值（扣除预计净残值）。

固定资产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有迹象表明一项固定资产可能发生减值的，本公司以单项固定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本公司难以对单项固定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固定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

5、 固定资产处置

当固定资产被处置、或者预期通过使用或处置不能产生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固定资产。固定资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十七) 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的初始计量和在建工程结转为固定资产的标准

在建工程成本按实际发生的成本计量。实际成本包括建筑成本、安装成本、符合资本化条件的借款费用以及其他为使在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转入固定资产并自次月起开始计提折旧。

2、 在建工程减值准备的确认标准、计提方法

本公司在每期末判断在建工程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

在建工程存在减值迹象的，估计其可收回金额。有迹象表明一项在建工程可能发生减值的，以单项在建工程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难以对单项在建工程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在建工程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

可收回金额根据在建工程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在建工程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

当在建工程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在建工程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在建工程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在建工程减值准备。

在建工程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十八) 借款费用

1、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是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2、 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资本化期间，指从借款费用开始资本化时点到停止资本化时点的期间，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的期间不包括在内。

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开始资本化：

（1）资产支出已经发生，资产支出包括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以支付现金、转移非现金资产或者承担带息债务形式发生的支出；

(2) 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3) 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3、 暂停资本化期间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的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则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该项中断如是所购建或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必要的程序，则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在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当期损益，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后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

4、 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对于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的专门借款，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借款费用，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来确定借款费用的资本化金额。

对于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占用的一般借款，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借款费用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实际利率计算确定。

在资本化期间内，外币专门借款本金及利息的汇兑差额，予以资本化，计入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成本。除外币专门借款之外的其他外币借款本金及其利息所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十九) 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的确认

无形资产，是指本公司拥有或者控制的没有实物形态的可辨认非货币性资产。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无形资产才予以确认：

- (1) 与该无形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
- (2) 该无形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 无形资产的计价方法

- (1) 公司取得无形资产时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外购无形资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以及直接归属于使该项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其他支出。

(2) 后续计量

在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

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内摊销；无法预见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

3、 无形资产减值准备的计提

对于使用寿命确定的无形资产，如有明显减值迹象的，期末进行减值测试。

对于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每期末进行减值测试。

对无形资产进行减值测试，估计其可收回金额。有迹象表明一项无形资产可能发生减值的，公司以单项无形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公司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无形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无形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

可收回金额根据无形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无形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

当无形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无形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无形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无形资产减值准备。

无形资产减值损失确认后，减值无形资产的折耗或者摊销费用在未来期间作相应调整，以使该无形资产在剩余使用寿命内，系统地分摊调整后的无形资产账面价值（扣除预计净残值）。

无形资产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4、 划分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具体标准

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

研究阶段：为获取并理解新的科学或技术知识等而进行的独创性的有计划调查、研究活动的阶段。

开发阶段：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活动的阶段。

5、 开发阶段支出符合资本化的具体条件

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不能满足下述条件的开发阶段的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 （1）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2）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3）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 （4）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 （5）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开发阶段的支出，若不满足上列条件的，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研究阶段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二十）长期待摊费用

本公司发生的长期待摊费用按实际成本计价，并按预计受益期限平均摊销，对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的长期待摊费用项目，在确定时将该项目的摊余价值全部计入当期损益。

（二十一）合同负债

本公司根据履行履约义务与客户付款之间的关系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合同资产或合同负债。本公司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提供服务的义务列示为合同负债。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

（二十二）职工薪酬

1、 短期薪酬

本公司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本公司为职工缴纳的医疗保险费、工伤保险费、生育保险费等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以及按规定提取的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规定的计提基础和计提比例计算确定相应的职工薪酬金额。

本公司发生的职工福利费，在实际发生时根据实际发生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其中，非货币性福利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2、 辞退福利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辞退福利的,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3、 离职后福利

(1) 设定提存计划

本公司按当地政府的相关规定为职工缴纳基本养老保险和失业保险,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按以当地规定的缴纳基数和比例计算应缴纳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此外,本公司还参与了由国家相关部门批准的企业年金计划/补充养老保险基金。本公司按职工工资总额的一定比例向年金计划/当地社会保险机构缴费,相应支出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 设定受益计划

本公司根据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确定的公式将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福利义务归属于职工提供服务的期间,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减去设定受益计划资产公允价值所形成的赤字或盈余确认为一项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设定受益计划存在盈余的,本公司以设定受益计划的盈余和资产上限两项的孰低者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资产。

所有设定受益计划义务,包括预期在职工提供服务的年度报告期间结束后的十二个月内支付的义务,根据资产负债表日与设定受益计划义务期限和币种相匹配的国债或活跃市场上的高质量公司债券的市场收益率予以折现。

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服务成本和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并且在后续会计期间不转回至损益,在原设定受益计划终止时在权益范围内将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部分全部结转至未分配利润。在设定受益计划结算时,按在结算日确定的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和结算价格两者的差额,确认结算利得或损失。

(二十三) 预计负债

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本公司将其确认为预计负债:

(1) 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

- (2) 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公司；
- (3) 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预计负债按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的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

在确定最佳估计数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对于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

所需支出存在一个连续范围，且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相同的，最佳估计数按照该范围内的中间值确定；在其他情况下，最佳估计数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 或有事项涉及单个项目的，按照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
- 或有事项涉及多个项目的，按照各种可能结果及相关概率计算确定。

清偿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补偿的，补偿金额在基本确定能够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有确凿证据表明该账面价值不能反映当前最佳估计数的，按照当前最佳估计数对该账面价值进行调整。

(二十四) 收入

1、 收入确认和计量所采用的会计政策

本公司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确认收入。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是指能够主导该商品或服务的使用并从中获得几乎全部的经济利益。

合同中包含两项或多项履约义务的，本公司在合同开始日，按照各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或服务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将交易价格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本公司按照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计量收入。

交易价格是指本公司因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而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不包括代第三方收取的款项以及预期将退还给客户的款项。本公司根据合同条款，结合其以往的习惯做法确定交易价格，并在确定交易价格时，考虑可变对价、合同中存在的重大融资成分、非现金对价、应付客户对价等因素的影响。本公司以不超过在相关不确定性消除时累计已确认收入极可能不会发生重大转回的金额确定包含可变对价的交易价格。合同中存在重大融资成分的，本公司按照假定客户在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即以现金支付的应付金额确定交易价格，并在合同期间内采用实际利率法摊销该交易价格与合同对价之间的差额。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履约义务，否则，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履约义务：

- 客户在本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本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
- 客户能够控制本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
- 本公司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本公司在整个合同期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

对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在该段时间内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但是，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的除外。本公司考虑商品或服务的性质，采用产出法或投入法确定履约进度。当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本公司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对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点确认收入。在判断客户是否已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本公司考虑下列迹象：

- 本公司就该商品或服务享有现时收款权利，即客户就该商品或服务负有现时付款义务。
- 本公司已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拥有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
- 本公司已将该商品实物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实物占有该商品。
- 本公司已将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取得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
- 客户已接受该商品或服务。

(二十五) 合同成本

合同成本分为合同履约成本与合同取得成本。

本公司为履行合同而发生的成本，不属于其他企业会计准则规范范围的，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作为合同履约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

- 1、该成本与一份当前或预期取得的合同直接相关；
- 2、该成本增加了本公司未来用于履行履约义务的资源；
- 3、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

本公司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预期能够收回的，作为合同取得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采用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摊销；但是对于合同取得成本摊销期限未超过一年的，本公司将其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其账面价值高于下列两项的差额的，本公司将对于超出部分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

- 1、因转让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预期能够取得的剩余对价；
- 2、为转让该相关商品或服务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

以前期间减值的因素之后发生变化，使得前述差额高于该资产账面价值的，本公司转回原已计提的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转回后的资产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资产在转回日的账面价值。

(二十六) 政府补助

1、 政府补助的分类

政府补助，是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的货币性资产或非货币性资产。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

2、 政府补助的计量及终止确认

政府补助在本公司能够满足其所附条件并且能够收到时，予以确认。

对于货币性资产的政府补助，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对于非货币性资产的政府补助，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够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冲减相关资产账面价值或确认为递延收益。确认为递延收益的，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当期损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计入其他收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计入营业外收入）。相关资产在使用寿命结束前被出售、转让、报废或发生毁损的，将尚未分配的递延收益余额转入资产处置当期的损益。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企业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计入其他收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计入营业外收入）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用于补偿企业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计入其他收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计入营业外收入）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

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取得的政策性优惠贷款贴息，区分以下两种情况，分别进行会计处理：

(1) 财政将贴息资金拨付给贷款银行，由贷款银行以政策性优惠利率向本公司提供贷款的，本公司以实际收到的借款金额作为借款的入账价值，按照借款本金和该政策性优惠利率计算相关借款费用。

(2) 财政将贴息资金直接拨付给本公司的，本公司将对应的贴息冲减相关借款费用。

3、 政府补助的返还的会计处理

本公司对于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退回的，在需要退回的当期分情况进行会计处理：

- (一) 初始确认时冲减相关资产账面价值的，调整资产账面价值；
- (二) 存在相关递延收益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
- (三) 属于其他情况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二十七)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所得税包括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除因企业合并和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包括其他综合收益)的交易或者事项产生的所得税外，本公司将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计入当期损益。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资产和负债的计税基础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暂时性差异)计算确认。

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以未来期间很可能取得的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对于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对于应纳税暂时性差异，除特殊情况外，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

不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的特殊情况包括：

- 商誉的初始确认；
- 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且初始确认的资产和负债未导致产生等额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交易或事项。

对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除非本公司能够控制该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对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当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

税所得额时，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税法规定，按照预期收回相关资产或清偿相关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的法定权利，且意图以净额结算或取得资产、清偿负债同时进行，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资产负债表日，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在同时满足以下条件时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

- 纳税主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
- 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是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

(二十八) 租赁

租赁，是指在一定期间内，出租人将资产的使用权让与承租人以获取对价的合同。在合同开始日，本公司评估合同是否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如果合同中一方让渡了在一定期间内控制一项或多项已识别资产使用的权利以换取对价，则该合同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

合同中同时包含多项单独租赁的，本公司将合同予以分拆，并分别各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合同中同时包含租赁和非租赁部分的，承租人和出租人将租赁和非租赁部分进行分拆。

1、 本公司作为承租人

(1) 使用权资产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对除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以外的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使用权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包括：

- 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
- 在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支付的租赁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已享受的租赁激励相关金额；
- 公司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
- 公司为拆卸及移除租赁资产、复原租赁资产所在场地或将租赁资产恢复至

租赁条款约定状态预计将发生的成本。但不包括属于为生产存货而发生的成本。

本公司后续采用直线法对使用权资产计提折旧。对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本公司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否则，租赁资产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本公司按照本附注“四、（十六）固定资产减值”所述原则来确定使用权资产是否已发生减值，并对已识别的减值损失进行会计处理。

（2）租赁负债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对除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以外的租赁确认租赁负债。租赁负债按照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进行初始计量。租赁付款额包括：

- 固定付款额（包括实质固定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租赁激励相关金额；
- 取决于指数或比率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 根据公司提供的担保余值预计应支付的款项；
- 购买选择权的行权价格，前提是公司合理确定将行使该选择权；
- 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需支付的款项，前提是租赁期反映出公司将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

本公司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但如果无法合理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则采用本公司的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

本公司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租赁负债在租赁期内各期间的利息费用，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在租赁期开始日后，发生下列情形的，本公司重新计量租赁负债，并调整相应的使用权资产，若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已调减至零，但租赁负债仍需进一步调减的，将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当购买选择权、续租选择权或终止选择权的评估结果发生变化，或前述选择权的实际行权情况与原评估结果不一致的，本公司按变动后租赁付款额和修订后的折现率计算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
- 当实质固定付款额发生变动、担保余值预计的应付金额发生变动或用于确定租赁付款额的指数或比率发生变动，本公司按照变动后的租赁付款额和原折现率计算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但是，租赁付款额的变动源自浮

动利率变动的，使用修订后的折现率计算现值。

（3）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

本公司选择对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并将相关的租赁付款额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短期租赁，是指在租赁期开始日，租赁期不超过 12 个月且不包含购买选择权的租赁。低价值资产租赁，是指单项租赁资产为全新资产时价值较低的租赁。公司转租或预期转租租赁资产的，原租赁不属于低价值资产租赁。

（4）租赁变更

租赁发生变更且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公司将该租赁变更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

- 1) 该租赁变更通过增加一项或多项租赁资产的使用权而扩大了租赁范围；
- 2) 增加的对价与租赁范围扩大部分的单独价格按该合同情况调整后的金额相当。

租赁变更未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的，在租赁变更生效日，公司重新分摊变更后合同的对价，重新确定租赁期，并按照变更后租赁付款额和修订后的折现率计算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

租赁变更导致租赁范围缩小或租赁期缩短的，本公司相应调减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并将部分终止或完全终止租赁的相关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其他租赁变更导致租赁负债重新计量的，本公司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

2、 本公司作为出租人

在租赁开始日，本公司将租赁分为融资租赁和经营租赁。融资租赁，是指无论所有权最终是否转移，但实质上转移了与租赁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几乎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经营租赁，是指除融资租赁以外的其他租赁。本公司作为转租出租人时，基于原租赁产生的使用权资产对转租赁进行分类。

（1）经营租赁会计处理

经营租赁的租赁收款额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确认为租金收入。本公司将发生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初始直接费用予以资本化，在租赁期内按照与租金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分摊计入当期损益。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经营租赁发生变更的，公司自变更生效日起将其作为一项新租赁进行会计处理，与变更前租赁有关的预收或应收租赁收款额

视为新租赁的收款额。

（2）融资租赁会计处理

在租赁开始日，本公司对融资租赁确认应收融资租赁款，并终止确认融资租赁资产。本公司对应收融资租赁款进行初始计量时，将租赁投资净额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租赁投资净额为未担保余值和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收到的租赁收款额按照租赁内含利率折现的现值之和。

本公司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并确认租赁期内各个期间的利息收入。应收融资租赁款的终止确认和减值按照本附注“四、（九）金融工具”进行会计处理。

未纳入租赁投资净额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融资租赁发生变更且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本公司将该变更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

- 该变更通过增加一项或多项租赁资产的使用权而扩大了租赁范围；
- 增加的对价与租赁范围扩大部分的单独价格按该合同情况调整后的金额相当。

融资租赁的变更未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的，本公司分别下列情形对变更后的租赁进行处理：

- 假如变更在租赁开始日生效，该租赁会被分类为经营租赁的，本公司自租赁变更生效日开始将其作为一项新租赁进行会计处理，并以租赁变更生效日前的租赁投资净额作为租赁资产的账面价值；

假如变更在租赁开始日生效，该租赁会被分类为融资租赁的，本公司按照本附注“四、（九）金融工具”关于修改或重新议定合同的政策进行会计处理。

3、售后租回交易

公司按照本附注“四、（二十四）收入”所述原则评估确定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是否属于销售。

（1）作为承租人

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属于销售的，公司作为承租人按原资产账面价值中与租回获得的使用权有关的部分，计量售后租回所形成的使用权资产，并仅就转让至出租人的权利确认相关利得或损失。

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不属于销售的，公司作为承租人继续确认被转让资产，同时确认一项与转让收入等额的金融负债。金融负债的会计处理详见本附注“四、（九）金融工具”。

(2) 作为出租人

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属于销售的,公司作为出租人对资产购买进行会计处理,并根据前述“2、本公司作为出租人”的政策对资产出租进行会计处理;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不属于销售的,公司作为出租人不确认被转让资产,但确认一项与转让收入等额的金融资产。金融资产的会计处理详见本附注“四、(九)金融工具”。

(二十九) 公允价值计量

本公司以公允价值计量相关资产或负债时,基于如下假设:

- 一 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出售资产或者转移负债的交易,是在当前市场条件下的有序交易;
- 一 出售资产或者转移负债的有序交易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主要市场进行。不存在主要市场的,假定该交易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最有利市场进行。
- 一 采用市场参与者在对该资产或负债定价时为实现其经济利益最大化所使用的假设。

本公司将根据交易性质和相关资产或负债的特征等,以其交易价格作为初始确认的公允价值。

其他相关会计准则要求或者允许公司以公允价值对相关资产或负债进行初始计量,且其交易价格与公允价值不相等的,公司将相关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但其他相关会计准则另有规定的除外。

以公允价值计量非金融资产时,考虑市场参与者将该资产用于最佳用途产生经济利益的能力,或者将该资产出售给能够用于最佳用途的其他市场参与者产生经济利益的能力。

本公司采用估值技术时考虑了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估值技术的输入值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只有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才可以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公允价值计量所使用的输入值划分为三个层次:

- 一 第一层次输入值是在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
- 一 第二层次输入值是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
- 一 第三层次输入值是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

公允价值计量结果所属的层次,由对公允价值计量整体而言具有重要意义的输入值

所属的最低层次决定。

(三十) 安全生产费用及维简费

本公司根据财政部《关于印发〈企业安全生产费用提取和使用管理办法〉的通知》（财资〔2022〕136号）的有关规定，按1.5%提取安全生产费用。

安全生产费用及维简费于提取时，计入相关产品的成本或当期损益，同时计入“专项储备”科目。

提取的安全生产费及维简费按规定范围使用时，属于费用性支出的，直接冲减专项储备；形成固定资产的，通过“在建工程”科目归集所发生的支出，待安全项目完工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确认为固定资产；同时，按照形成固定资产的成本冲减专项储备，并确认相同金额的累计折旧。该固定资产在以后期间不再计提折旧。

(三十一) 其他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1、 工业企业结构调整专项奖补资金

对于根据《财政部关于印发〈工业企业结构调整专项奖补资金管理办法〉的通知》（财建〔2018〕462号）收到的工业企业结构调整专项奖补资金，本公司在收到预拨的专项奖补资金时，暂确认为专项应付款。本公司按要求开展化解产能相关工作后，按照财建〔2018〕462号文规定的计算标准等，能够合理可靠地确定因完成任务所取得的专项奖补资金金额的，计入当期损益，同时冲减专项应付款；不能合理可靠地确定因完成任务所取得的专项奖补资金金额的，经财政部核查清算后，按照清算的有关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冲减专项应付款。预拨的专项奖补资金小于本公司估计应享有的金额的，不足部分的差额确认为其他应收款；因未能完成有关任务而按规定向财政部缴回资金的，按缴回资金金额，冲减专项应付款。

五、 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以及差错更正、其他调整的说明

(一) 会计政策变更

本报告期本公司主要会计政策未发生变更。

(二) 会计估计变更

本报告期本公司主要会计估计未发生变更。

(三) 重要前期差错更正

本报告期未发生重要的前期会计差错更正事项。

六、 税项

(一) 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适用税率(%)
增值税	按税法规定计算的销售货物和应税劳务收入为基础计算销项税额，在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差额部分为应交增值税	13%、9%、6%、5%、3%
城市维护建设税	按实际缴纳的增值税计缴	7%
企业所得税	按应纳税所得额计缴	15%
教育费附加	按实际缴纳的增值税计缴	3%

(二) 税收优惠

本公司根据企业所得税法及其他相关规定，被认定为国家需要重点扶持的高新技术企业，于 2022 年 12 月 14 日取得了编号 GR202244201874 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有效期三年。于 2023 年度，本公司适用的所得税税率为 15%。

(三) 其他说明

无。

七、 企业合并及合并财务报表
(一) 子企业情况

单位：万元											
序号	企业名称	级次	企业类型	注册地	主要经营地	业务性质	实收资本	持股比例 (%)	享有的表决权 (%)	投资额	取得方式
1	中国建筑潇湘 (马来西亚) 有限公司	5	境外子企业	BO-2-D-07-1,MENAR A 3, NO 3, JALAN BANGSAR, KL ECO CITY,59200 KUALA LUMPUR, MALAYSIA	BO-2-D-07-1,MENARA 3, NO.3, JALAN BANGSAR, KL ECO CITY,59200 KUALA LUMPUR, MALAYSIA	住宅房屋建 筑	164.36	100.00	100.00	164.36	投资设立
2	中建五局水 利能源建设 有限公司	5	境内非金融 子企业	广东省深圳市	广东省深圳市	房屋建筑业	300.00	100.00	100.00	300.00	投资设立

八、 财务报表重要项目的说明

(一) 货币资金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银行存款	183,503,904.10	61,565,531.64
其他货币资金		
合计	183,503,904.10	61,565,531.64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208,187.02	104,175.10
存放财务公司款项	17,879,856.89	36,659,617.57

本公司期末无货币资金因抵押、质押或冻结等对使用有限制、无因资金集中管理支取受限，无潜在回收风险的款项情况。

(二) 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

种类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银行承兑汇票						
财务公司承兑汇票						
商业承兑汇票				9,567,351.70	38,269.40	9,529,082.30
合计				9,567,351.70	38,269.40	9,529,082.30

2、 应收票据坏账准备

类别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预期信用损失率 (%)	金额	比例 (%)	金额	预期信用损失率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9,567,351.70	100.00	38,269.40	0.40
合计					9,567,351.70	100.00	38,269.40	
								9,529,082.30

(1)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应收票据坏账准备情况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情况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变动	
单项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应收票据						
按组合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应收票据	38,269.40		38,269.40			
其中：无风险组合						
账龄组合	38,269.40		38,269.40			
合计	38,269.40		38,269.40			

(三) 应收账款

1、按账龄披露应收账款

账龄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1 年以内（含 1 年）	65,875,932.55	664,847.57	9,839,684.99	304,230.30
1 至 2 年	19,000.00	1,900.00	76,224.81	7,622.48
2 至 3 年	76,224.81	15,244.96		
3 年以上				
合计	65,971,157.36	681,992.53	9,915,909.80	311,852.78

2、按坏账准备计提方法分类披露应收账款

类别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预期信用损失率 (%)	金额	比例 (%)	金额	预期信用损失率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65,971,157.36	100.00	681,992.53	1.03	65,289,164.83	100.00	311,852.78	3.14
其中：无风险组合	48,429,021.07	73.41			48,429,021.07	24.35		
账龄组合	17,542,136.29	26.59	681,992.53	3.89	16,860,143.76	75.65	311,852.78	4.16
合计	65,971,157.36	100.00	681,992.53		65,289,164.83	100.00	311,852.78	
								9,604,057.02
								2,414,894.86
								7,189,162.16
								9,604,057.02

3、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 账龄组合

账龄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1 年以内 (含 1 年)	17,446,911.48	99.46	664,847.57	7,424,790.13	98.98	304,230.30
1 至 2 年	19,000.00	0.11	1,900.00	76,224.81	1.02	7,622.48
2 至 3 年	76,224.81	0.43	15,244.96			
3 年以上						
合计	17,542,136.29	100.00	681,992.53	7,501,014.94	100.00	311,852.78

(2) 其他组合

组合名称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计提比例 (%)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计提比例 (%)	坏账准备
无风险组合	48,429,021.07			2,414,894.86		
合计	48,429,021.07			2,414,894.86		

4、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债务人名称	账面余额	占应收账款合计的比例 (%)	坏账准备
中国建筑第五工程局有限公司	37,391,007.64	56.68	
中建五局安装工程有限公司	10,918,010.43	16.55	
深圳烯创先进材料研究院有限公司	7,182,110.26	10.89	323,194.96
深圳地铁置业集团有限公司	2,532,176.08	3.84	50,643.52
深圳市万科发展有限公司	2,326,520.39	3.53	104,693.42
合计	60,349,824.80	91.49	478,531.90

(四) 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账龄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1 年以内 (含 1 年)	145,954,472.52	100.00		13,733,029.73	51.12	
1 至 2 年				9,801,170.62	36.49	
2 至 3 年				3,328,915.32	12.39	
3 年以上						
合计	145,954,472.52	100.00		26,863,115.67	100.00	

2、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项情况

债务人名称	账面余额	占预付款项合计的比例 (%)	坏账准备
广东博望实业有限公司	103,720,415.20	71.06	
珠海市晶艺玻璃工程有限公司	17,701,068.34	12.13	
EVERLAST MEGA RESOURCES SDN BHD	16,337,526.70	11.19	
日立电梯（中国）有限公司	2,164,340.00	1.48	
深圳港创建材股份有限公司	1,276,166.97	0.87	
合计	141,199,517.21	96.73	

(五) 其他应收款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项	897,305,898.82	635,999,035.22
合计	897,305,898.82	635,999,035.22

1、 应收利息
无。

2、 应收股利
无。

3、 其他应收款项
(1) 按账龄披露其他应收款项

账龄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1 年以内（含 1 年）	896,027,460.51	211,049.35	633,424,940.76	63,632.80
1 至 2 年	541,446.84	38,860.78	1,949,137.75	91,540.59
2 至 3 年	1,111,577.00	140,915.40	919,922.34	139,792.24
3 年以上	23,200.00	6,960.00		
合计	897,703,684.35	397,785.53	636,294,000.85	294,965.63

(2) 按坏账准备计提方法分类披露其他应收款项

类别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预期信用损失率 (%)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预期信用损失率 (%)	账面价值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项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项	897,703,684.35	100.00	397,785.53	0.04	897,305,898.82	636,294,000.85	100.00	294,965.63	0.05	635,999,035.22
其中：无风险组合	889,047,154.51	99.04			889,047,154.51	631,710,658.92	99.28			631,710,658.92
账龄组合	8,656,529.84	0.96	397,785.53	4.60	8,258,744.31	4,583,341.93	0.72	294,965.63	6.44	4,288,376.30
合计	897,703,684.35	100.00	397,785.53		897,305,898.82	636,294,000.85	100.00	294,965.63		635,999,035.22

①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项
账龄组合

账龄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1 年以内(含 1 年)	6,980,306.00	80.64	211,049.35	1,714,281.84	37.40	63,632.80
1 至 2 年	541,446.84	6.25	38,860.78	1,949,137.75	42.53	91,540.59
2 至 3 年	1,111,577.00	12.84	140,915.40	919,922.34	20.07	139,792.24
3 年以上	23,200.00	0.27	6,960.00			
合计	8,656,529.84	100.00	397,785.53	4,583,341.93	100.00	294,965.63

其他组合

组合名称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计提比例 (%)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计提比例 (%)	坏账准备
无风险组合	889,047,154.51			631,710,658.92		
合计	889,047,154.51			631,710,658.92		

(3) 其他应收款项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期初余额	294,965.63			294,965.63
期初余额在本期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285,136.41			285,136.41
本期转回	182,283.32			182,283.32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其他变动	-33.19			-33.19
期末余额	397,785.53			397,785.53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项情况

债务人名称	款项性质	账面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项合计的比例 (%)	坏账准备
中国建筑第五工程局有限公司	往来款	889,047,154.51	1 年以内	99.04	
河源市深汇通产业园开发有限公司	往来款	3,031,409.39	1 年以内、1-2 年	0.34	122,297.09
徐州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保证金	700,000.00	2-3 年	0.08	70,000.00
深圳市毅达建设实业有限公司	押金	566,552.98	1 年以内	0.06	11,331.06
深圳交易咨询集团有限公司	保证金	500,000.00	1 年以内	0.06	10,000.00
合计		893,845,116.88		99.58	213,628.15

(六) 存货
1、 存货分类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 /合同履约成 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 合同履约成本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5,026,125.38		5,026,125.38	12,971,467.96		12,971,467.96
低值易耗品	54,390.29		54,390.29			
周转材料	6,328,765.65		6,328,765.65	5,584,448.10		5,584,448.10
合计	11,409,281.32		11,409,281.32	18,555,916.06		18,555,916.06

(七) 合同资产
1、 合同资产情况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已完工未结算	369,368,079.51	2,675,303.45	366,692,776.06	125,665,489.22	628,588.05	125,036,901.17
质保金	14,663,832.35	41,786.34	14,622,046.01	48,783,892.35	158,121.03	48,625,771.32
合计	384,031,911.86	2,717,089.79	381,314,822.07	174,449,381.57	786,709.08	173,662,672.49

2、 合同资产减值准备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计提	本期转回	本期转 销/核销	其他 变动	期末余额	原因
合同资产 减值准备	786,709.08	2,075,031.52	144,650.81			2,717,089.79	
合计	786,709.08	2,075,031.52	144,650.81			2,717,089.79	

(八)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收款		20,011.96

中建五局华南建设有限公司
2023 年度
财务报表附注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合计		20,011.96

(九) 其他流动资产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缴税金	1,984,824.71	952,201.08
待认证进项税	71,210,023.75	22,455,365.69
合计	73,194,848.46	23,407,566.77

(十) 固定资产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期初账面价值
固定资产	29,526,159.14	18,438,174.88
固定资产清理		
合计	29,526,159.14	18,438,174.88

1、 固定资产情况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账面原值合计：	41,132,086.29	26,719,760.24	7,421,231.46	60,430,615.07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37,487,737.05	26079084.49	7,372,382.43	56,194,439.11
机器设备	2,402,212.40	58,613.86	12,831.86	2,447,994.40
运输工具	830,448.03		31,521.59	798,926.44
办公设备	332,251.64	130,681.97	4,495.58	458,438.03
其他	79,437.17	451,379.92		530,817.09
二、累计折旧合计：	22,693,911.41	13,219,911.31	5,009,366.79	30,904,455.93
房屋及建筑物	21,630,117.82	12,785,520.14	4,969,579.10	29,446,058.86
机器设备	508,167.42	262,902.79	5,346.60	765,723.61
运输工具	233,196.67	114,427.60	29,945.51	317,678.76
办公设备	290,102.07	44,904.40	4,495.58	330,510.89
其他	32,327.43	12,156.38		44,483.81
三、固定资产账面净值合计	18,438,174.88			29,526,159.14

中建五局华南建设有限公司
2023 年度
财务报表附注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房屋及建筑物	15,857,619.23			26,748,380.25
机器设备	1,894,044.98			1,682,270.79
运输工具	597,251.36			481,247.68
办公设备	42,149.57			127,927.14
其他	47,109.74			486,333.28
四、减值准备合计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办公设备				
其他				
五、固定资产账面价值合计	18,438,174.88			29,526,159.14
房屋及建筑物	15,857,619.23			26,748,380.25
机器设备	1,894,044.98			1,682,270.79
运输工具	597,251.36			481,247.68
办公设备	42,149.57			127,927.14
其他	47,109.74			486,333.28

(十一) 长期待摊费用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额	本期摊销额	其他减少额	期末余额
其他长期待摊费用	284,093.26	505,312.96	71,098.16		718,308.06
合计	284,093.26	505,312.96	71,098.16		718,308.06

(十二)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1、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不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负债	可抵扣/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负债	可抵扣/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一、递延所得税资产	1,525,757.79	7,746,599.80	1,404,548.37	6,528,476.77
减值准备	579,429.64	3,820,857.25	230,429.06	1,535,010.82

中建五局华南建设有限公司
2023 年度
财务报表附注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负债	可抵扣/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负债	可抵扣/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应付职工薪酬			94,642.49	630,949.91
5 年内累计未弥补亏损	946,328.15	3,925,742.55	1,079,476.82	4,362,516.04
二、递延所得税负债				

(十三) 其他非流动资产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合同资产	7,972,478.87	33,849,455.45
合计	7,972,478.87	33,849,455.45

(十四) 应付票据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商业承兑汇票		5,000,000.00
银行承兑汇票	9,759,218.07	28,113,089.09
合计	9,759,218.07	33,113,089.09

(十五) 应付账款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791,540,732.98	428,940,337.80
1—2 年（含 2 年）	57,954,005.31	72,185,103.15
2—3 年（含 3 年）	37,892,909.21	4,965,085.32
3 年以上	2,723,611.76	189,150.78
合计	890,111,259.26	506,279,677.05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债权人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未偿还原因
深圳市建材交易集团有限公司	45,337,958.28	未到期

中建五局华南建设有限公司
2023 年度
财务报表附注

债权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未偿还原因
深圳市桔星建筑劳务有限公司	13,591,506.36	未到期
惠州市正大混凝土有限公司	4,576,133.98	未到期
深圳市大清驿机电工程有限公司	4,280,000.00	未到期
广东电白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3,748,150.97	未到期
合计	71,533,749.59	

(十六) 合同负债情况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收工程款	254,608,279.23	50,344,404.85
其他		5,737.41
合计	254,608,279.23	50,350,142.26

(十七) 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630,949.91	63,223,093.59	63,710,717.01	143,326.49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4,132,497.81	4,113,916.14	18,581.67
三、辞退福利				
四、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五、其他				
合计	630,949.91	67,355,591.40	67,824,633.15	161,908.16

2、 短期薪酬列示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51,307,823.88	51,281,807.07	26,016.81
二、职工福利费		7,662,301.04	7,662,301.04	
三、社会保险费		2,356,223.86	2,346,490.59	9,733.27
其中：医疗保险费及生育保险费		2,051,962.14	2,043,113.74	8,848.40
工伤保险费		150,035.54	149,150.67	884.87

中建五局华南建设有限公司
2023 年度
财务报表附注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其他		154,226.18	154,226.18	
四、住房公积金		1,525,794.68	1,515,176.60	10,618.08
五、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630,949.91	370,950.13	904,941.71	96,958.33
六、短期带薪缺勤				
七、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八、其他短期薪酬				
合计	630,949.91	63,223,093.59	63,710,717.01	143,326.49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基本养老保险		3,849,296.63	3,835,139.19	14,157.44
二、失业保险费		97,720.56	96,835.69	884.87
三、企业年金缴费		185,480.62	181,941.26	3,539.36
合计		4,132,497.81	4,113,916.14	18,581.67

(十八) 应交税费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应交	本期已交	期末余额
应交企业所得税		16,961,618.96	13,678,454.96	3,283,164.00
应交城市维护建设税		3,902,324.36	3,902,324.36	
应交房产税		79,889.66	79,889.66	
应交土地使用税		49,194.56	49,194.56	
应交车船税		1,080.00	1,080.00	
应交个人所得税	744,883.15	3,457,570.06	3,530,958.33	671,494.88
应交教育费附加		1,680,104.72	1,680,104.72	
应交地方性税费		1,120,069.81	1,120,069.81	
应交增值税	23,334,157.64	44,253,294.76	50,908,138.25	16,679,314.15
应交耕地占用税		209,200.00	209,200.00	
应交印花税		2,405,342.79	2,405,342.79	
其他应交税费		89,691.38	89,691.38	
合计	24,079,040.79	74,209,381.06	77,654,448.82	20,633,973.03

(十九) 其他应付款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项	82,219,271.22	42,019,929.10
合计	82,219,271.22	42,019,929.10

1、 应付利息

无。

2、 应付股利

无。

3、 其他应付款项

(1)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项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押金保证金	42,470,240.70	25,462,732.53
往来款	17,835,592.71	4,960,966.09
代收代付	7,953,879.04	7,279,438.79
其他	13,959,558.77	4,316,791.69
合计	82,219,271.22	42,019,929.10

(2) 账龄超过一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项

债权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未偿还原因
ASQUARE MAKETING SDN BHD	2,512,718.35	未到期
FOS CONSTRUCTION	1,186,989.65	未到期
GREEN AIM SDN BHD	462,463.50	未到期
J2M COSME SDN BHD	323,724.45	未到期
合计	4,485,895.95	

(二十) 其他流动负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待转销项税	25,818,372.09	
合计	25,818,372.09	

(二十一) 实收资本

投资者名称	期初余额		本期 增加	本期 减少	期末余额	
	投资金额	所占比例 (%)			投资金额	所占比例 (%)
合计	313,160,000.00	100.00			313,160,000.00	100.00
中国建筑第五工程局有限公司	313,160,000.00	100.00			313,160,000.00	100.00

(二十二) 资本公积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资本（或股本）溢价				
二、其他资本公积	10,264,124.03	38,760,000.00		49,024,124.03
合计	10,264,124.03	38,760,000.00		49,024,124.03
其中：国有独享资本公积				

(二十三) 专项储备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安全生产费		144,460,733.59	144,460,733.59	
合计		144,460,733.59	144,460,733.59	

(二十四) 盈余公积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金	3,737,541.98	11,676,368.89		15,413,910.87
合计	3,737,541.98	11,676,368.89		15,413,910.87

(二十五) 未分配利润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上年年末余额	29,843,684.81	10,792,538.17
期初调整金额		
本期期初余额	29,843,684.81	10,792,538.17
本期增加额	118,981,682.34	21,214,791.54
其中：本期净利润转入	118,981,682.34	21,214,791.54
其他调整因素		
本期减少额	11,676,368.89	2,163,644.90
其中：本期提取盈余公积数	11,676,368.89	2,163,644.90
本期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本期分配现金股利数		
转增资本		
其他减少		
本期期末余额	137,148,998.26	29,843,684.81

(二十六)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1. 主营业务小计	3,063,478,091.66	2,812,240,050.28	1,520,551,228.57	1,432,406,988.08
房屋建设业务	2,616,993,412.92	2,395,547,070.56	1,064,743,188.37	995,515,734.31
基础设施建设业务	446,484,678.74	416,692,979.72	455,808,040.20	436,891,253.77
2. 其他业务小计	1,600,723.15	926,140.90	1,083,149.70	983,542.23
其他	1,600,723.15	926,140.90	1,083,149.70	983,542.23
合计	3,065,078,814.81	2,813,166,191.18	1,521,634,378.27	1,433,390,530.31

(二十七) 管理费用、研发费用、财务费用

1、 管理费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中介机构费	3,310,732.44	
职工薪酬	1,631,448.99	1,469,800.25
物业费	1,495,458.36	
折旧费	566,969.67	20,967.60
办公费	241,016.87	
车辆使用费	102,728.94	202.76
安全生产费	87,224.53	
残疾人就业保障金	83,293.85	
其他	4,536,198.10	2,821,050.84
合计	12,055,071.75	4,312,021.45

2、 研发费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材料费	63,590,652.36	38,111,535.26
职工薪酬	14,542,921.88	13,039,457.06
租赁及运行维护费	7,945,923.87	2,301,690.46
其他	1,617,462.10	
合计	87,696,960.21	53,452,682.78

3、 财务费用

类别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费用		-178,340.89
其中：租赁负债利息费用		
减：利息收入	2,036,897.40	681,635.63
汇兑净损失（净收益以“-”号填列）		
其中：汇兑收益		

中建五局华南建设有限公司
2023 年度
财务报表附注

类别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汇兑损失		
其他	3,031,905.66	1,134,771.26
合计	995,008.26	274,794.74

(二十八) 其他收益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其他补贴收入	12,628.00	307,000.00
个人所得税手续费返还	2,100.04	
合计	14,728.04	307,000.00

(二十九) 投资收益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1,197,533.30	-35,075.62
合计	-1,197,533.30	-35,075.62

(三十) 信用减值损失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坏账损失	434,723.44	-652,370.71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减值损失	-1,360.00	1,360.00
合计	433,363.44	-651,010.71

(三十一) 资产减值损失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其他非流动资产减值损失	-77,864.53	75,658.72
合同资产减值损失	1,930,380.71	647,687.43
合计	1,852,516.18	723,346.15

(三十二) 资产处置收益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处置非流动资产利得	48,423.92		48,423.92
合计	48,423.92		48,423.92

(三十三) 营业外收入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其他营业外收入		10,300.00	
合计		10,300.00	

(三十四) 营业外支出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毁损报废损失	2,410,288.59	1,447,354.87	2,410,288.59
捐赠支出		3,000.00	
罚没支出		350,000.00	
合计	2,410,288.59	1,800,354.87	2,410,288.59

(三十五) 所得税费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16,961,618.96	3,926,431.79
递延所得税调整	-145,164.72	215,521.71
其他		
合计	16,816,454.24	4,141,953.50

(三十六)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

1、其他综合收益各项目及其所得税影响和转入损益情况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税前金额	所得税	税后净额	税前金额	所得税	税后净额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其他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49,300.31		-49,300.31	67,981.98		67,981.98
1、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49,300.31		-49,300.31	67,981.98		67,981.98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						
小计	-49,300.31		-49,300.31	67,981.98		67,981.98
三、其他综合收益合计	-49,300.31		-49,300.31	67,981.98		67,981.98

2、其他综合收益各项目的调节情况

项目	重新计量 设定受益 计划变动 额	权益法下 不能转损 益的其他 综合收益	其他权益 工具投资 公允价值 变动	企业自身 信用风险 公允价值 变动	权益法下 可转损益 的其他综 合收益	其他债权 投资公允 价值变动	可供出售 金融资产 公允价值 变动损益	金融资产 重分类计 入其他综 合收益的 金额	持有至到 期投资重 分类为可 供出售金 融资产损 益	其他债权 投资信用 减值准备	现金流量 套期储备 (现金流 量套期损 益的有效 部分)	外币财务报 表折算差额	其他	小计
一、上年期初余额												-362,899.91		-362,899.91
二、上年增减变动金额 (减少以“-”号填列)												67,981.98		67,981.98
三、本年期初余额												-294,917.93		-294,917.93
四、本年增减变动金额 (减少以“-”号填列)												-49,300.31		-49,300.31
五、本年年末余额												-344,218.24		-344,218.24

(三十七) 合并现金流量表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的信息情况

补充资料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1、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118,981,682.34	21,214,791.54
加：资产减值损失	1,852,516.18	723,346.15
信用减值损失	433,363.44	-651,010.71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8,406,729.68	4,872,672.16
投资性房地产折旧		
使用权资产折旧		
无形资产摊销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71,098.16	14,952.28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48,423.92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2,410,288.59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178,340.89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197,533.30	35,075.62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21,209.42	180,901.31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7,146,634.74	5,982,728.95
受限资金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递延收益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专项储备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684,426,745.04	-271,402,401.85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654,452,752.19	10,249,547.48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0,356,220.24	-228,957,737.96
2、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补充资料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3、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183,503,904.10	61,565,531.64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61,565,531.64	283,899,950.63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21,938,372.46	-222,334,418.99

2、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183,503,904.10	61,565,531.64
其中：库存现金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183,503,904.10	61,565,531.64
二、现金等价物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83,503,904.10	61,565,531.64

(三十八) 外币货币性项目

项目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货币资金			208,187.02
马来西亚林吉特	135,050.89	1.541545	208,187.02
预付账款			16,337,526.70
马来西亚林吉特	10,598,151.01	1.541545	16,337,526.70
应付账款			2,031,876.89
马来西亚林吉特	1,318,078.22	1.541545	2,031,876.89
其他应付款			6,397,411.75
马来西亚林吉特	4,150,000.00	1.541545	6,397,411.75

九、 或有事项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重大或有事项。

十、 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资产负债表日后非调整事项。

十一、 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

(一) 本公司的母公司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持股比例（%）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表决权比例（%）
中国建筑第五工程局有限公司	湖南省长沙市	房屋建筑业	1,000,000.00	100.00	100.00

(二) 本公司的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与本公司的关系
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中建澳连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中建不二幕墙装饰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
中建财务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中建电子商务有限责任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中建钢构股份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中建南方投资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中建南洋（马来西亚）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中建隧道建设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
中建五局（东莞）投资建设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
中建五局安装工程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
中建五局装饰幕墙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

(三) 关联方交易

1、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方式及决策程序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中建钢构股份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	协议定价	53,902,111.04	
中建电子商务有限责任公司	采购商品	协议定价	18,740,161.28	10,609,849.12
中建五局（东莞）投资建设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	协议定价	5,220,784.10	
中建五局安装工程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	协议定价	3,900,917.44	
中建五局装饰幕墙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	协议定价	3,475,350.91	3,045,871.56
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	协议定价	2,803,206.07	
中国建筑第五工程局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	协议定价	1,553,825.00	
中国建筑第五工程局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协议定价	1,424,454.43	
中建隧道建设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协议定价	270,192.95	

2、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方式及决策程序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中国建筑第五工程局有限公司	提供劳务	协议定价	150,198,262.73	
中建南洋（马来西亚）有限公司	提供劳务	协议定价	23,475,939.14	22,420,875.53
中建五局安装工程有限公司	提供劳务	协议定价	34,194,861.06	911,693.78
中建南方投资有限公司	提供劳务	协议定价	1,100,940.37	
中国建筑第五工程局有限公司	销售材料	协议定价	29,439.82	

(四) 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 本公司应收关联方款项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货币资金					
	中建财务有限公司	17,879,856.89		36,659,617.57	
应收账款					

中建五局华南建设有限公司
2023 年度
财务报表附注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中国建筑第五工程局有限公司	37,391,007.64			
	中建五局安装工程有限公司	10,918,010.43			
	中建南方投资有限公司	120,003.00			
	中建南洋（马来西亚）有限公司			2,414,894.86	
其他应收款					
	中国建筑第五工程局有限公司	889,047,154.51		631,710,658.92	
合同资产					
	中建南方投资有限公司	734,287.00		734,287.00	

2、 本公司应付关联方款项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账款			
	中建钢构股份有限公司	19,937,711.97	
	中建五局（东莞）投资建设有限公司	5,690,654.67	
	中建电子商务有限责任公司	4,923,844.11	1,085,309.60
	中建不二幕墙装饰有限公司	1,469,199.41	1,469,199.41
	中建五局安装工程有限公司	1,032,000.00	
	中建五局装饰幕墙有限公司	952,620.34	266,179.84
	中国建筑第五工程局有限公司	208,732.00	2,002,164.16
应付票据			
	中建电子商务有限责任公司	125,000.00	
	中建五局装饰幕墙有限公司		3,000,000.00
其他应付款			
	中国建筑第五工程局有限公司	14,783,462.93	4,336,046.11
	中建钢构股份有限公司	200,000.00	200,000.00
	中建隧道建设有限公司	104,996.24	
	中建澳连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50,000.00	
合同负债			
	中建南洋（马来西亚）有限公司	11,299,008.42	8,797,333.80
	中国建筑第五工程局有限公司		5,737.41

(五) 资金集中管理

1、 本公司归集至集团的资金

本公司未归集至集团母公司账户而直接存入财务公司的资金

项目名称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货币资金				
存放财务公司款项	17,879,856.89		36,659,617.57	
合计	17,879,856.89		36,659,617.57	
其中：因资金集中管理支取受限的资金				

十二、 按照有关财务会计制度应披露的其他内容

无。

十三、 财务报表的批准

本财务报表已于 2024 年 3 月 25 日经本公司董事会批准。





营业执照

(副本)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10101568093764U

证照编号: 01000000202401150067

扫描市场主体身份码，了解更多登记、备案信息，体验更多应用服务。



名称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类型 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执行事务合伙人 朱建弟、杨志国

经营范围

审查企业会计报表，出具审计报告；验证企业资本，出具验资报告；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出具有关报告；基本建设年度财务决算审计；代理记账；会计咨询、税务咨询、管理咨询、会计培训；信息系统领域内的技术服务；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业务。

【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出资额 人民币15450.0000万元整

成立日期 2011年01月24日

主要经营场所 上海市黄浦区南京东路61号四楼



登记机关

2024年01月15日

仅供出具报告使用，其他无效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 <http://www.gsxt.gov.cn>

市场主体应当于每年1月1日至6月30日通过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报送公示年度报告。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证书序号 0001247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朱建弟
主任会计师：
经营场所：上海市黄浦区南京东路61号四楼

仅供出具报告使用，其他无效

组织形式：特殊普通合伙制
执业证书编号：310000006
批准执业文号：沪财会〔2000〕26号（转制批文 沪财会[2010]82号）
批准执业日期：2000年6月13日（转制日期 2010年12月31日）

说明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发证机关：上海市财政局
二〇一八年六月二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此证复印件仅作为报告附件使用，
不能作他用。



姓名: 黄丽娜
Full name: 黄丽娜
Sex: 女
出生日期: 1985-06-09
Date of birth: 1985-06-09
工作单位: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北京分所
Working unit: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北京分所
身份证号码: 11222198506092643
Identity card No: 11222198506092643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黄丽娜 310000063235

证书编号:
No. of Certificate 310000063235

批准注册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北京注册会计师协会

发证日期:
Date of Issuance 2021 年 12 月 16 日

年 月 日
y m d

3. 2024 年财务审计报告

中建五局华南建设有限公司

审计报告及财务报表

2024 年度

信会师报字[2025]第 ZK21966 号

此码用于证明该审计报告是否由具有执业许可的会计师事务所出具，
您可使用手机“扫一扫”或进入“注册会计师行业统一监管平台（<http://acc.mof.gov.cn>）”进行查验。
报告编码：沪25CCHD6LKQ



中建五局华南建设有限公司

审计报告及财务报表

(2024 年 01 月 0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止)

	目录	页次
一、	审计报告	1-3
二、	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1-2
	合并利润表	3
	合并现金流量表	4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5-6
	财务报表附注	1-73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BDO CHINA SHU LUN PAN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LLP

审计报告

信会师报字[2025]第 ZK21966 号

中建五局华南建设有限公司董事会：

一、 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中建五局华南建设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南建设公司）财务报表，包括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资产负债表，2024 年度的合并利润表、合并现金流量表、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华南建设公司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财务状况以及 2024 年度的合并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 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华南建设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 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华南建设公司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华南建设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计划进行清算、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审计报告 第1页





治理层负责监督华南建设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四、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一）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二）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三）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四）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华南建设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华南建设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五）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包括披露）、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六)就华南建设公司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合并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并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上海

2025 年 4 月 30 日



中建五局华南建设有限公司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24年12月31日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八(一)	312,066,147.10	183,503,904.10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八(二)	139,626,917.91	65,289,164.83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八(三)	72,167,365.84	145,954,472.52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应收资金集中管理款			
其他应收款	八(四)	1,118,286,720.25	897,305,898.82
其中: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八(五)	15,104,667.12	11,409,281.32
其中: 原材料	八(五)	9,500,548.98	5,026,125.38
库存商品(产成品)			
合同资产	八(六)	177,580,876.76	381,314,822.07
△保险合同资产			
△分出再保险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八(七)	581,000.00	
其他流动资产	八(八)	48,713,943.22	73,194,848.46
流动资产合计		1,884,127,638.20	1,757,972,392.12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其他债权投资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八(九)	56,872,483.09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八(十)	24,111,003.17	29,526,159.14
其中: 固定资产原价	八(十)	43,847,304.50	60,430,615.07
累计折旧	八(十)	19,736,301.33	30,904,455.93
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在建工程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八(十一)	5,237,158.32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八(十二)	254,188.70	718,308.06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八(十三)	1,484,832.46	1,525,757.79
其他非流动资产	八(十四)	33,401,741.79	7,972,478.87
其中: 特准储备物资			
非流动资产合计		121,361,407.53	39,742,703.86
资产总计		2,005,489,045.73	1,797,715,095.98

注: 带△科目为金融类企业专用; 带▲科目为未执行新保险合同准则企业专用; 带#科目为外商投资企业专用; 带☆科目为未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企业专用。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下同。

企业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中建五局华南建设有限公司

合并资产负债表（续）

2024 年 12 月 31 日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短期借款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八（十五）	19,770,475.19	9,759,218.07
应付账款	八（十六）	1,008,324,279.21	890,111,259.26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八（十七）	197,132,352.41	254,608,279.23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预收保费			
应付职工薪酬	八（十八）	169,751.93	161,908.16
其中：应付工资	八（十八）	12,293.50	26,016.81
应付福利费			
其中：职工奖励及福利基金			
应交税费	八（十九）	1,602,422.27	20,633,973.03
其中：应交税金	八（十九）	1,602,422.27	20,603,221.27
其他应付款	八（二十）	151,931,408.46	82,219,271.22
其中：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八（二十一）	61,848,113.07	25,818,372.09
流动负债合计		1,440,778,802.54	1,283,312,281.06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保险合同负债			
△分出再保险合同负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八（二十二）	799.98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八（二十三）		
其他非流动负债			
其中：特准储备基金			
非流动负债合计		799.98	
负债合计		1,440,779,602.52	1,283,312,281.06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八（二十三）	313,160,000.00	313,160,000.00
国家资本			
国有法人资本	八（二十三）	313,160,000.00	313,160,000.00
集体资本			
民营资本			
外商资本			
#减：已归还投资			
实收资本（或股本）净额	八（二十三）	313,160,000.00	313,16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八（二十四）	10,264,124.03	49,024,124.03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270,013.63	-344,218.24
其中：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专项储备	八（二十五）		
盈余公积	八（二十六）	24,455,370.56	15,413,910.87
其中：法定公积金	八（二十六）	24,455,370.56	15,413,910.87
任意公积金			
#储备基金			
#企业发展基金			
#利润归还投资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八（二十七）	217,099,962.25	137,148,998.26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564,709,443.21	514,402,814.92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564,709,443.21	514,402,814.92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2,005,489,045.73	1,797,715,095.98

企业法定代表人：____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____ 会计机构负责人：____



中建五局华南建设有限公司
合并利润表
2024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营业总收入		2,855,433,167.10	3,065,078,814.81
其中: 营业收入	八(二十八)	2,855,433,167.10	3,065,078,814.81
△利息收入			
△保险服务收入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2,771,719,925.88	2,923,450,128.68
其中: 营业成本	八(二十八)	2,664,888,889.03	2,813,166,191.18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保险服务费用			
△分出保费的分摊			
△减: 摊回保险服务费用			
△承保财务损失			
△减: 分出再保险财务收益			
税金及附加		9,272,326.36	9,536,897.28
销售费用			
管理费用	八(二十九)	6,061,948.65	12,055,071.75
研发费用	八(二十九)	89,360,052.91	87,696,960.21
财务费用	八(二十九)	2,136,708.93	995,008.26
其中: 利息费用	八(二十九)	92,075.00	
利息收入	八(二十九)	1,110,849.49	2,036,897.40
汇兑净损失(净收益以“-”号填列)			
其他			
加: 其他收益	八(三十)	563,000.00	14,728.04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八(三十一)	2,295,075.00	-1,197,533.30
其中: 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八(三十一)	3,952,483.09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八(三十一)	-1,657,408.09	-1,197,533.30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八(三十二)	-1,536,768.67	-433,363.44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八(三十三)	1,729,285.29	-1,852,516.18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48,423.92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86,763,832.84	138,208,425.17
加: 营业外收入			
其中: 政府补助			
减: 营业外支出	八(三十四)	-2,402,799.19	2,410,288.59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89,166,632.03	135,798,136.58
减: 所得税费用	八(三十六)	-1,248,995.04	16,816,454.24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90,415,627.07	118,981,682.34
(一) 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90,415,627.07	117,092,599.78
少数股东损益			
(二) 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持续经营净利润		90,415,627.07	118,981,682.34
终止经营净利润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八(三十七)	74,204.61	-49,300.31
(一)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八(三十七)	74,204.61	-49,300.31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 不能转损益的保险合同金融变动			
6. 其他			
(二)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4.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5. 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6.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7.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8.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八(三十七)	74,204.61	-49,300.31
△9. 可转损益的保险合同金融变动			
△10. 可转损益的分出再保险合同金融变动			
11. 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90,489,831.68	118,932,382.03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90,489,831.68	117,043,299.47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八、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企业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中建五局华南建设有限公司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24 年度

(除特别说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3,575,675,349.80	3,342,508,946.11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签发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分入再保险合同的现金净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191,403,360.92	2,433,328,412.07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767,078,710.72	5,775,837,358.18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972,879,609.18	2,789,566,093.01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签发保险合同赔款的现金			
△支付分出再保险合同的现金净额			
△保单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79,799,106.67	67,898,021.42
支付的各项税费		72,521,648.10	73,763,446.01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417,035,811.84	2,734,253,577.50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542,236,175.79	5,665,481,137.9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八(三十八)	224,842,534.93	110,356,220.24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3,952,483.09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50,00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952,483.09	50,000.0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0,772,210.83	27,225,073.20
投资支付的现金		15,680,00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6,452,210.83	27,225,073.2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2,499,727.74	-27,175,073.20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38,760,000.00
其中: 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8,76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2,602,755.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其中: 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2,602,755.00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602,755.00	38,76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774.58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99,740,052.19	121,938,372.46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87,715,984.59	61,565,531.64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八(三十八)	287,456,036.78	183,503,904.10
加: 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八(三十八)	3,575,675,349.80	3,342,508,946.11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八(三十八)		

企业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中建五局华南建设有限公司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4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本年金额												少数 股东 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小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313,160,000.00				49,024,124.03		-344,218.24	15,413,910.87	137,148,998.26	514,402,814.92		514,402,814.92		
加：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初余额	313,160,000.00				49,024,124.03		-344,218.24	15,413,910.87	137,148,998.26	514,402,814.92		514,402,814.92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38,760,000.00		74,204.61	9,041,459.69	79,950,963.99	50,306,628.29		50,306,628.29		
（一）综合收益总额							74,204.61		90,415,627.07	90,489,831.68		90,489,831.68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38,760,000.00				-1,423,203.39	-40,183,203.39		-40,183,203.39		
1．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其他					-38,760,000.00				-1,423,203.39	-40,183,203.39		-40,183,203.39		
（三）专项储备提取和使用														
1．提取专项储备								109,705,234.43		109,705,234.43		109,705,234.43		
2．使用专项储备								-109,705,234.43		-109,705,234.43		-109,705,234.43		
（四）利润分配									-9,041,459.69	-9,041,459.69		-9,041,459.69		
1．提取盈余公积								9,041,459.69	-9,041,459.69					
其中：法定公积金								9,041,459.69	-9,041,459.69					
任意公积金														
# 储备基金														
# 企业发展基金														
# 利润归还投资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其他														
（五）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弥补亏损														
4．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其他														
四、本年年末余额	313,160,000.00				10,264,124.03		-270,013.63	24,455,370.56	217,099,962.25	564,709,443.21		564,709,443.21		

企业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中建五局华南建设有限公司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续）

2024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上年金额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实收资本 (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 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 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小计	少数 股东 权益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313,160,000.00			10,264,124.03		-294,917.93		3,737,541.98		29,843,684.81	356,710,432.89		加：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初余额	313,160,000.00			10,264,124.03		-294,917.93		3,737,541.98		29,843,684.81	356,710,432.89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38,760,000.00		-49,300.31		11,676,368.89		107,305,313.45	157,692,382.03		（一）综合收益总额						-49,300.31				118,981,682.34	118,932,382.03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38,760,000.00							38,760,000.00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38,760,000.00							38,760,000.0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8,760,000.00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专项储备提取和使用													1. 提取专项储备							144,460,733.59				144,460,733.59		2. 使用专项储备							-144,460,733.59				-144,460,733.59		（四）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11,676,368.89		-11,676,368.89			其中：法定公积金								11,676,368.89		-11,676,368.89			任意公积金													#储备基金													#企业发展基金													#利润归还投资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五）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四、本年年末余额	313,160,000.00
一、上年年末余额	313,160,000.00			10,264,124.03		-294,917.93		3,737,541.98		29,843,684.81	356,710,432.89																																																																																																																																																																																																																																																																																																																																																																																																																						
加：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初余额	313,160,000.00			10,264,124.03		-294,917.93		3,737,541.98		29,843,684.81	356,710,432.89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38,760,000.00		-49,300.31		11,676,368.89		107,305,313.45	157,692,382.03																																																																																																																																																																																																																																																																																																																																																																																																																						
（一）综合收益总额						-49,300.31				118,981,682.34	118,932,382.03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38,760,000.00							38,760,000.00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38,760,000.00							38,760,000.0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8,760,000.00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专项储备提取和使用																																																																																																																																																																																																																																																																																																																																																																																																																																	
1. 提取专项储备							144,460,733.59				144,460,733.59																																																																																																																																																																																																																																																																																																																																																																																																																						
2. 使用专项储备							-144,460,733.59				-144,460,733.59																																																																																																																																																																																																																																																																																																																																																																																																																						
（四）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11,676,368.89		-11,676,368.89																																																																																																																																																																																																																																																																																																																																																																																																																							
其中：法定公积金								11,676,368.89		-11,676,368.89																																																																																																																																																																																																																																																																																																																																																																																																																							
任意公积金																																																																																																																																																																																																																																																																																																																																																																																																																																	
#储备基金																																																																																																																																																																																																																																																																																																																																																																																																																																	
#企业发展基金																																																																																																																																																																																																																																																																																																																																																																																																																																	
#利润归还投资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五）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四、本年年末余额	313,160,000.00			10,264,124.03		-294,917.93		3,737,541.98		29,843,684.81	356,710,432.89																																																																																																																																																																																																																																																																																																																																																																																																																						

企业法定代表人：杨珊珊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姚

会计机构负责人：姚



中建五局华南建设有限公司
二〇二四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 本附注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一、 企业的基本情况

(一) 企业历史沿革、注册地、组织形式和总部地址

中建五局华南建设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 系经文批准设立的有限责任公司, 于 1992 年 7 月 13 日工商行政管理局领取了注册号为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19220674XY, 注册地址: 深圳市南山区粤海街道蔚蓝海岸社区中心路 3088 号深圳湾 1 号 T1-8A, 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31,316 万元, 法定代表人: 杨博瑞。

(二) 企业的业务性质和主要经营活动。

本公司所属行业为: 建筑业。

企业法人营业执照规定经营范围: 一般经营项目是: 投资兴办实业(具体项目另行申报); 建筑工程机械设备租赁, 许可经营项目是: 房屋建筑工程、市政公用工程; 钢结构工程专业承包; 建筑装饰; 地基与基础工程专业承包; 建筑工程机械设备安装及维修。

(三) 母公司以及集团总部的名称

本公司的母公司为中国建筑第五工程局有限公司, 最终控制方为中国建筑集团有限公司。

(四) 财务报告的批准报出者和财务报告批准报出日

本公司财务报告经董事会于 2025 年 4 月 30 日批准报出。

(五) 营业期限

本公司的营业期限为: 1992 年 7 月 13 日至无固定期限。

二、 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财务报表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陆续颁布的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编制。

本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基础编制。本公司自报告期末起 12 个月具备持续经营能



力，无影响持续经营的重大事项。

三、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财务报表符合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财务状况以及 2024 年度合并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四、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一) 会计期间

自公历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为一个会计年度。

(二) 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三) 记账基础和计价原则

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基础，除特别说明的计价基础外，均以历史成本为计价原则。

(四) 企业合并

企业合并分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和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1、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合并方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包括最终控制方收购被合并方而形成的商誉)，按照合并日被合并方的资产和负债在最终控制方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为基础计量。被合并各方采用的会计政策与合并方不一致的，合并方在合并日按照本公司会计政策进行调整，在此基础上按照调整后的账面价值确认。在合并中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为进行企业合并而发生的各项直接相关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为企业合并发行的债券或承担其他债务支付的手续费、佣金等，计入所发行债券及其他债务的初始计量金额。企业合并中发行权益性证券发生的手续费、佣金等，抵减权益性证券溢价收入，溢价收入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

2、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购买方在购买日对作为企业合并对价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按照公允



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在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符合确认条件的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在购买日按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的计量详见本附注“四、（三十）公允价值计量”。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购买方为企业合并发生的直接相关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为企业合并而发行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

购买日，是指购买方实际取得对被购买方控制权的日期。

同时满足以下条件的，通常可以判断实现了控制权的转移：

- 1) 企业合并合同或协议已获股东大会等内部权力机构审批通过；
- 2) 企业合并事项需经国家有关主管部门审批的，已获得批准；
- 3) 参与合并各方已办理了必要的财产权交接手续；
- 4) 购买方已支付了合并价款的大部分（一般超过 50%），并有能力、有计划支付剩余款项；
- 5) 购买方实际上已经控制了被购买方的财务和经营政策，并享有相应的收益、承担相应的风险。

出售日的确定方法：一般判断交易完成后，丧失控制权时点为出售日时点。

(五)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 合并范围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确定，合并范围包括本公司及本集团全部子公司。

控制，是指本公司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

2、 合并程序

本公司将整个企业集团视为一个会计主体，按照统一的会计政策编制合并财务报表，反映本企业集团整体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本公司与子公司、子公司相互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的影响予以抵销。内部交易表明相关资产发生减值损失的，全额确认该部分损失。

如子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



时，按本公司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进行必要的调整。

子公司所有者权益、当期净损益和当期综合收益中属于少数股东的份额分别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和综合收益总额项目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份额而形成的余额，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1) 增加子公司或业务

在报告期内，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或业务的，将子公司或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纳入合并财务报表，同时对合并财务报表的期初数和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方实施控制的，在取得被合并方控制权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在取得原股权之日与合并方和被合并方同处于同一控制之日孰晚日起至合并日之间已确认有关损益、其他综合收益以及其他净资产变动，分别冲减比较报表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或当期损益。

在报告期内，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或业务的，以购买日确定的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为基础自购买日起纳入合并财务报表。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方实施控制的，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的以后可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投资收益。

(2) 处置子公司

① 一般处理方法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方控制权时，对于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投资，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与商誉之和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以后可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

② 分步处置子公司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处置对子公司股



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通常表明该多次交易事项为一揽子交易：

- i . 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ii . 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iii . 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iv . 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各项交易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按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控制权时，按处置子公司一般处理方法进行会计处理。

(3) 购买子公司少数股权

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4) 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

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六) 合营安排的分类及共同经营的会计处理方法

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

共同经营，是指合营方享有该安排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安排相关负债的合营安排。

本公司确认与共同经营中利益份额相关的下列项目：

- (1) 确认本公司单独所持有的资产，以及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
- (2) 确认本公司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承担的负债；
- (3) 确认出售本公司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
- (4) 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
- (5) 确认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本公司对合营企业的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详见本附注“四、(十二)长期股权投资”。



(七)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现金，是指本公司的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是指本公司持有的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的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八) 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1、 外币交易

外币业务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作为折算汇率将外币金额折合成人民币记账。

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余额按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除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外，均计入当期损益。资产负债表日对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对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属于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权益工具投资的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其他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2、 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

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

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

现金流量表所有项目均按照现金流量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作为调节项目，在现金流量表中单独列示“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项目反映。

由于财务报表折算而产生的差额，在资产负债表所有者权益中的其他综合收益项目反映。

处置境外经营时，将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自所有者权益项目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九) 金融工具

本公司在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

1、 金融工具的分类

根据本公司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金融资产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



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将同时符合下列条件且未被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 业务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
- 合同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

本公司将同时符合下列条件且未被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

- 业务模式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又以出售该金融资产为目标；
- 合同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

对于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本公司可以在初始确认时将其不可撤销地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权益工具）。该指定在单项投资的基础上作出，且相关投资从发行者的角度符合权益工具的定义。

除上述以摊余成本计量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外，本公司将其余所有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在初始确认时，如果能够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本公司可以将本应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或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不可撤销地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符合以下条件之一的金融负债可在初始计量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 1) 该项指定能够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
- 2) 根据正式书面文件载明的企业风险管理或投资策略，以公允价值为基础对金融负债组合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组合进行管理和业绩评价，并在企业内部以此为基础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
- 3) 该金融负债包含需单独分拆的嵌入衍生工具。



2、 金融工具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1）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包括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长期应收款、债权投资等，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不包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以及本公司决定不考虑不超过一年的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以合同交易价格进行初始计量。

持有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计入当期损益。

收回或处置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金融资产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2）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包括应收款项融资、其他债权投资等，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该金融资产按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除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减值损失或利得和汇兑损益之外，均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3）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权益工具）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权益工具）包括其他权益工具投资等，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该金融资产按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取得的股利计入当期损益。

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4）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等，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当期损益。该金融资产按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5）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



金融负债等，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当期损益。该金融负债按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终止确认时，其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6）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包括短期借款、应付票据、应付账款、其他应付款、长期借款、应付债券、长期应付款，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持有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计入当期损益。
终止确认时，将支付的对价与该金融负债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3、 金融资产终止确认和金融资产转移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时，本公司终止确认金融资产：

- 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
- 金融资产已转移，且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
- 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本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未保留对金融资产的控制。

发生金融资产转移时，如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则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在判断金融资产转移是否满足上述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条件时，采用实质重于形式的原则。公司将金融资产转移区分为金融资产整体转移和部分转移。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1）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 （2）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 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

(2) 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转移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所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

4、金融负债终止确认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本公司若与债权人签定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对现存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合同条款作出实质性修改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同时将修改条款后的金融负债确认为一项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终止确认时，终止确认的金融负债账面价值与支付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若回购部分金融负债的，在回购日按照继续确认部分与终止确认部分的相对公允价值，将该金融负债整体的账面价值进行分配。分配给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5、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以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在估值时，本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选择与市场参与者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交易中所考虑的资产或负债特征相一致的输入值，并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只有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才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6、金融资产减值的测试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以单项或组合的方式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和财务担保合同等的预期信用损失进行估计。



本公司考虑有关过去事项、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计算合同应收的现金流量与预期能收到的现金流量之间差额的现值的概率加权金额，确认预期信用损失。如果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本公司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如果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本公司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与在初始确认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以确定金融工具预计存续期内发生违约风险的相对变化，以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通常逾期超过 30 日，本公司即认为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已显著增加，除非有确凿证据证明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

如果金融工具于资产负债表日的信用风险较低，本公司即认为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

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某项金融资产已经发生信用减值，则本公司在单项基础上对该金融资产计提减值准备。

对于由《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2017)规范的交易形成的应收款项和合同资产，无论是否包含重大融资成分，本公司始终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

对于租赁应收款，本公司选择始终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

本公司不再合理预期金融资产合同现金流量能够全部或部分收回的，直接减记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余额。

7、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当依法有权抵销债权债务且该法定权利当前是可执行的，同时交易双方准备按净额进行结算，或同时结清资产和负债时，金融资产和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

8、 金融负债与权益工具的区分及相关处理

权益工具是指能证明拥有某个企业在扣除所有负债后资产中的剩余权益的合



同,如果公司不能无条件地避免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来履行一项合同义务,则该合同义务为金融负债。

金融工具属于金融负债的,相关利息、股利、利得、损失,以及赎回或再融资产生的利得或损失等,应当计入当期损益。

金融工具属于权益工具的,其发行、回购、出售、注销时,发行方应当作为权益的变动处理,不应当确认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发行方对权益工具的持有方的分配应作利润分配处理。

(十) 存货

1、 存货的分类

存货分为在途物资、原材料、委托加工物资、在产品、低值易耗品、包装物、库存商品、发出商品、开发成本、开发产品、合同履约成本(详见本附注“四、(二十六) 合同成本”)等。

2、 存货取得和发出的计价方法、存货的盘存制度及摊销

存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存货成本包括采购成本、加工成本和其他使存货达到目前场所和状态所发生的支出。

原材料、在产品、库存商品、发出商品等发出时采用先进先出法;低值易耗品领用时采用一次转销法摊销;周转用包装物按照预计的使用次数分次计入成本费用。

存货盘存制度采用永续盘存制。

3、 存货跌价准备的确认标准和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存货应当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当存货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应当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期末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但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与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具有相同或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且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的存货,则合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后,如果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的,导致存货的可变现净值高于其账面价值的,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4、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认方法

存货可变现净值是指在日常活动中,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

产成品、库存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格为基础计算,若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的,超出部分的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

(十一) 合同资产

1、 合同资产的确认方法及标准

本公司根据履行履约义务与客户付款之间的关系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合同资产或合同负债。本公司已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提供服务而有权收取对价的权利(且该权利取决于时间流逝之外的其他因素)列示为合同资产。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本公司拥有的、无条件(仅取决于时间流逝)向客户收取对价的权利作为应收款项单独列示。

2、 合同资产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合同资产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本附注“四、(九)金融工具-金融资产减值的测试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十二) 长期股权投资

1、 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判断标准

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本公司与其他合营方一同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且对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享有权利的,被投资单位为本公司的合营企业。

重大影响,是指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决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的,被投资单位为本公司联营企业。

2、 初始投资成本的确定



(1) 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

对于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对价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时，调整留存收益。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按上述原则确认的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股本溢价，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购买日确定的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按照原持有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2) 通过企业合并以外的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

以支付现金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3、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1)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公司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除非投资符合持有待售的条件。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外，公司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当期投资收益。

(2)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公司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按照



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简称“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

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并按照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和其他综合收益等进行调整后确认。

公司与联营企业、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应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收益，但投出或出售的资产构成业务的除外。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属于资产减值损失的，全额确认。

公司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发生的净亏损，除负有承担额外损失义务外，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以及其他实质上构成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以后实现净利润的，公司在收益分享额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

（3）长期股权投资的处置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部分处置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剩余股权仍采用权益法核算的，原权益法核算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按相应比例结转，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按比例结转入当期损益。

因处置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控制权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对于取得被投资单位控制权之前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按比例结转，因采用权益法核算确认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按比例结转入当期损益；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确认为金融资产，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取得被投资单位控制权之前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



有者权益变动全部结转。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股权投资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所处置的股权对应得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在个别财务报表中,先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到丧失控制权时再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的当期损益。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对每一项交易分别进行会计处理。

4、 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的确认标准、计提方法

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判断长期股权投资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

长期股权投资存在减值迹象的,如当出现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大于享有被投资单位所有者权益账面价值的份额等类似情况时,本公司对长期股权投资进行减值测试。

减值测试结果表明长期股权投资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予转回。

(十三) 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是指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或两者兼有而持有的房地产,包括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已出租的建筑物(含自行建造或开发活动完成后用于出租的建筑物以及正在建造或开发过程中将来用于出租的建筑物)。

与投资性房地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在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且其成本能够可靠的计量时,计入投资性房地产成本;否则,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现有投资性房地产采用成本模式计量。对按照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出租用建筑物采用与本公司固定资产相同的折旧政策,出租用土地使用权按与无形资产相同的摊销政策执行。

本公司对存在减值迹象的投资性房地产,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

投资性房地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不再转回。

(十四) 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的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并且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



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

（1）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2）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固定资产按成本（并考虑预计弃置费用因素的影响）进行初始计量。

2、 固定资产分类及折旧政策

固定资产折旧采用年限平均法分类计提，根据固定资产类别、预计使用寿命和预计净残值率确定折旧率。对计提了减值准备的固定资产，则在未来期间按扣除减值准备后的账面价值及依据尚可使用年限确定折旧额。如固定资产各组成部分的使用寿命不同或者以不同方式为企业提供经济利益，则选择不同折旧率或折旧方法，分别计提折旧。

固定资产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开始计提折旧，终止确认时或划分为持有待售非流动资产时停止计提折旧。

各类固定资产折旧方法、折旧年限、残值率和年折旧率如下：

固定资产类别	折旧年限	预计净残值率 (%)	年折旧率 (%)	折旧方法
房屋及建筑物	8-35 年	5	2.71-12.50	年限平均法
机器设备	5-14 年	5	6.79-19.00	年限平均法
运输工具	3-10 年	5	9.50-31.67	年限平均法
办公设备及其他	3-8 年	5	11.88-31.67	年限平均法
临时设施	施工期限	0	(1/施工期限)*100	年限平均法

3、 固定资产后续支出的会计处理

固定资产的后续支出是指固定资产在使用过程中发生的更新改造支出、修理费用等。

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在与其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且其成本能够可靠计量时，计入固定资产成本；对于被替换的部分，终止确认其账面价值；所有其他后续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4、 固定资产减值准备的确认标准、计提方法

本公司在每期末判断固定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

固定资产存在减值迹象的，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可收回金额根据固定资产的公



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固定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

当固定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固定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固定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固定资产减值损失确认后，减值固定资产的折旧在未来期间作相应调整，以使该固定资产在剩余使用寿命内，系统地分摊调整后的固定资产账面价值（扣除预计净残值）。

固定资产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有迹象表明一项固定资产可能发生减值的，本公司以单项固定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本公司难以对单项固定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固定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

5、 固定资产处置

当固定资产被处置、或者预期通过使用或处置不能产生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固定资产。固定资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十五) 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的初始计量和在建工程结转为固定资产的标准

在建工程成本按实际发生的成本计量。实际成本包括建筑成本、安装成本、符合资本化条件的借款费用以及其他为使在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转入固定资产并自次月起开始计提折旧。

2、 在建工程减值准备的确认标准、计提方法

本公司在每期末判断在建工程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

在建工程存在减值迹象的，估计其可收回金额。有迹象表明一项在建工程可能发生减值的，以单项在建工程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难以对单项在建工程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在建工程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

可收回金额根据在建工程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在建工程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

当在建工程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在建工程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



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在建工程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在建工程减值准备。

在建工程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十六) 借款费用

1、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是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2、 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资本化期间，指从借款费用开始资本化时点到停止资本化时点的期间，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的期间不包括在内。

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开始资本化：

（1）资产支出已经发生，资产支出包括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以支付现金、转移非现金资产或者承担带息债务形式发生的支出；

（2）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3）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3、 暂停资本化期间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的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则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该项中断如是所购建或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必要的程序，则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在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当期损益，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后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

4、 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对于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的专门借款，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借款费用，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



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来确定借款费用的资本化金额。

对于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占用的一般借款，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借款费用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实际利率计算确定。

在资本化期间内，外币专门借款本金及利息的汇兑差额，予以资本化，计入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成本。除外币专门借款之外的其他外币借款本金及其利息所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十七) 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的确认

无形资产，是指本公司拥有或者控制的没有实物形态的可辨认非货币性资产。

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无形资产才予以确认：

- （1）与该无形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
- （2）该无形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 无形资产的计价方法

- （1）公司取得无形资产时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外购无形资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以及直接归属于使该项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其他支出。
- （2）后续计量
在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
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内摊销；无法预见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

3、 无形资产减值准备的计提

对于使用寿命确定的无形资产，如有明显减值迹象的，期末进行减值测试。

对于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每期末进行减值测试。

对无形资产进行减值测试，估计其可收回金额。有迹象表明一项无形资产可能发生减值的，公司以单项无形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公司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无形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无形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



可收回金额根据无形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无形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

当无形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无形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无形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无形资产减值准备。

无形资产减值损失确认后,减值无形资产的折耗或者摊销费用在未来期间作相应调整,以使该无形资产在剩余使用寿命内,系统地分摊调整后的无形资产账面价值(扣除预计净残值)。

无形资产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4、 划分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具体标准

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

研究阶段:为获取并理解新的科学或技术知识等而进行的独创性的有计划调查、研究活动的阶段。

开发阶段: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活动的阶段。

5、 开发阶段支出符合资本化的具体条件

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不能满足下述条件的开发阶段的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 (1)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2) 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3) 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 (4)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 (5)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开发阶段的支出,若不满足上列条件的,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研究阶段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十八) 长期待摊费用

本公司长期待摊费用包括:租入固定资产的改良支出等。

本公司发生的长期待摊费用按实际成本计价,并按预计受益期限平均摊销,对不能



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的长期待摊费用项目，在确定时将该项目的摊余价值全部计入当期损益。

(十九) 合同负债

本公司根据履行履约义务与客户付款之间的关系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合同资产或合同负债。本公司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提供服务的义务列示为合同负债。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

(二十) 职工薪酬

1、 短期薪酬

本公司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本公司为职工缴纳的医疗保险费、工伤保险费、生育保险费等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以及按规定提取的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规定的计提基础和计提比例计算确定相应的职工薪酬金额。

本公司发生的职工福利费，在实际发生时根据实际发生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其中，非货币性福利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2、 辞退福利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辞退福利的，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3、 离职后福利

(1) 设定提存计划

本公司按当地政府的相关规定为职工缴纳基本养老保险和失业保险，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按以当地规定的缴纳基数和比例计算应缴纳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此外，本公司还参与了由国家相关部门批准的企业年金计划/补充养老保险基金。本公司按职工工资总额的一定比例向年金计划/当地社会保险机构缴费，相应支出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 设定受益计划

本公司根据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确定的公式将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福利义务归属于职工提供服务的期间，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减去设定受益计划资产公允价值所形成的赤字或盈余确认为一项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设定受益计划存在盈余的，本公司以设定受益计划的盈余和资产上限两项的孰低者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资产。

所有设定受益计划义务，包括预期在职工提供服务的年度报告期间结束后的十二个月内支付的义务，根据资产负债表日与设定受益计划义务期限和币种相匹配的国债或活跃市场上的高质量公司债券的市场收益率予以折现。

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服务成本和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并且在后续会计期间不转回至损益，在原设定受益计划终止时在权益范围内将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部分全部结转至未分配利润。在设定受益计划结算时，按在结算日确定的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和结算价格两者的差额，确认结算利得或损失。

(二十一) 股份支付

本公司的股份支付是为了获取职工或其他方提供服务而授予权益工具或者承担以权益工具为基础确定的负债的交易。本公司的股份支付分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1、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及权益工具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换取职工提供服务的，以授予职工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量。对于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股份支付交易，在授予日按照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对于授予后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股份支付交易，在等待期内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根据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按照授予日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

在等待期内，如果取消了授予的权益工具，则本公司对取消所授予的权益性工具作为加速行权处理，将剩余等待期内应确认的金额立即计入当期损益，同时确认资本公积。但是，如果授予新的权益工具，并在新权益工具授予日认定所授予的新权益工具是用于替代被取消的权益工具的，则以与处理原权益工具条款和条件修改相同的方式，对所授予的替代权益工具进行处理。



2、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及权益工具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按照本公司承担的以股份或其他权益工具为基础计算确定的负债的公允价值计量。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股份支付交易,本公司在授予日按照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对于授予后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股份支付交易,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以对可行权情况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本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并相应计入负债。在相关负债结算前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及结算日,对负债的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修改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协议中的条款和条件,使其成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的,在修改日(无论发生在等待期内还是等待期结束后),本公司按照所授予权益工具当日的公允价值计量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将已取得的服务计入资本公积,同时终止确认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修改日已确认的负债,两者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如果由于修改延长或缩短了等待期,本公司按照修改后的等待期进行会计处理。

3、 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本公司对于授予的存在活跃市场的股份等权益工具,按照活跃市场中的报价,同时考虑授予股份所依据的条款和条件,确定其公允价值。对于授予的不存在活跃市场的股票期权等权益工具,采用期权定价模型等估值技术,并同时考虑授予股份所依据的条款和条件,确定其公允价值。

4、 确认可行权权益工具最佳估计的依据

等待期内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职工人数变动等后续信息作出最佳估计,修正预计可行权的权益工具数量。在可行权日,最终预计可行权权益工具的数量与实际可行权数量一致。

(二十二) 应付债券

本公司对外发行的债券按照公允价值扣除交易成本后的金额进行初始计量,并在债券存续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利息费用除在符合借款费用资本化条件时予以资本化外,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二十三) 预计负债

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本公司将其确认为预计负债:



- (1) 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
- (2) 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公司；
- (3) 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预计负债按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的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

在确定最佳估计数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对于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

所需支出存在一个连续范围，且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相同的，最佳估计数按照该范围内的中间值确定；在其他情况下，最佳估计数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 或有事项涉及单个项目的，按照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
- 或有事项涉及多个项目的，按照各种可能结果及相关概率计算确定。

清偿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补偿的，补偿金额在基本确定能够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有确凿证据表明该账面价值不能反映当前最佳估计数的，按照当前最佳估计数对该账面价值进行调整。

(二十四) 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本公司根据所发行优先股/永续债的合同条款及其所反映的经济实质而非仅以法律形式，在初始确认时将该金融工具或其组成部分分类为金融资产、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

本公司发行的永续债/优先股等金融工具满足以下条件之一，在初始确认时将该金融工具整体或其组成部分分类为金融负债：

- (1) 存在本公司不能无条件地避免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履行的合同义务；
- (2) 包含交付可变数量的自身权益工具进行结算的合同义务；
- (3) 包含以自身权益进行结算的衍生工具（例如转股权等），且该衍生工具不以固定数量的自身权益工具交换固定金额的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进行结算；
- (4) 存在间接地形成合同义务的合同条款；
- (5) 发行方清算时永续债与发行方发行的普通债券和其他债务处于相同清偿顺序的。

不满足上述任何一项条件的永续债/优先股等金融工具，在初始确认时将该金融工具整体或其组成部分分类为权益工具。

本公司对于其发行的同时包含权益成份和负债成份的优先股或永续债，按照与含权益成份的可转换工具相同的会计政策进行处理。本公司对于其发行的不包含权益成份的优先股或永续债，按照与不含权益成份的可转换工具相同的会计政策进行处理。



本公司对于其发行的应归类为权益工具的优先股，按照实际收到金额，计入权益工具。存续期间分配股利和利息的，应作利润分配处理。依照合同条款约定赎回优先股的，按赎回价格冲减权益。

(二十五) 收入

1、 收入确认和计量所采用的会计政策

本公司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确认收入。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是指能够主导该商品或服务的使用并从中获得几乎全部的经济利益。

合同中包含两项或多项履约义务的，本公司在合同开始日，按照各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或服务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将交易价格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本公司按照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计量收入。

交易价格是指本公司因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而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不包括代第三方收取的款项以及预期将退还给客户的款项。本公司根据合同条款，结合其以往的习惯做法确定交易价格，并在确定交易价格时，考虑可变对价、合同中存在的重大融资成分、非现金对价、应付客户对价等因素的影响。本公司以不超过在相关不确定性消除时累计已确认收入极可能不会发生重大转回的金额确定包含可变对价的交易价格。合同中存在重大融资成分的，本公司按照假定客户在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即以现金支付的应付金额确定交易价格，并在合同期间内采用实际利率法摊销该交易价格与合同对价之间的差额。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履约义务，否则，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履约义务：

- 客户在本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本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
- 客户能够控制本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
- 本公司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本公司在整个合同期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

对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在该段时间内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但是，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的除外。本公司考虑商品或服务的性质，采用产出法或投入法确定履约进度。当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本公司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对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点确认收入。在判断客户是否已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本公司考虑下列迹象：



- 本公司就该商品或服务享有现时收款权利，即客户就该商品或服务负有现时付款义务。
- 本公司已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拥有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
- 本公司已将该商品实物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实物占有该商品。
- 本公司已将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取得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
- 客户已接受该商品或服务。

(二十六) 合同成本

合同成本分为合同履约成本与合同取得成本。

本公司为履行合同而发生的成本，不属于其他企业会计准则规范范围的，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作为合同履约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

- 1、该成本与一份当前或预期取得的合同直接相关；
- 2、该成本增加了本公司未来用于履行履约义务的资源；
- 3、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

本公司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预期能够收回的，作为合同取得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采用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摊销；但是对于合同取得成本摊销期限未超过一年的，本公司将其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其账面价值高于下列两项的差额的，本公司将对于超出部分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

- 1、因转让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预期能够取得的剩余对价；
- 2、为转让该相关商品或服务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

以前期间减值的因素之后发生变化，使得前述差额高于该资产账面价值的，本公司转回原已计提的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转回后的资产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资产在转回日的账面价值。

(二十七) 政府补助

1、 政府补助的分类

政府补助，是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的货币性资产或非货币性资产。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

2、 政府补助的计量及终止确认

政府补助在本公司能够满足其所附条件并且能够收到时，予以确认。

对于货币性资产的政府补助，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对于非货币性资产的政府补助，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够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冲减相关资产账面价值或确认为递延收益。确认为递延收益的，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当期损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计入其他收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计入营业外收入）。相关资产在使用寿命结束前被出售、转让、报废或发生毁损的，将尚未分配的递延收益余额转入资产处置当期的损益。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企业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计入其他收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计入营业外收入）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用于补偿企业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计入其他收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计入营业外收入）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

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取得的政策性优惠贷款贴息，区分以下两种情况，分别进行会计处理：

（1）财政将贴息资金拨付给贷款银行，由贷款银行以政策性优惠利率向本公司提供贷款的，本公司以实际收到的借款金额作为借款的入账价值，按照借款本金和该政策性优惠利率计算相关借款费用。

（2）财政将贴息资金直接拨付给本公司的，本公司将对应的贴息冲减相关借款费用。

3、 政府补助的返还的会计处理

本公司对于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退回的，在需要退回的当期分情况进行会计处理：

（一）初始确认时冲减相关资产账面价值的，调整资产账面价值；

（二）存在相关递延收益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



（三）属于其他情况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二十八)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所得税包括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除因企业合并和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包括其他综合收益)的交易或者事项产生的所得税外，本公司将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计入当期损益。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资产和负债的计税基础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暂时性差异）计算确认。

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以未来期间很可能取得的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对于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对于应纳税暂时性差异，除特殊情况外，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

不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的特殊情况包括：

- 商誉的初始确认；
- 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且初始确认的资产和负债未导致产生等额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交易或事项。

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除非本公司能够控制该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当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时，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税法规定，按照预期收回相关资产或清偿相关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的法定权利，且意图以净额结算或取得资产、清偿负债同时进行，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资产负债表日，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在同时满足以下条件时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

- 纳税主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
- 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



的所得税相关或者是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

(二十九) 租赁

租赁，是指在一定期间内，出租人将资产的使用权让与承租人以获取对价的合同。在合同开始日，本公司评估合同是否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如果合同中一方让渡了在一定期间内控制一项或多项已识别资产使用的权利以换取对价，则该合同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

合同中同时包含多项单独租赁的，本公司将合同予以分拆，并分别各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合同中同时包含租赁和非租赁部分的，承租人和出租人将租赁和非租赁部分进行分拆。

1、 本公司作为承租人

(1) 使用权资产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对除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以外的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使用权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包括：

- 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
- 在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支付的租赁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已享受的租赁激励相关金额；
- 公司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
- 公司为拆卸及移除租赁资产、复原租赁资产所在场地或将租赁资产恢复至租赁条款约定状态预计将发生的成本。但不包括属于为生产存货而发生的成本。

本公司后续采用直线法对使用权资产计提折旧。对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本公司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否则，租赁资产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本公司按照本附注“四、（十四）固定资产减值”所述原则来确定使用权资产是否已发生减值，并对已识别的减值损失进行会计处理。

(2) 租赁负债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对除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以外的租赁确认租赁负债。租赁负债按照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进行初始计量。租赁付款额包括：



- 固定付款额（包括实质固定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租赁激励相关金额；
- 取决于指数或比率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 根据公司提供的担保余值预计应支付的款项；
- 购买选择权的行权价格，前提是公司合理确定将行使该选择权；
- 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需支付的款项，前提是租赁期反映出公司将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

本公司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但如果无法合理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则采用本公司的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

本公司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租赁负债在租赁期内各期间的利息费用，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在租赁期开始日后，发生下列情形的，本公司重新计量租赁负债，并调整相应的使用权资产，若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已调减至零，但租赁负债仍需进一步调减的，将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当购买选择权、续租选择权或终止选择权的评估结果发生变化，或前述选择权的实际行权情况与原评估结果不一致的，本公司按变动后租赁付款额和修订后的折现率计算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
- 当实质固定付款额发生变动、担保余值预计的应付金额发生变动或用于确定租赁付款额的指数或比率发生变动，本公司按照变动后的租赁付款额和原折现率计算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但是，租赁付款额的变动源自浮动利率变动的，使用修订后的折现率计算现值。

（3）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

本公司选择对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并将相关的租赁付款额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短期租赁，是指在租赁期开始日，租赁期不超过 12 个月且不包含购买选择权的租赁。低价值资产租赁，是指单项租赁资产为全新资产时价值较低的租赁。公司转租或预期转租租赁资产的，原租赁不属于低价值资产租赁。

（4）租赁变更

租赁发生变更且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公司将该租赁变更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



- 1) 该租赁变更通过增加一项或多项租赁资产的使用权而扩大了租赁范围；
- 2) 增加的对价与租赁范围扩大部分的单独价格按该合同情况调整后的金额相当。

租赁变更未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的，在租赁变更生效日，公司重新分摊变更后合同的对价，重新确定租赁期，并按照变更后租赁付款额和修订后的折现率计算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

租赁变更导致租赁范围缩小或租赁期缩短的，本公司相应调减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并将部分终止或完全终止租赁的相关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其他租赁变更导致租赁负债重新计量的，本公司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

2、 本公司作为出租人

在租赁开始日，本公司将租赁分为融资租赁 and 经营租赁。融资租赁，是指无论所有权最终是否转移，但实质上转移了与租赁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几乎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经营租赁，是指除融资租赁以外的其他租赁。本公司作为转租出租人时，基于原租赁产生的使用权资产对转租赁进行分类。

(1) 经营租赁会计处理

经营租赁的租赁收款额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确认为租金收入。本公司将发生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初始直接费用予以资本化，在租赁期内按照与租金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分摊计入当期损益。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经营租赁发生变更的，公司自变更生效日起将其作为一项新租赁进行会计处理，与变更前租赁有关的预收或应收租赁收款额视为新租赁的收款额。

(2) 融资租赁会计处理

在租赁开始日，本公司对融资租赁确认应收融资租赁款，并终止确认融资租赁资产。本公司对应收融资租赁款进行初始计量时，将租赁投资净额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租赁投资净额为未担保余值和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收到的租赁收款额按照租赁内含利率折现的现值之和。

本公司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并确认租赁期内各个期间的利息收入。应收融资租赁款的终止确认和减值按照本附注“四、(九) 金融工具”进行会计处理。

未纳入租赁投资净额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融资租赁发生变更且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本公司将该变更作为一项单独租赁



进行会计处理：

- 该变更通过增加一项或多项租赁资产的使用权而扩大了租赁范围；
- 增加的对价与租赁范围扩大部分的单独价格按该合同情况调整后的金额相当。

融资租赁的变更未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的，本公司分别下列情形对变更后的租赁进行处理：

- 假如变更在租赁开始日生效，该租赁会被分类为经营租赁的，本公司自租赁变更生效日开始将其作为一项新租赁进行会计处理，并以租赁变更生效日前的租赁投资净额作为租赁资产的账面价值；

假如变更在租赁开始日生效，该租赁会被分类为融资租赁的，本公司按照本附注“四、（九）金融工具”关于修改或重新议定合同的政策进行会计处理。

3、 售后租回交易

公司按照本附注“四、（二十五）收入”所述原则评估确定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是否属于销售。

（1）作为承租人

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属于销售的，公司作为承租人按原资产账面价值中与租回获得的使用权有关的部分，计量售后租回所形成的使用权资产，并仅就转让至出租人的权利确认相关利得或损失。

在租赁期开始日后，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的后续计量及租赁变更详见本附注“四、（二十九）租赁 1、本公司作为承租人”。在对售后租回所形成的租赁负债进行后续计量时，公司确定租赁付款额或变更后租赁付款额的方式不会导致确认与租回所获得的使用权有关的利得或损失。

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不属于销售的，公司作为承租人继续确认被转让资产，同时确认一项与转让收入等额的金融负债。金融负债的会计处理详见本附注“四、（九）金融工具”。

（2）作为出租人

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属于销售的，公司作为出租人对资产购买进行会计处理，并根据前述“2、本公司作为出租人”的政策对资产出租进行会计处理；

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不属于销售的，公司作为出租人不确认被转让资产，但确认一项与转让收入等额的金融资产。金融资产的会计处理详见本附注“四、（九）金融工具”。



(三十) 公允价值计量

本公司以公允价值计量相关资产或负债时，基于如下假设：

- 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出售资产或者转移负债的交易，是在当前市场条件下的有序交易；
- 出售资产或者转移负债的有序交易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主要市场进行。不存在主要市场的，假定该交易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最有利市场进行。
- 采用市场参与者在对该资产或负债定价时为实现其经济利益最大化所使用的假设。

本公司将根据交易性质和相关资产或负债的特征等，以其交易价格作为初始确认的公允价值。

其他相关会计准则要求或者允许公司以公允价值对相关资产或负债进行初始计量，且其交易价格与公允价值不相等的，公司将相关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但其他相关会计准则另有规定的除外。

以公允价值计量非金融资产时，考虑市场参与者将该资产用于最佳用途产生经济利益的能力，或者将该资产出售给能够用于最佳用途的其他市场参与者产生经济利益的能力。

本公司采用估值技术时考虑了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估值技术的输入值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只有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才可以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公允价值计量所使用的输入值划分为三个层次：

- 第一层次输入值是在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
- 第二层次输入值是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
- 第三层次输入值是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

公允价值计量结果所属的层次，由对公允价值计量整体而言具有重要意义的输入值所属的最低层次决定。

(三十一) 资产证券化业务

在运用证券化金融资产的会计政策时，本公司已考虑转移至其他实体的资产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程度，以及本公司对该实体行使控制权的程度：

当本公司已转移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全部风险和报酬时，本公司予以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当本公司保留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全部风险和报酬时，本公司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如本公司并未转移或保留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全部风险和



报酬，本公司考虑对该金融资产是否存在控制。如果本公司并未保留控制权，本公司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并把在转移中产生或保留的权利及义务分别确认为资产或负债。如本公司保留控制权，则根据对金融资产的继续涉入程度确认金融资产。

(三十二) 安全生产费用及维简费

本公司根据财政部《关于印发〈企业安全生产费用提取和使用管理办法〉的通知》（财资〔2022〕136号）的有关规定提取安全生产费用。

安全生产费用及维简费于提取时，计入相关产品的成本或当期损益，同时计入“专项储备”科目。

提取的安全生产费及维简费按规定范围使用时，属于费用性支出的，直接冲减专项储备；形成固定资产的，通过“在建工程”科目归集所发生的支出，待安全项目完工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确认为固定资产；同时，按照形成固定资产的成本冲减专项储备，并确认相同金额的累计折旧。该固定资产在以后期间不再计提折旧。

(三十三) 其他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1、 国有独资或全资企业之间无偿划拨子公司（适用于划入企业）

在“三去一降一补”工作中，按照国有资产监管部门有关规定，本公司无偿取得子公司股权，本公司与划出企业均为国有独资（或全资）企业。

(1) 个别财务报表

本公司在取得被划拨企业的控制权之日，根据国资监管部门批复的有关金额确认对被划拨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同时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

(2) 合并财务报表

本公司在取得被划拨企业的控制权后将该被划拨企业纳入合并财务报表。

被划入企业的各项资产、负债，以经审计等确定并经国资监管部门批复的账面价值持续计算至控制日的金额，计入划入企业的合并资产负债表，同时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对于被划拨企业自国资监管部门批复的基准日至控制权转移日实现的留存收益，以本公司资本公积（资本溢价）贷方余额为限，自资本公积转入留存收益。

本公司取得被划拨企业控制权当期的合并利润表、合并现金流量表及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反映被划拨企业自国资监管部门批复的基准日至控制权转移当期期末发生的净利润、现金流量及所有者权益变动金额。



2、 国有独资或全资企业之间无偿划拨子公司（适用于划出企业）

在“三去一降一补”工作中，根据国有资产监管部门的有关规定，本公司将原子公司股权无偿划出，本公司与划入企业均为国有独资（或全资）企业。

（1）个别财务报表

本公司自丧失被划拨企业控制权之日起，终止确认对被划拨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同时，冲减资本公积（资本溢价），资本公积（资本溢价）不足冲减的，依次冲减盈余公积和未分配利润。

（2）合并财务报表

本公司自丧失被划拨企业控制权之日起，终止确认原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反映的被划拨企业相关资产、负债、少数股东权益以及其他权益项目，相关差额冲减资本公积（资本溢价），资本公积（资本溢价）不足冲减的，依次冲减盈余公积和未分配利润。同时，本公司与被划拨企业之间在控制权转移之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损益，转入资本公积（资本溢价），资本公积（资本溢价）不足冲减的，依次冲减盈余公积和未分配利润。

3、 工业企业结构调整专项奖补资金

对于根据《财政部关于印发<工业企业结构调整专项奖补资金管理办法>的通知》（财建〔2018〕462号）收到的工业企业结构调整专项奖补资金，本公司在收到预拨的专项奖补资金时，暂确认为专项应付款。本公司按要求开展化解产能相关工作后，按照财建〔2018〕462号文规定的计算标准等，能够合理可靠地确定因完成任务所取得的专项奖补资金金额的，计入当期损益，同时冲减专项应付款；不能合理可靠地确定因完成任务所取得的专项奖补资金金额的，经财政部核查清算后，按照清算的有关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冲减专项应付款。预拨的专项奖补资金小于本公司估计应享有的金额的，不足部分的差额确认为其他应收款；因未能完成有关任务而按规定向财政部缴回资金的，按缴回资金金额，冲减专项应付款。

五、 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以及差错更正、其他调整的说明

（一） 会计政策变更

1、 执行《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7 号》

财政部于 2023 年 10 月 25 日公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7 号》（财会〔2023〕21 号，以下简称“解释第 17 号”）。



①关于流动负债与非流动负债的划分

解释第 17 号明确：

- 企业在资产负债表日没有将负债清偿推迟至资产负债表日后一年以上的实质性权利的，该负债应当归类为流动负债。
- 对于企业贷款安排产生的负债，企业将负债清偿推迟至资产负债表日后一年以上的权利可能取决于企业是否遵循了贷款安排中规定的条件（以下简称契约条件），企业在判断其推迟债务清偿的实质性权利是否存在时，仅应考虑在资产负债表日或者之前应遵循的契约条件，不应考虑企业在资产负债表日之后应遵循的契约条件。
- 对负债的流动性进行划分时的负债清偿是指，企业向交易对手方以转移现金、其他经济资源（如商品或服务）或企业自身权益工具的方式解除负债。负债的条款导致企业在交易对手方选择的情况下通过交付自身权益工具进行清偿的，如果企业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37 号——金融工具列报》的规定将上述选择权分类为权益工具并将其作为复合金融工具的权益组成部分单独确认，则该条款不影响该项负债的流动性划分。

该解释规定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企业在首次执行该解释规定时，应当按照该解释规定对可比期间信息进行调整。执行该规定未对本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②关于供应商融资安排的披露

解释第 17 号要求企业在进行附注披露时，应当汇总披露与供应商融资安排有关的信息，以有助于报表使用者评估这些安排对该企业负债、现金流量以及该企业流动性风险敞口的影响。在识别和披露流动性风险信息时也应考虑供应商融资安排的影响。该披露规定仅适用于供应商融资安排。供应商融资安排是指具有下列特征的交易：一个或多个融资提供方提供资金，为企业支付其应付供应商的款项，并约定该企业根据安排的条款和条件，在其供应商收到款项的当天或之后向融资提供方还款。与原付款到期日相比，供应商融资安排延长了该企业的付款期，或者提前了该企业供应商的收款期。

该解释规定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企业在首次执行该解释规定时，无需披露可比期间相关信息及部分期初信息。

执行该规定未对本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③关于售后租回交易的会计处理

解释第 17 号规定，承租人在对售后租回所形成的租赁负债进行后续计量时，确定租赁付款额或变更后租赁付款额的方式不得导致其确认与租回所获得的



使用权有关的利得或损失。企业在首次执行该规定时，应当对《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租赁》首次执行日后开展的售后租回交易进行追溯调整。

该解释规定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允许企业自发布年度提前执行。本公司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该规定，执行该规定未对本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2、 执行《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8 号》“关于不属于单项履约义务的保证类质量保证的会计处理”的规定

财政部于 2024 年 12 月 6 日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8 号》(财会〔2024〕24 号，以下简称“解释第 18 号”)，该解释自印发之日起施行，允许企业自发布年度提前执行。

解释第 18 号规定，在对因不属于单项履约义务的保证类质量保证产生的预计负债进行会计核算时，应当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13 号——或有事项》有关规定，按确定的预计负债金额，借记“主营业务成本”、“其他业务成本”等科目，贷记“预计负债”科目，并相应在利润表中的“营业成本”和资产负债表中的“其他流动负债”、“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预计负债”等项目列示。

企业在首次执行该解释内容时，如原计提保证类质量保证时计入“销售费用”等的，应当按照会计政策变更进行追溯调整。

执行该规定未对本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3、 其他会计政策变更

本报告期未发生重要的其他事项调整。

(二) 会计估计变更

本报告期本公司主要会计估计未发生变更。

(三) 重要前期差错更正

本报告期未发生重要的前期会计差错更正事项。

(四) 其他事项调整

本报告期未发生重要的其他事项调整。



六、 税项
(一) 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适用税率
增值税	应纳税增值额(除简易征收外，应纳税额按应纳税销售额乘以适用税率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后的余额计算)	3%、5%、6%、9%、13%
企业所得税	按应纳税所得额计缴	本公司所得税按应纳税所得额的 15%计缴(除附注六(二)所述税收优惠外)
土地增值税	按转让房地产所取得的增值额和规定的税率计缴	按超率累进税率 30%-60%
房产税	租金收入或房屋的计税余值	12%或 1.2%
教育费附加	缴纳的增值税税额	2%或 3%
城市维护建设税	缴纳的增值税税额	5%或 7%

(二) 税收优惠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第二十八条规定，国家需要重点扶持的高新技术企业减按 15%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本公司于 2022 年 12 月 14 日取得了编号 GR202244201874 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效期三年。于 2024 年度，本公司适用的所得税税率为 15%。

(三) 其他说明

无。



七、 企业合并及合并财务报表

(本节下列表式数据中的金额单位，除非特别注明外均为人民币万元。)

(一) 子企业情况

单位：万元											
序号	企业名称	级次	企业类型	注册地	主要经营地	业务性质	实收资本	持股比例 (%)	享有的表决权 (%)	投资额	取得方式
1	中国建筑潇湘 (马来西亚) 有限公司	5	境外子企业	BO-2-D-07- 1,MENARA 3, NO.3, JALAN BANGSAR, KL ECO CITY,59200 KUALA LUMPUR, MALAYSIA	BO-2-D-07-1,MENARA 3, NO.3, JALAN BANGSAR, KL ECO CITY,59200 KUALA LUMPUR, MALAYSIA	住宅房屋 建筑	164.36	100.00	100.00	164.36	投资设立



八、 合并财务报表重要项目的说明

(一) 货币资金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银行存款	299,761,091.94	183,503,904.10
其他货币资金	12,305,055.16	
合计	312,066,147.10	183,503,904.10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160,149.30	208,187.02
存放财务公司款项	8,548,401.01	17,879,856.89

受限制的货币资金明细如下：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法院诉讼冻结等	12,305,055.16	
合计	12,305,055.16	

(二) 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应收账款

账龄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1 年以内（含 1 年）	141,853,277.19	2,226,359.28	65,875,932.55	664,847.57
1 至 2 年			19,000.00	1,900.00
2 至 3 年			76,224.81	15,244.96
3 年以上				
合计	141,853,277.19	2,226,359.28	65,971,157.36	681,992.53



财务报表附注 第42页

221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 账龄组合

账龄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1 年以内 (含 1 年)	60,423,861.99	100.00	2,226,359.28	17,446,911.48	99.46	664,847.57
1 至 2 年				19,000.00	0.11	1,900.00
2 至 3 年				76,224.81	0.43	15,244.96
3 年以上						
合计	60,423,861.99	100.00	2,226,359.28	17,542,136.29	100.00	681,992.53

(2) 采用余额百分比或其他组合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组合名称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计提比例 (%)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计提比例 (%)	坏账准备
集团内部公司	81,429,415.20			48,429,021.07		
合计	81,429,415.20			48,429,021.07		

3、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债务人名称	账面余额	占应收账款合 计的比例 (%)	坏账准备
中国建筑第五工程局有限公司	76,297,483.28	53.79	
深圳市时创意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12,486,230.00	8.80	561,880.35
深圳市建筑工务署工程管理中心	8,420,366.98	5.94	168,407.34
珠海高新储能产业园建设有限公司	7,971,960.01	5.62	358,738.20
中建五局安装工程有限公司	4,911,928.92	3.46	
合计	110,087,969.19	77.61	1,089,025.89



(三) 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账龄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 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 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1 年以内（含 1 年）	71,853,125.84	99.56		145,954,472.52	100.00	
1 至 2 年	314,240.00	0.44				
2 至 3 年						
3 年以上						
合计	72,167,365.84	100.00		145,954,472.52	100.00	

2、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项情况

债务人名称	账面余额	占预付款项合计 的比例（%）	坏账准备
广东博望实业有限公司	27,487,470.71	38.09	
EVERLAST MEGA RESOURCES SDN BHD	21,170,379.40	29.34	
中铁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5,204,920.42	7.21	
山东正声电力科技有限公司	5,000,000.00	6.93	
广东海拓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2,618,697.26	3.63	
合计	61,481,467.79	85.20	

(四) 其他应收款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项	1,118,286,720.25	897,305,898.82
合计	1,118,286,720.25	897,305,898.82



1、 其他应收款项
(1) 按账龄披露其他应收款项

账龄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1 年以内（含 1 年）	957,108,317.11	188,321.83	896,027,460.51	211,049.35
1 至 2 年	161,247,425.27	4,339.60	541,446.84	38,860.78
2 至 3 年	90,506.00	9,050.60	1,111,577.00	140,915.40
3 年以上	63,577.00	21,393.10	23,200.00	6,960.00
合计	1,118,509,825.38	223,105.13	897,703,684.35	397,785.53



(2) 按坏账准备计提方法分类披露其他应收款项

类别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预期信用损失率 (%)	金额	比例 (%)	金额	预期信用损失率 (%)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项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项	1,118,509,825.38	100.00	223,105.13	0.02	1,118,286,720.25	100.00	397,785.53	0.04
其中：账龄组合	7,550,471.01	0.68	223,105.13	2.95	7,327,365.88	0.96	397,785.53	4.60
集团内部公司	1,110,959,354.37	99.32			1,110,959,354.37	99.04		
合计	1,118,509,825.38	100.00	223,105.13		1,118,286,720.25	100.00	397,785.53	
								897,305,898.82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项

①账龄组合

账龄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1 年以内 (含 1 年)	7,310,643.01	96.82	188,321.83	6,980,306.00	80.64	211,049.35
1 至 2 年	85,745.00	1.14	4,339.60	541,446.84	6.25	38,860.78
2 至 3 年	90,506.00	1.20	9,050.60	1,111,577.00	12.84	140,915.40
3 年以上	63,577.00	0.84	21,393.10	23,200.00	0.27	6,960.00
合计	7,550,471.01	100.00	223,105.13	8,656,529.84	100.00	397,785.53

②采用余额百分比法或其他组合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项

组合名称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计提比例 (%)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计提比例 (%)	坏账准备
集团内部公司	1,110,959,354.37			889,047,154.51		
合计	1,110,959,354.37			889,047,154.51		

(3) 其他应收款项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期初余额	397,785.53			397,785.53
期初余额在本期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60,662.53			60,662.53
本期转回	214,292.73			214,292.73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其他变动	21,050.20			21,050.20
期末余额	223,105.13			223,105.13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项情况

债务人名称	款项性质	账面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项合计的比例 (%)	坏账准备
中国建筑第五工程局有限公司	往来款	1,115,913,271.42	1 年以内、1-2 年	99.77	
中建五局安装工程有 限公司	往来款	5,342,730.06	1 年以内	0.48	
中建五局第二建设有 限公司	往来款	2,448,409.21	1 年以内	0.22	
中建五局深圳建设有 限公司	往来款	2,097,389.20	1 年以内	0.19	
深圳市大沙河建设投 资有限公司	保证金	1,000,000.00	1 年以内	0.09	20,000.00
合计		1,126,801,799.89		100.75	20,000.00



(五) 存货
1、 存货分类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9,500,548.98		9,500,548.98	5,026,125.38		5,026,125.38
周转材料（包装物、低值易耗品等）	5,604,118.14		5,604,118.14	6,383,155.94		6,383,155.94
合计	15,104,667.12		15,104,667.12	11,409,281.32		11,409,281.32

(六) 合同资产
1、 合同资产情况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已完工未结算	105,432,204.32	581,051.85	104,851,152.47	369,368,079.51	2,675,303.45	366,692,776.06
质保金	73,045,031.32	315,307.03	72,729,724.29	14,663,832.35	41,786.34	14,622,046.01
其他						
合计	178,477,235.64	896,358.88	177,580,876.76	384,031,911.86	2,717,089.79	381,314,822.07



2、 合同资产减值准备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计提	本期转回	本期转销/核销	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原因
合同资产减值准备	2,717,089.79	421,332.89	2,227,135.50		14,928.30	896,358.88	
合计	2,717,089.79	421,332.89	2,227,135.50		14,928.30	896,358.88	



(七)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收款	700,000.00	
减：坏账准备	119,000.00	
合计	581,000.00	

(八) 其他流动资产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待抵扣进项税等	39,616,506.01	71,210,023.75
预缴税金	4,007,546.97	1,984,824.71
集团内往来款	5,089,890.24	
合计	48,713,943.22	73,194,848.46

(九) 长期股权投资

1、 长期股权投资分类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对合营企业投资		56,872,483.09		56,872,483.09
对联营企业投资				
小计		56,872,483.09		56,872,483.09
减：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				
合计		56,872,483.09		56,872,483.09



2、 长期股权投资明细

被投资单位	投资成本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减值准 备期末 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 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 调整	其他权益 变动	宣告发放 现金股利 或利润	计提减值 准备	
合计	52,920,000.00		52,920,000.00		3,952,483.09					56,872,483.09
一、合营企业	52,920,000.00		52,920,000.00		3,952,483.09					56,872,483.09
中建五局水利能源建设 有限公司	52,920,000.00		52,920,000.00		3,952,483.09					56,872,483.09
二、联营企业										



3、 重要合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项目	中建五局水利能源建设有限公司	中建五局水利能源建设有限公司
流动资产	456,569,405.85	206,964,086.02
非流动资产	5,182,175.95	4,002,112.26
资产合计	461,751,581.80	210,966,198.28
流动负债	345,685,289.78	133,542,994.89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345,685,289.78	133,542,994.89
净资产	116,066,292.02	77,423,203.39
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净资产份额	56,872,483.09	37,937,369.66
调整事项		
对合营企业权益投资的账面价值	56,872,483.09	37,937,369.66
存在公开报价的权益投资的公允价值		
营业收入	654,888,835.62	318,661,832.66
财务费用	-280,787.43	326,933.59
所得税费用	2,627,513.57	474,401.14
净利润	6,643,088.63	1,889,082.56
其他综合收益		1,889,082.56
综合收益总额	6,643,088.63	3,778,165.12
企业本期收到的来自合营企业的股利		

(十) 固定资产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期初账面价值
固定资产	24,111,003.17	29,526,159.14
固定资产清理		
合计	24,111,003.17	29,526,159.14



1、 固定资产情况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账面原值合计：	60,430,615.07	6,995,370.03	23,578,680.60	43,847,304.50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56,194,439.11	3,239,644.08	23,320,178.18	36,113,905.01
机器设备	2,447,994.40	2,258,147.74		4,706,142.14
运输工具	798,926.44			798,926.44
办公设备	458,438.03	606,329.95	217,966.64	846,801.34
其他	530,817.09	891,248.26	40,535.78	1,381,529.57
二、累计折旧合计：	30,904,455.93	8,873,333.47	20,041,488.07	19,736,301.33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29,446,058.86	8,141,796.53	19,911,678.44	17,676,176.95
机器设备	765,723.61	358,227.50		1,123,951.11
运输工具	317,678.76	111,864.19		429,542.95
办公设备	330,510.89	38,812.27	126,427.06	242,896.10
其他	44,483.81	222,632.98	3,382.57	263,734.22
三、固定资产账面净值合计	29,526,159.14			24,111,003.17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26,748,380.25			18,437,728.06
机器设备	1,682,270.79			3,582,191.03
运输工具	481,247.68			369,383.49
办公设备	127,927.14			603,905.24
其他	486,333.28			1,117,795.35
四、减值准备合计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办公设备				
其他				
五、固定资产账面价值合计	29,526,159.14			24,111,003.17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26,748,380.25			18,437,728.06
机器设备	1,682,270.79			3,582,191.03
运输工具	481,247.68			369,383.49



中建五局华南建设有限公司
2024 年度
财务报表附注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办公设备	127,927.14			603,905.24
其他	486,333.28			1,117,795.35

(十一) 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额	本期减少额	期末余额
一、原价合计		5,829,453.06		5,829,453.06
其中：软件		5,829,453.06		5,829,453.06
二、累计摊销合计		592,294.74		592,294.74
其中：软件		592,294.74		592,294.74
三、无形资产减值准备金额合计				
其中：软件				
四、账面价值合计				5,237,158.32
其中：软件				5,237,158.32

(十二) 长期待摊费用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额	本期摊销额	其他减少额	期末余额	其他减少的原因
其他长期待摊费用	718,308.06		14,952.28	449,167.08	254,188.70	子公司减少
合计	718,308.06		14,952.28	449,167.08	254,188.70	



(十三)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负债	可抵扣/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负债
一、递延所得税资产	7,516,687.01	1,484,832.46	7,746,599.80	1,525,757.79
减值准备	3,565,330.01	534,799.50	3,820,857.25	579,429.64
预计合同损失	26,987.96	4,048.19		
5 年内累计未弥补亏损	3,924,369.04	945,984.77	3,925,742.55	946,328.15
二、递延所得税负债				

2、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项目	期末		期初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余额
一、递延所得税资产		1,484,832.46		1,525,757.79
二、递延所得税负债				

(十四) 其他非流动资产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合同资产	33,401,741.79	7,972,478.87
合计	33,401,741.79	7,972,478.87

(十五) 应付票据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商业承兑汇票	19,770,475.19	
银行承兑汇票		9,759,218.07
合计	19,770,475.19	9,759,218.07



(十六) 应付账款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896,596,827.47	791,540,732.98
1—2 年（含 2 年）	92,196,170.01	57,954,005.31
2—3 年（含 3 年）	9,293,548.27	37,892,909.21
3 年以上	10,237,733.46	2,723,611.76
合计	1,008,324,279.21	890,111,259.26

(十七) 合同负债情况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收工程款	197,132,352.41	254,608,279.23
合计	197,132,352.41	254,608,279.23

(十八) 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143,326.49	77,673,902.25	77,647,476.81	169,751.93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18,581.67	3,094,727.34	3,113,309.01	
三、辞退福利				
四、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五、其他				
合计	161,908.16	80,768,629.59	80,760,785.82	169,751.93



2、 短期薪酬列示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26,016.81	63,496,307.17	63,510,030.48	12,293.50
二、职工福利费		9,617,080.69	9,617,080.69	
三、社会保险费	9,733.27	1,754,895.06	1,764,628.33	
其中：医疗保险费及生育保险费	8,848.40	1,597,060.29	1,605,908.69	
工伤保险费	884.87	157,834.77	158,719.64	
其他				
四、住房公积金	10,618.08	1,924,104.14	1,934,722.22	
五、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96,958.33	881,515.19	821,015.09	157,458.43
六、短期带薪缺勤				
七、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八、其他短期薪酬				
合计	143,326.49	77,673,902.25	77,647,476.81	169,751.93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基本养老保险	14,157.44	2,547,846.05	2,562,003.49	
二、失业保险费	884.87	159,576.06	160,460.93	
三、企业年金缴费	3,539.36	387,305.23	390,844.59	
合计	18,581.67	3,094,727.34	3,113,309.01	



(十九) 应交税费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16,679,314.15
企业所得税		3,283,164.00
个人所得税	1,602,422.27	671,494.88
合计	1,602,422.27	20,633,973.03

(二十) 其他应付款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项	151,931,408.46	82,219,271.22
合计	151,931,408.46	82,219,271.22

1、 其他应付款项

(1)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项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押金保证金	59,261,661.43	42,470,240.70
代收代付	7,483,981.62	7,953,879.04
往来款	80,397,107.14	17,835,592.71
其他	4,788,658.27	13,959,558.77
合计	151,931,408.46	82,219,271.22

(二十一) 其他流动负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待转销项税	61,821,125.11	25,818,372.09
预计负债	26,987.96	
合计	61,848,113.07	25,818,372.09



(二十二) 长期应付款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长期应付款	799.98	
专项应付款		
合计	799.98	

1、 长期应付款

期末余额最大的前 5 项：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保证金、押金	799.98	
减：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		
合计	799.98	

(二十三) 实收资本

投资者名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投资金额	所占比例 (%)			投资金额	所占比例 (%)
合计	313,160,000.00	100.00			313,160,000.00	100.00
中国建筑第五工程局有限公司	313,160,000.00	100.00			313,160,000.00	100.00



(二十四) 资本公积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资本（或股本）溢价				
二、其他资本公积	49,024,124.03		38,760,000.00	10,264,124.03
合计	49,024,124.03		38,760,000.00	10,264,124.03
其中：国有独享资本公积				

(二十五) 专项储备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备注
安全生产费		109,705,234.43	109,705,234.43		
合计		109,705,234.43	109,705,234.43		

(二十六) 盈余公积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金	15,413,910.87	9,041,459.69		24,455,370.56
合计	15,413,910.87	9,041,459.69		24,455,370.56

(二十七) 未分配利润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上年年末余额	137,148,998.26	29,843,684.81
期初调整金额		
本期期初余额	137,148,998.26	29,843,684.81
本期增加额	90,415,627.07	118,981,682.34
其中：本期净利润转入	90,415,627.07	118,981,682.34
其他调整因素		
本期减少额	10,464,663.08	11,676,368.89
其中：本期提取盈余公积数	9,041,459.69	11,676,368.89
本期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本期分配现金股利数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转增资本		
其他减少	1,423,203.39	
本期期末余额	217,099,962.25	137,148,998.26

(二十八)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1. 主营业务小计	2,837,829,261.69	2,654,064,071.18	3,063,478,091.66	2,812,240,050.28
房屋建设业务	1,938,809,202.79	1,789,209,397.13	2,616,993,412.92	2,395,547,070.56
基础设施建设业务	899,020,058.90	864,854,674.05	446,484,678.74	416,692,979.72
2. 其他业务小计	17,603,905.41	10,824,817.85	1,600,723.15	926,140.90
其他	17,603,905.41	10,824,817.85	1,600,723.15	926,140.90
合计	2,855,433,167.10	2,664,888,889.03	3,065,078,814.81	2,813,166,191.18

(二十九) 管理费用、研发费用、财务费用

1、 管理费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1,513,866.29	1,631,448.99
折旧费	932,554.06	566,969.67
办公费	808,550.09	241,016.87
物业费	786,264.81	1,495,458.36
残疾人就业保障金	161,027.65	83,293.85
车辆使用费	11,720.32	102,728.94
安全生产费		87,224.53
其他	1,847,965.43	7,846,930.54
合计	6,061,948.65	12,055,071.75



2、 研发费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材料费	56,725,224.95	63,590,652.36
职工薪酬	18,905,952.95	14,542,921.88
租赁及运行维护费	10,191,870.88	7,945,923.87
设备费	138,509.09	
其他	3,398,495.04	1,617,462.10
合计	89,360,052.91	87,696,960.21

3、 财务费用

类别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费用	92,075.00	
其中：租赁负债利息费用		
减：利息收入	1,110,849.49	2,036,897.40
汇兑净损失（净收益以“-”号填列）		
其中：汇兑收益		
汇兑损失		
其他	3,155,483.42	3,031,905.66
合计	2,136,708.93	995,008.26

(三十) 其他收益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是否为政府补助
个人所得税手续费返还		2,100.04	
其他	563,000.00	12,628.00	
合计	563,000.00	14,728.04	



(三十一) 投资收益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3,952,483.09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1,657,408.09	-1,197,533.30
合计	2,295,075.00	-1,197,533.30

(三十二) 信用减值损失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坏账损失	1,417,768.67	434,723.44
其他	119,000.00	-1,360.00
合计	1,536,768.67	433,363.44

(三十三) 资产减值损失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合同资产减值损失	-1,805,802.61	1,930,380.71
其他非流动资产减值损失	76,517.32	-77,864.53
合计	-1,729,285.29	1,852,516.18

(三十四) 资产处置收益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处置非流动资产利得		48,423.92
合计		48,423.92



(三十五) 营业外支出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 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毁损报废损失	-2,402,803.33	2,410,288.59	-2,402,803.33
其他	4.14		
合计	-2,402,799.19	2,410,288.59	-2,402,803.33

(三十六) 所得税费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1,274,167.72	16,961,618.96
递延所得税调整	25,172.68	-145,164.72
其他		
合计	-1,248,995.04	16,816,454.24



(三十七)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税前金额	所得税	税后净额	税前金额	所得税	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不能转损益的保险合同金融变动（金融企业适用）						
6、其他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74,204.61		74,204.61	-49,300.31		-49,300.31
1、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4,204.61		74,204.61	-49,300.31		-49,300.31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						
小计	74,204.61		74,204.61	-49,300.31		-49,300.31
三、其他综合收益合计	74,204.61		74,204.61	-49,300.31		-49,300.31



(三十八) 合并现金流量表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的信息情况

补充资料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1、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90,415,627.07	118,981,682.34
加：资产减值损失	-1,729,285.29	1,852,516.18
信用减值损失	1,536,768.67	433,363.44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8,873,333.47	8,406,729.68
使用权资产折旧		
无形资产摊销	592,294.74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14,952.28	71,098.16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48,423.92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2,410,288.59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92,075.00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2,295,075.00	1,197,533.30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7,722.68	-121,209.42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3,746,970.22	7,146,634.74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86,852,057.62	-684,426,745.04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417,913,149.15	654,452,752.19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24,842,534.93	110,356,220.24
2、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299,761,091.94	183,503,904.10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100,021,039.75	61,565,531.64



补充资料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99,740,052.19	121,938,372.46

2、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299,761,091.94	183,503,904.10
其中：库存现金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299,761,091.94	183,503,904.10
二、现金等价物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99,761,091.94	183,503,904.10

(三十九) 外币货币性项目

项目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货币资金			160,149.30
其中：马来西亚令吉/林吉特	98,863.39	1.6199	160,149.30

(四十) 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12,305,055.16	保证金、监管资金等
合计	12,305,055.16	

九、 或有事项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重大或有事项。

十、 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资产负债表日后非调整事项。



十一、 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

(一) 本公司的母公司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持股比例（%）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表决权比例（%）
中国建筑第五工程局有限公司	湖南省长沙市	房屋建筑业	1,000,000.00	100.00	100.00

(二) 本公司的子企业情况

本公司子企业情况详见七（一）。

(三) 本公司的合营企业、联营企业情况

本公司合营企业、联营企业情况详见八（九）。

(四) 本公司的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与本公司的关系
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中建澳连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中建财务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中建电子商务有限责任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中建钢构股份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中建科工集团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中建南方投资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中建南洋（马来西亚）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中建四局物流发展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中建不二幕墙装饰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
中建隧道建设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
中建五局（安徽）投资建设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
中建五局（东莞）投资建设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
中建五局安装工程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



其他关联方名称	与本公司的关系
中建五局第二建设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
中建五局海西投资建设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
中建五局深圳建设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
中建五局装饰幕墙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

(五) 关联方交易

1、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

关联方	关联交易 内容	关联交易 定价方式 及决策 程序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中建钢构股份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	协议定价	89,631,057.19	53,902,111.04
中建五局水利能源建设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	协议定价	30,047,684.33	
中国建筑第五工程局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协议定价	11,386,568.98	1,424,454.43
中建电子商务有限责任公司	采购商品	协议定价	2,831,345.88	18,740,161.28
中国建筑第五工程局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	协议定价	1,645,153.93	1,553,825.00
中建五局水利能源建设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协议定价	1,299,190.09	
中建五局海西投资建设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协议定价	146,846.09	
中建五局（东莞）投资建设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	协议定价		5,220,784.10
中建五局安装工程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	协议定价		3,900,917.44
中建五局装饰幕墙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	协议定价		3,475,350.91
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	协议定价		2,803,206.07
中建隧道建设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协议定价		270,192.95



2、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

关联方	关联交易 内容	关联交易 定价方式 及决策 程序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中国建筑第五工程局有限公司	提供劳务	协议定价	145,777,357.65	150,198,262.73
中建五局安装工程有限公司	提供劳务	协议定价	77,234,146.36	34,194,861.06
中国建筑第五工程局有限公司	出售商品	协议定价	4,308,866.90	29,439.82
中建五局海西投资建设有限公司	出售商品	协议定价	133,656.99	
中建五局水利能源建设有限公司	出售商品	协议定价	17,680.00	
中建南方投资有限公司	提供劳务	协议定价		1,100,940.37
中建南洋（马来西亚）有限公司	提供劳务	协议定价		23,475,939.14

(六) 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 本公司应收关联方款项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 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 准备
货币资金					
	中建财务有限公司	8,548,401.01		17,879,856.89	
应收账款					
	中国建筑第五工程局有限公司	76,297,483.28		37,391,007.64	
	中建五局安装工程有限公司	4,911,928.92		10,918,010.43	
	中建南方投资有限公司	220,003.00		120,003.00	
其他应收款					
	中国建筑第五工程局有限公司	1,100,840,381.76		889,047,154.51	
	中建五局安装工程有限公司	5,342,730.06			
	中建五局第二建设有限公司	2,448,409.21			
	中建五局深圳建设有限公司	2,097,389.20			
	中建五局海西投资建设有限公司	226,770.53			
	中建五局（安徽）投资建设有限公司	3,673.61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合同资产					
	中建南方投资有限公司	634,287.00		734,287.00	

2、 本公司应付关联方款项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账款			
	中建钢构股份有限公司	13,097,810.78	19,937,711.97
	中建五局（东莞）投资建设有限公司	5,690,654.67	5,690,654.67
	中建电子商务有限责任公司	4,356,147.94	3,737,381.77
	中建五局水利能源建设有限公司	2,648,812.48	
	中建不二幕墙装饰有限公司	1,469,199.41	1,469,199.41
	中建五局装饰幕墙有限公司	952,620.34	952,620.34
	中国建筑第五工程局有限公司	10,430.11	200,000.20
应付票据			
	中建电子商务有限责任公司	3,023,262.01	125,000.00
其他应付款			
	中国建筑第五工程局有限公司	67,457,360.92	14,783,462.93
	中建科工集团有限公司	200,000.00	
	中建钢构股份有限公司	200,000.00	200,000.00
	中建隧道建设有限公司	104,996.24	104,996.24
	中建四局物流发展有限公司	10,000.00	
	中建澳连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50,000.00
合同负债			
	中建南洋（马来西亚）有限公司	15,875,742.56	11,299,008.42



(七) 资金集中管理

1、 本公司归集至集团的资金

本公司未归集至集团母公司账户而直接存入财务公司的资金

项目名称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货币资金				
存放财务公司款项	8,548,401.01		17,879,856.89	
合计	8,548,401.01		17,879,856.89	
其中：因资金集中管理支				
取受限的资金				

(八) 其他

无。

十二、按照有关财务会计制度应披露的其他内容

无。

十三、财务报表的批准

本财务报表已于 2025 年 4 月 30 日经本公司董事会批准。



（三）固定办公场地证明

关于房屋租赁的补充协议

出租方（以下简称甲方）：中国建筑第五工程局有限公司

(营业执照号码): 91430000183764483Y

地址: 湖南省长沙市雨花区中意一路 158 号, 邮政编码: _____

联系电话: _____; 传真: _____; E-mail: _____

承租方（以下简称乙方）：中建五局华南建设有限公司

(营业执照号码): 9144030019620674XY

地址: 深圳市南山区中心路深圳湾壹号广场 T1 办公楼 8 楼, 邮政编码: _____

联系电话: 0755-82177359; 传真: ; E-mail:

甲、乙双方根据实际情况,在平等、自愿基础上,甲方同意乙方原租赁使用的南山区中心路深圳湾壹号广场 T1 办公楼 8 层的使用面积增加为 800 平方米,年租金为 12 (大写:壹拾贰) 万元/年。租赁期限为 2020 年 1 月 1 日—2039 年 12 月 31 日,租金结算时间为每年 12 月 31 日,乙方需在次年 1 月 15 日前支付上年租金。其它约定事项依据原合同不变。

甲方(签章): _____

授权代表(签字): _____

2020 年 1 月 1 日

乙方(签章):

授权代表(签字)

2020 年 1 月 1 日

(四) 营业执照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19220674XY

营业执照

(副本)

名称

中建五局华南建设有限公司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成立日期

1992年07月13日

法定代表人

许松

住 所

深圳市南山区粤海街道蔚蓝海岸社区中心路3088号
深圳湾1号T1-8A

重要提示

1. 商事主体的经营范围由章程确定。经营范围中属于法律、法规规定应当经批准的项目，取得许可审批文件后方可开展相关经营活动。

2. 商事主体经营范围和许可审批项目等有关企业信用事项及年报信息和其他信用信息，请登录左下角的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或扫描右上方的二维码查询。

3. 各类商事主体每年须于成立周年之日起两个月内，向商事登记机关提交上一自然年度的年度报告。企业应当按照《企业信息公示暂行条例》第十条的规定向社会公示企业信息。

登记机关

2025 年 08 月 05 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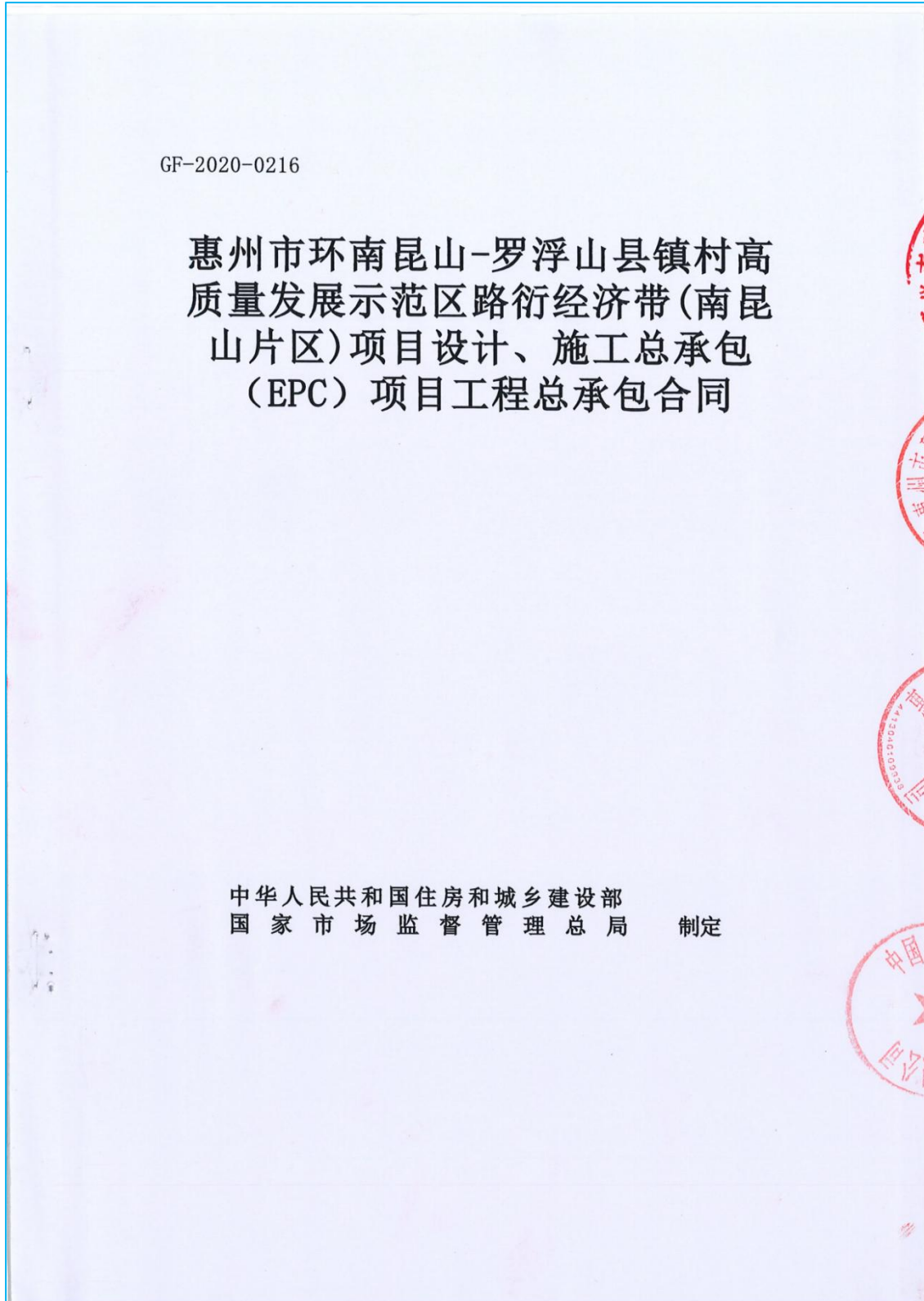
二、投标人施工业绩情况

投标人业绩一览表

序号	工程名称	建设单位	工程类型	合同金额 (万元)	合同签订日期/竣工验收时间	备注 (在建/完工)
1	惠州市环南昆山-罗浮山县镇村高质量发展示范区路衍经济带(南昆山片区)项目设计、施工总承包（EPC）	惠州市环两山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市政工程	34544.77	2024-11	在建
2	龙门县龙华镇沙迳圩主街沿线风貌提升工程施工	龙门县龙华镇人民政府	市政工程	2473.87	2024-12	在建
3	龙门县龙华镇沙迳瑞香路沿线风貌提升工程	龙门县龙华镇人民政府	市政工程	2144.88	2025-07	在建
4	龙门县地派镇圩镇周边农村基础设施提标升级项目	龙门县地派镇人民政府	市政工程	2119.65	2024-10	完工
5	龙门县麻榨镇“星桃甜葛”产业配套基础设施建设项目-S254、X219 沿线项目	龙门县麻榨镇人民政府	市政工程	2094.83	2025-05	在建

1. 惠州市环南昆山-罗浮山县镇村高质量发展示范区路衍经济带(南昆山
片区)项目设计施工总承包 (EPC)

(1) 合同关键页



第一部分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惠州市环两山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承包人（全称）：中建五局华南建设有限公司/中国建筑上海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惠州大亚湾区域创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有关法律规范，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惠州市环南昆山-罗浮山县镇村高质量发展示范区路衍经济带(南昆山片区)项目设计、施工总承包（EPC）及有关事项协商一致，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一、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惠州市环南昆山-罗浮山县镇村高质量发展示范区路衍经济带(南昆山片区)项目设计、施工总承包（EPC）。

2. 工程地点：广东省惠州市龙门县。

3. 工程审批、核准或备案文号：项目代码：2408-441324-04-01-191298

4. 资金来源：全部来源企业自筹。

5. 工程内容及规模：惠州市环南昆山-罗浮山县镇村高质量发展示范区路衍经济带(南昆山片区)项目设计、施工总承包（EPC）主要建设内容包括乡村道路路衍经济带建设(驿站、休憩点、经营路线景观等文旅及配套设施)，具体如下：5处驿站，包括十三坝驿站、永汉文化广场驿站、龙潭驿站、仙溪农庄驿站、沙迳碧道驿站；10处观景平台，包括水草河滩观景平台、半弧岭观景平台、平台(七仙湖)、马岭桥观景平台、铁岗河景观平台、鸡笼布水坝观景平台、香溪湾石滩观景平台、增江湾观景平台和西溪村观景平台和香溪谷观景平台。

S355南油段长度约18.8公里，县道X222线左潭至南昆山段长度约24.4公里，县道X229线永汉至河下段长度约28.34公里，县道X218线左潭至茶湖段长度约19.2公里，县道X206线龙门段长度约19.4公里，县道X219线沙迳至麻榨段长度约21公里，建设内容主要是旅游道路整治改造。

6. 工程承包范围：惠州市环南昆山-罗浮山县镇村高质量发展示范区路衍经济带(南昆山片区)项目设计、施工总承包（EPC），承包人须根据发包人需求，

在本项目经审批的初步设计和概算的基础上对施工图设计、施工（含竣工试验）等阶段实行总承包服务，并对工程的质量、安全、进度、成本进行全面管理。
具体工作内容以本合同及附件约定为准。

二、合同工期

计划开始工作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计划开始现场施工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计划竣工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工期总日历天数：300天，其中施工图设计工期为30日历天，（合同签订之日起算），施工工期为270日历天（开工令规定日起算）工期总日历天数与根据前述计划日期计算的工期天数不一致的，以工期总日历天数为准。（工期总日历天数以实际出具开工令时间进行计算）

三、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标准：设计成果、须符合相关规范及相应设计阶段的要求，并满足发包人的使用要求；施工质量要求为合格。

四、签约合同价与合同价格形式

1. 签约合同暂定价（含税）为：345,447,713.00元

人民币（大写：叁亿肆仟伍佰肆拾肆万柒仟柒佰壹拾叁元整）（¥345,447,713.00元）。具体构成详见价格清单。其中：

（1）施工图设计费（含税）：

人民币（大写：肆佰柒拾肆万壹仟陆佰捌拾捌元陆角）（¥4,741,688.60元）；
增值税税率：6%，增值税税金为人民币（大写：贰拾陆万捌仟叁佰玖拾柒元肆角捌分）（¥268,397.48元）；不含税金额为人民币（大写：肆佰肆拾柒万叁仟贰佰玖拾壹元壹角叁分）（¥4473291.13元）；

施工图设计费中标下浮率：20.6%；

（2）工程费用（含税）：

2. 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的施工图设计、采购和施工等工作，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

八、订立时间

本合同于 2024 年 11 月 28 日订立。

九、订立地点本合同在惠州市订立。

十、合同生效

本合同经双方签字或盖章后成立，并自生效。

十一、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4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2份，承包人执2份。

发包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地址：

邮政编码：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电话：

传真：

电子信箱：

开户银行：

账号：

承包人（成员一）：（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地址：

邮政编码：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电话：

传真：

电子信箱：

开户银行：

账号：

承包人（牵头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地址：

邮政编码：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电话：

传真：

电子信箱：

开户银行：

账号：

承包人（成员二）：（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地址：

邮政编码：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电话：

传真：

电子信箱：

开户银行：

账号：

(2) 联合体协议

惠州市环南昆山-罗浮山县镇村高质量发展示范区
路衍经济带(南昆山片区)项目设计、施工总承包
(EPC) 联合体协议

签约日期： 二〇二四年 十 月 十八 日

**惠州市环南昆山-罗浮山镇村高质量发展示范区路衍经济带(南昆山片区)项目
设计、施工总承包(EPC)联合体协议**

甲方： 中建五局华南建设有限公司

乙方： 中国建筑上海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丙方： 惠州大亚湾区域创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鉴于甲方具备 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一级资质、乙方具备 工程设计建筑行业(建筑工程)甲级、工程设计风景园林工程专项甲级资质，丙方为 惠州市属地法人公司，三方自愿组成联合体共同参与招标人组织的 环南昆山-罗浮山镇村高质量发展示范区路衍经济带(南昆山片区)项目设计、施工总承包(EPC) (以下简称“本工程”) 投标，为确保投标和后续合作的顺利进行，甲、乙、丙三方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经平等自愿协商，就本工程联合投标及合作事宜协商一致达成本协议，以资信守。

1、合作项目

1.1 项目名称： 环南昆山-罗浮山镇村高质量发展示范区路衍经济带(南昆山片区)项目设计、施工总承包(EPC)

1.2 项目地点： 惠州市龙门县

1.3 项目概况： 主要建设内容包括乡村道路路衍经济带建设(驿站、休憩点、经营路线景观等文旅及配套设施)，具体如下：5处驿站，包括十三坝驿站、永汉文化广场驿站、龙潭驿站、仙溪农庄驿站、沙迳碧道驿站；10处观景平台，包括水草河滩观景平台、半弧岭观景平台、平台(七仙湖)、马岭桥观景平台、铁岗河

景观平台、鸡笼布水坝观景平台、香溪湾石滩观景平台、增江湾观景平台和西溪村观景平台和香溪谷观景平台。

1.4 承包范围：根据发包人需求，在本项目经审批的初步设计和概算的基础上对施工图设计、施工（含竣工试验）等阶段实行总承包服务，并对工程的质量、安全、进度、成本进行全面管理。

1.5 项目合同额：345,447,713.00 元

1.6 合作期限：本协议签订生效至中标合同履行完毕。

2、 甲乙丙三方合作方式

2.1 甲方为本工程联合体牵头人，乙、丙方为本工程施工总承包联合体成员，甲方丙方为本工程施工单位，乙方为本工程设计单位。甲、丙方共同组成项目管理团队，负责整个项目的施工及技术统筹，全面履行与发包人签订的主合同内容及承诺，并对施工现场的施工技术、设计、安全、文明、质量、进度、资料等负责。

2.2 内部分工

2.2.1 甲方作为本工程联合体的牵头人，代表三方接收相关的资料、信息及指示，处理与之有关的一切事务，并负责合同实施的主办、组织和协调工作。

2.2.2 三方在项目合作中必须密切配合、尽职尽责，优质高效地完成各自工作范围的内容，若一方原因导致另两方向发包人或第三人承担责任的，另两方有权向该方全额追偿。

2.2.3 丙方负责本项目购买保险，费用按实际发生计取，甲、乙方确认后由甲、乙方按合同约定的工作比例各自承担。

2.3.4 惠州大亚湾区城创建设工程有限公司(成员二)负责完成本项目县道

206 绿化景观施工工作（施工内容预计 1000 万左右，具体以甲、丙双方确认的现场实际施工内容为准），中建五局华南建设有限公司(牵头方)负责除惠州大亚湾区城创建设工程有限公司施工部分以外的施工工作，中国建筑上海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成员一)负责施工图设计工作。

2.3.5 本项目应由甲、乙、丙各自承担的相关费用经甲、乙、丙方确认后由甲、乙、丙方各自承担。

2.3 权利义务

2.3.1 甲方作为牵头方，乙、丙方作为联合体成员，在本工程招投标阶段，三方以联合体名义参与投标。

2.3.2 甲、乙、丙三方共同参与本项目的设计投标工作。乙方提供本项目招标文件要求的设计负责人，资质和业绩文件。

2.3.3 中标后，由甲、乙、丙三方共同以联合体的名义与发包方签订总承包合同。

2.3.4 中标后，丙方负责整个项目施工部分的收支、纳税、纳统工作。甲方全权就本工程项目进行监督和管理。

3、工程项目收益分配

甲、乙、丙三方就本项目工程各自分工部分工程自负盈亏。丙方收取除丙方自行实施的施工内容以外施工内容的 1.5%造价金额。

4、项目资金管理

4.1 甲方对项目工程量上报负责，以甲、乙、丙三方共同名义上报发包方统一结算。乙方、丙方负责向发包方提供相应工程款和设计款的增值税发票，甲方向丙方提供甲方实施范围内工程增值税发票。

4.2 惠州大亚湾区城创建设工程有限公司接收全部本项目建安工程款，惠州大亚湾区城创建设工程有限公司向业主开具相应的工程款发票；中国建筑上海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接收本项目施工图设计费，中国建筑上海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向业主开具相应的施工图设计费发票。

4.2.1 甲方指定收款账号：

户名： 中建五局华南建设有限公司

账号： 753671606986

开户行：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新秀支行

4.2.2 乙方指定收款账号：

户名： 中国建筑上海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账号： 1001323519100045019

开户行： 中国工商银行普陀支行

4.2.3 乙方指定收款账号：

户名： 惠州大亚湾区城创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账号： 44050110131900001411

开户行：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龙门龙翔花城支行

4.3 账户收到发包方支付的预付款、进度款，扣除前期本项目应由甲、乙、丙三方共同承担的相关费用。甲、乙、丙三方按发包方实际确认的产值分配，甲、乙、丙三方按确认分配的产值比例分配预付款，进度款以及其他涉及本项目的款项，预付款回扣按产值同比例进行回扣。如甲方、乙方不能提供足额的发票，产生的税费由甲方、乙方承担。

4.4 委托付款安排

甲方与各单位签订的分供方合同中甲方应付的款项，可由甲方委托丙方直接向各单位支付（工人工资也由甲方委托丙方通过专户代付给各劳务分包工人个人账户）；

在丙方收到建设单位支付的工程款后且丙方有需向甲方支付的款项时，甲方才能在丙方需向甲方支付款项的额度内向丙方提交委托付款资料，由丙方直接支付甲方各分包方、材料、设备供应商的工程款（含工人工资）。

丙方仅在丙方需向甲方支付款项的额度内按照甲方提供的委托付款资料（委托支付清单加盖甲方财务章），进行付款，丙方不负责审核甲方提供的付款资料的准确性，如因付款金额少于或多于甲方实际应付甲方分包方工程款，给甲方或甲方分包方造成的任何损失，包括法律责任均由甲方自行承担。

责任声明

各劳务/分包/材料单位知悉丙方仅为甲方委托的工程款（含工人工资）代付方，甲方为各单位工程款的付款责任方，丙方不因代付款行为而与各单位形成债务关系，劳务/分包/材料单位因履行劳务/分包/材料合同发生的纠纷仅能向甲方主张权利。如与甲方产生了任何付款金额及其他方面的纠纷，责任全部由甲方承担，丙方不承担任何付款责任及其他法律责任。

本协议约定的丙方的代付行为不免除甲方对各劳务/分包/材料单位的付款责任，即便甲方已向丙方提交了委托付款资料，但各单位未按时足额收到工程款的仍应向甲方主张权利，不得向丙方主张。

受甲方委托付款不是丙方必须履行的义务，丙方仅配合甲方进行此项工作。如丙方未按甲方指令代付，丙方不对任何一方构成违约。

如甲方向丙方提出一笔或多笔委托付款申请（包括但不限于工程款），累计总额超过丙方届时需向甲方支付款项额度的，丙方可以选择性配合委托付款工作，不能按时足额支付的相关责任由甲方自行承担。

如甲方、丙方合作过程中发生纠纷，在纠纷解决前，丙方有权暂不接受甲方的委托付款申请。甲方、丙方合作关系终止的，本条款自动终止。

任何情况下甲方、与甲方存在合同关系的各单位，均不得依据本条款向丙方

主张责任，仅能依据基础法律关系向对应的合同主体主张。

5、项目投标管理

5.1、甲方负责编制、审查资格预审、投标文件，提供投标过程中所需的相关证明及资料，乙丙方负责配合，对于甲方编制的前述文件，乙丙方应在收到后3日内予以确认，逾期，视为审核通过。所有投标文件需经甲、乙、丙三方共同审核或者视为审核。

5.2、甲、乙、丙三方共同代表联合体参与投标与谈判，所有决议需甲、乙、丙三方共同确认后生效。

5.3、甲、乙、丙三方按实际分工比例承担本项目中标后向招标人提交预付款保函及履约保函等产生的相关费用。

6、项目实施管理

6.1、甲方组建满足招标人要求配备的项目管理团队，负责依约完成本工程项目约定的分工部分的施工工程，甲方负责本项目施工部分项目管理团队统筹管理；甲、丙双方各自人员的用工成本、用工风险由各自承担。

6.2、本项目临建及CI部分，由甲方负责统筹完成，乙方若需使用按实际产生的费用向甲方缴纳使用费及水电费。

6.3、项目建设期间，甲、丙双方对各自实际施工区域的质量、安全、进度、材料设备及财务进行管理，并对工程的成本、质量、进度及安全文明施工等事项进行控制。

6.4、甲、乙、丙三方按本合同约定的工作比例承担本项目的履约保证金、质量保证金、农民工工资保证金以及工程应缴纳的各种保险、税费等相关费用。甲方、乙方、丙方应在发包人的规定及时间要求内，配合丙方共同完成履约担保、

预付款担保、农民工工资担保、各项保险等事项办理，并由丙方向发包人出具以上担保及签订保险合同。

6.5、甲、乙、丙三方对本项目各自实际实施内容负全部责任（包括但不限于质量、安全、进度、环保、工人工资支付、对供应商工程款支付等）。若发生因一方责任造成对项目整体的不可预见处罚、影响、延误工期等情况，所产生的任何损失由责任方全部承担。

6.6、甲、乙、丙三方必须严格执行国家相关法律法规，各自与各自分工区域内满足相应资质的分包、供应商签订分包合同，不得将工程再次转包或违法分包。

6.7、甲、乙、丙三方各自负责各自相应的工程签证资料的收集和整理，由甲方统筹汇总，以甲、乙、丙三方共同名义上报发包方，保证整个项目顺利与发包人进行工程资料移交和结算。

6.8、甲、乙、丙三方各自承担各自实际施工区域相应的保修义务。

6.9、其他甲、乙、丙三方各自应负责的工作。

7、违约责任

7.1 合作各方根据各自的职责和工程施工合同约定承担违约责任。

7.2 若因联合体中某一方的原因，导致联合体其他成员被工程招标人追究违约责任的，相关的违约责任由该责任方承担。

7.3 甲、乙、丙三方在投标过程中出现有一方退出或在中标后拒绝签订合同的，应按照投标金额或合同总价款的5%分别向另外两方支付违约金，此外，还应赔偿另外两方为投标所支出的全部费用、无法承包工程的实际损失及预期利润

损失，以及因放弃中标导致招标人重新招标而向一方主张的损失。

7.4 合同签订后，若甲、乙、丙三方中有一方怠于履行合同，或拒绝进场施工，擅自退场，应当按照共承接的合同份额的 5% 分别向另外两方支付违约金，此外，还应当赔偿另外两方另行组织人员进场施工所支出的额外费用以及发包人向另外两方主张的损失。

8、协议变更、补充、无效、解除

8.1 甲、乙、丙三方协商一致，可以变更、补充本协议，如有冲突，以变更后的内容或补充协议为准。本协议某一条款的无效，不影响其它条款的效力；

8.2 甲、乙、丙三方协商一致可解除本协议。由于国家政策变动或其他不可抗力导致项目合作无法继续进行的，也可解除本协议。

8.3 如任何法院或有权机关认为本合同的任何部分无效、不合法或不可执行，则该部分不应被认为构成合同的一部分，不应影响本合同其余部分的合法有效性及可执行性。本协议部分条款被认定无效，不影响违约责任、结算条款的效力，三方仍应按本协议的违约责任、结算条款履行。

8.4 如未能中标的，则本协议相应解除，三方互不承担责任，为投标所花费的费用由甲、乙、丙三方按三方协商的比例承担。

9、保密责任

甲、乙、丙三方应当为本工程合作过程中知悉的对方的保密信息负保密责任，非因履行本协议、上市公司披露、相关法律法规规定或政府部门要求的原因，不得向本协议当事人以外的任何一方泄露，否则，应支付违约金 5 万元。

10、争议解决

如甲、乙、丙三方在解释或履行本协议过程中发生任何争议，应协商解决。
协商不成，提交项目所在地人民法院。在争议解决过程中，任何一方不得以发生
争议为由，拒绝履行各自义务。

11、各方联系送达方式

11.1 为更好的履行本合同，双方提供如下联系方式：

(1) 甲方联系方式

联系人： 王章银

地址： 惠州市惠城区华贸大厦 T3 栋 3901

手机： 18826083699

电子邮箱： /

(2) 乙方联系方式

联系人： 谢泽健

地址： 上海市普陀区云岭东路 245 号 1 层、3 层、17 层

手机： 13309831811

电子邮箱： /

(3) 丙方联系方式

联系人： 陈明星

地址： 惠州大亚湾澳头中兴北路 368 号金湾花园 4 栋 1 单元 903 (仅限办公)

手机： 18696510851

电子邮箱： /

11.2 通过电子邮箱及其它电子方式送达时，发出之日即视为有效送达。

11.3 通过快递等方式送达时，对方签收之日视为有效送达；对方拒收或退回的，视为签收。

11.4 上述联系方式同时作为有效司法送达地址。

11.5 一方变更联系方式，应以书面形式通知对方；否则，该联系方式仍视为有效，由未通知方承担由此而引起的相关责任。

12、其他

12.1 若本项目中标，则按本协议执行合作模式，投标使用的相关《联合体协议书》不作为中标后的执行文件，仅作为投标过程使用，且中标后，如有其他事宜，可依据本协议确定的原则另行签订补充协议，同时可约定本协议终止；若本项目未中标，相关费用的承担，三方按本协议约定进行清理后终止协议。

12.2 本协议一式陆份，双方各持贰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12.3 本协议经甲、乙、丙三方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并加盖公章之日起生效。

(以下无正文)

甲方： 中建五局华南建设有限公司 (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乙方： 中国建筑上海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丙方： 惠州大亚湾区域创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签订时间： 2024 年 10 月 18 日

2. 龙门县龙华镇沙迳圩主街沿线风貌提升工程施工

(1) 合同关键页

合同编号：GF—2017—0201

建设工程施工合同

工程名称：龙门县龙华镇沙迳圩主街沿线风貌提升工程

工程地点：惠州市龙门县龙华镇

发 包 人：龙门县龙华镇人民政府

承 包 人：广东欣禄工程建设有限公司（牵头方）

中建五局华南建设有限公司（成员方）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龙门县龙华镇人民政府

承包人（全称）：广东欣禄工程建设有限公司（牵头方）

中建五局华南建设有限公司（成员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有关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及有关事项协商一致，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一、工程概况

1.工程名称：龙门县龙华镇沙迳圩主街沿线风貌提升工程

2.工程地点：惠州市龙门县龙华镇

3.工程立项批准文号：

4.资金来源：县财政（含债券资金）统筹安排解决

5.工程内容：龙华镇沙迳圩主街沿线的民房风貌升级改造、基础设施建设等。（具体施工内容以招标人提供的施工图及工程量清单为准）。

6.工程承包范围：

按招标人提供的施工图和有关资料及说明，包括龙门县龙华镇沙迳圩主街沿线风貌提升工程的施工及保修工程（具体施工内容以招标人提供的设计图纸和工程量清单为准）。

二、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2024年12月13日。（具体以开工令日期为准）

计划竣工日期：2025年3月12日。

工期总日历天数：90天。工期总日历天数与根据前述计划开竣工日期计算的工期天数不一致的，以工期总日历天数为准。

三、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符合合格标准。

四、签约合同价与合同价格形式

1. 签约合同价为：

人民币（大写）：贰仟肆佰柒拾叁万捌仟柒佰肆拾柒元柒角壹分（¥：24738747.71元）；不含税金额为：22696098.82元，增值税税率9%，增值税金额为：2042648.89元

其中：

（1）绿色施工安全防护措施费（不含税）：

人民币（大写）：贰佰肆拾柒万叁仟柒佰肆拾玖元贰角玖分（¥：2473749.29元）；

（2）材料和工程设备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 / （¥ / 元）；

（3）专业工程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叁万玖仟肆佰伍拾贰元（¥39452元）；

（4）暂列金额：

人民币（大写） / （¥ / 元）。

合同价格形式：上述签约合同价为暂定价，实际给承包人支付的阶段计量价款以及最终的工程结算价款，以承包人实际完成的实物工程量和清单单价等为准计算和支付。

五、项目负责人

承包人项目负责人： 刘艳

六、合同文件构成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 (1) 中标通知书（如果有）；
- (2) 投标函及其附录（如果有）；
- (3) 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
- (4) 通用合同条款；
- (5) 技术标准和要求；
- (6) 图纸；
- (7) 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
- (8) 其他合同文件。

在合同订立及履行过程中形成的与合同有关的文件均构成合同文件组成部分。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合同当事人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须经合同当事人签字或盖章。

七、承诺

1.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政府投资工程项目禁止施工企业带资施工。

2.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缺陷责任期及

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

3.发包人和承包人通过招投标形式签订合同的，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八、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词语含义与第二部分通用合同条款中赋予的含义相同。

九、签订时间

本合同于 2024 年 12 月 12 日签订。

十、签订地点

本合同在惠州市龙门县签订。

十一、补充协议

合同未尽事宜，合同当事人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十二、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盖章后生效。

十三、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八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四份，承包人执四份。

（以下无正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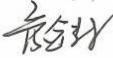
发包人：(公章)龙门县龙华镇人民政府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

组织机构代码：114413240072054209

地址：广东省龙门县龙华镇

邮政编码：516840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电话：0752-7360006

传真：

电子信箱：

开户银行：

账号：

承包人：(公章)广东欣禄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

组织机构代码：91441300MA4WGYH52F

地址：惠州大亚湾西区龙海二路32号
景乐园商务大厦1栋603号房

邮政编码：516000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电话：0752-5555779

传真：

电子信箱：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惠州上杨支行

账号：44050171503600000591

承包人：(公章)中建五局华南建设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

组织机构代码：9144030019220674XY

地址：深圳市南山区粤海街道蔚蓝海岸
社区中心路3088号深圳湾1号T1-8A

邮政编码：518000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电话：0755-82186546

传真：

电子信箱：

开户银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
新秀支行

账号：753671606986

(2) 联合体协议

三、联合体协议书（如有）

广东欣禄工程建设有限公司、中建五局华南建设有限公司（所有成员单位名称）自愿组成广东欣禄工程建设有限公司（牵头方）、中建五局华南建设有限公司（成员方）（联合体名称）联合体，共同参加龙门县龙华镇沙迳圩主街沿线风貌提升工程施工（项目名称）施工招标项目投标。现就联合体投标事宜订立如下协议。

1. 广东欣禄工程建设有限公司（某成员单位名称）为广东欣禄工程建设有限公司（牵头方）、中建五局华南建设有限公司（成员方）（联合体名称）牵头人。

2. 联合体各成员授权牵头人代表联合体参加投标活动，签署文件，提交和接收相关的资料、信息及指示，进行合同谈判活动，负责合同实施阶段的组织和协调工作，以及处理与本招标项目有关的一切事宜。

3. 联合体牵头人在本项目中签署的一切文件和处理的一切事宜，联合体各成员均予以承认。联合体各成员将严格按照招标文件、投标文件和合同的要求全面履行义务，并向招标人承担连带责任。

4. 联合体各成员单位内部的职责分工如下：联合体牵头方广东欣禄工程建设有限公司负责本项目部分施工任务以及属地纳统纳税任务，联合体成员方中建五局华南建设有限公司负责完成本项目部分施工任务。

5. 本协议书自所有成员单位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公章之日起生效，合同履行完毕后自动失效。

6. 本协议书一式三份，联合体成员和招标人各执一份。

联合体牵头人名称：广东欣禄工程建设有限公司（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电子签章）

联合体成员名称：中建五局华南建设有限公司（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电子签章）

2024年12月06日

3. 龙门县龙华镇沙迳瑞香路沿线风貌提升工程

(1) 合同关键页

合同编号：GF—2017—0201

建设工程施工合同

工程名称：龙门县龙华镇沙迳瑞香路沿线风貌提升工程

工程地点：惠州市龙门县龙华镇

发 包 人：龙门县龙华镇人民政府

承 包 人：中建五局华南建设有限公司（牵头方）

龙门县产投建筑工程有限公司（成员方）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龙门县龙华镇人民政府

承包人（全称）：中建五局华南建设有限公司（牵头方）

龙门县产投建筑工程有限公司（成员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本建设工程有关事项协商一致，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一、工程概况

1.工程名称：龙门县龙华镇沙迳瑞香路沿线风貌提升工程

2.工程地点：惠州市龙门县龙华镇

3.工程立项批准文号：

4.资金来源：新增专项债券及上级资金。

5.工程内容：各龙门县龙华镇沙迳瑞香路沿线风貌提升工程改造范围为龙华镇沙迳瑞香路沿线，建设内容为建筑面积约21000平方米，建筑外立面改造约85000平方米，基础设施建设约27000平方米（具体施工内容以招标人提供的施工图及工程量清单为准）

6.工程承包范围：

按招标人提供的施工图和有关资料及说明，包括龙华镇双东、功武、马嘶村人居环境整治提升项目的施工及保修工程（具体施工内容以招标人提供的设计图纸和工程量清单为准）。

二、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2025年7月26日。（具体以开工令日期为准）

计划竣工日期：2025年11月23日。

工期总日历天数：120天。工期总日历天数与根据前述计划开竣工日期计算的工期天数不一致的，以工期总日历天数为准。

三、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符合合格标准。

四、签约合同价与合同价格形式

1. 签约合同价为：

人民币（大写）：贰仟壹佰肆拾肆万捌仟捌佰壹拾元玖角柒分（¥：21448810.97元）；不含税金额为：19677808.23元，增值税税率9%，增值税金额为：1771002.74元

其中：

（1）绿色施工安全防护措施费（不含税）：

人民币（大写）：壹佰伍拾贰万陆仟壹佰伍拾伍元柒角捌分（¥：1526155.78元）；

（2）材料和工程设备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 / （¥ / 元）；

（3）专业工程暂估价金额（不含税）：

人民币（大写） / （¥ / 元）；

（4）暂列金额：

人民币（大写） / （¥ / 元）。

合同价格形式：上述签约合同价为暂定价，实际给承包人支

付的阶段计量价款以及最终的工程结算价款，以承包人实际完成的实物工程量和清单单价等为准计算和支付。

五、项目负责人

承包人项目负责人：廖红枚

六、合同文件构成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 (1) 中标通知书（如果有）；
- (2) 投标函及其附录（如果有）；
- (3) 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
- (4) 通用合同条款；
- (5) 技术标准和要求；
- (6) 图纸；
- (7) 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
- (8) 其他合同文件。

在合同订立及履行过程中形成的与合同有关的文件均构成合同文件组成部分。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合同当事人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须经合同当事人签字或盖章。

七、承诺

1. 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政府投资工程项目禁止施工企业带资施工。

2. 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

3. 发包人和承包人通过招投标形式签订合同的，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八、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词语含义与第二部分通用合同条款中赋予的含义相同。

九、签订时间

本合同于 2025 年 7 月 25 日签订。

十、签订地点

本合同在惠州市龙门县签订。

十一、补充协议

合同未尽事宜，合同当事人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十二、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盖章后生效。

十三、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八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四份，承包人执四份。

(以下无正文)

发包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

组织机构代码：114413240072054209

地址：广东省龙门县龙山镇圩

邮政编码：516840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电话：0752-7360006

传真：

电子信箱：

开户银行：

账号：

承包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

组织机构代码：9144030019220674XY

地址：深圳市南山区粤海街道蔚蓝海岸社区中心路 3088 号深圳湾 1 号 T1-8A

邮政编码：518000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电话：0755-82186546

传真：

电子信箱：

开户银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新秀支行

账号：753671606986

承包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

组织机构代码：91440113MACM4BR025

地址：龙门县惠州产业转移工业园吉业五路旁(C厂房)二楼

邮政编码：516800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电话：

传真：

电子信箱：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龙门龙翔花城支行

账号：44050110131900001448

(2) 联合体协议

三、联合体协议书（如有）

中建五局华南建设有限公司、龙门县产投建筑工程有限公司（所有成员单位名称）自愿组成 中建五局华南建设有限公司（牵头人）、龙门县产投建筑工程有限公司（成员方）（联合体名称）联合体，共同参加 龙门县龙山镇沙迳瑞香路沿线风貌提升工程施工（项目名称）施工招标项目投标。现就联合体投标事宜订立如下协议。

1. 中建五局华南建设有限公司（某成员单位名称）为 中建五局华南建设有限公司（牵头人）、龙门县产投建筑工程有限公司（成员方）（联合体名称）牵头人。

2. 联合体各成员授权牵头人代表联合体参加投标活动，签署文件，提交和接收相关的资料、信息及指示，进行合同谈判活动，负责合同实施阶段的组织和协调工作，以及处理与本招标项目有关的一切事宜。

3. 联合体牵头人在本项目中签署的一切文件和处理的一切事宜，联合体各成员均予以承认。联合体各成员将严格按照招标文件、投标文件和合同的要求全面履行义务，并向招标人承担连带责任。

4. 联合体各成员单位内部的职责分工如下：（1）本项目由中建五局华南建设有限公司组织实施；（2）龙门县产投建筑工程有限公司提供先进管理和技术的经验。

5、本协议书自所有成员单位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公章之日起生效，合同履行完毕后自动失效。

6. 本协议书一式 三 份，联合体成员和招标人各执一份。

联合体牵头人名称：中建五局华南建设有限公司（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杨博瑞（电子签名）

联合体成员名称：龙门县产投建筑工程有限公司（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何皓月（电子签名）

2025 年 07 月 10 日

4. 龙门县地派镇圩镇周边农村基础设施提标升级项目

(1) 合同关键页

合同编号：GF—2017—0201

龙门县百千万工程 建设工程施工合同

工程名称：龙门县地派镇圩镇周边农村基础设施提标升
级项目

工程地点：惠州市龙门县地派镇

发 包 人：龙门县地派镇人民政府

承 包 人：中建五局华南建设有限公司（牵头方）

广东坤金工程建设有限公司（成员方）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龙门县地派镇人民政府
承包人（全称）：中建五局华南建设有限公司（牵头方）
广东坤金工程建设有限公司（成员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及有关事项协商一致，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一、工程概况

1.工程名称：龙门县地派镇圩镇周边农村基础设施提标升级项目

2.工程地点：惠州市龙门县地派镇

3.工程立项批准文号：

4.资金来源：新增专项债券及上级资金。

5.工程内容：农房风貌管控、“六乱整治”工程、提升道路配套设施、雨污工程、生活垃圾分类等提档升级工程（具体施工内容以招标人提供的施工图及工程量清单为准）

6.工程承包范围：

按招标人提供的施工图和有关资料及说明，包括农房风貌管控、“六乱整治”工程、提升道路配套设施、雨污工程、生活垃圾分类等提档升级工程（具体施工内容以招标人提供的设计图纸和工程量清单为准）。

二、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2024年7月3日。（具体以开工令日期为准）

计划竣工日期：2024 年 9 月 30 日。

工期总日历天数：90天。工期总日历天数与根据前述计划开竣工日期计算的工期天数不一致的，以工期总日历天数为准。

三、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符合 合格 标准。

四、签约合同价与合同价格形式

1. 签约合同价为：

人民币（大写）壹贰仟壹佰壹拾玖万陆仟肆佰玖拾陆元柒角肆分（¥：21196496.74 元）；不含税金额为：19446327.28 元，增值税税率 9%，增值税金额为：1750169.46 元

其中：

（1）绿色施工安全防护措施费（不含税）：

人民币（大写）贰佰陆拾陆万壹仟伍佰元陆角柒分（¥：2661500.67 元）；

（2）材料和工程设备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 / （¥ / 元）；

（3）专业工程暂估价金额（不含税）：

人民币（大写）叁拾肆万壹仟柒佰（¥341700 元）；

（4）暂列金额：

人民币（大写） / （¥ / 元）。

合同价格形式：上述签约合同价为暂定价，实际给承包人支付的阶段计量价款以及最终的工程结算价款，以承包人实际完成的实物工程量和清单单价等为准计算和支付。

五、项目负责人

承包人项目负责人： 林建伟

六、合同文件构成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 (1) 中标通知书（如果有）；
- (2) 投标函及其附录（如果有）；
- (3) 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
- (4) 通用合同条款；
- (5) 技术标准和要求；
- (6) 图纸；
- (7) 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
- (8) 其他合同文件。

在合同订立及履行过程中形成的与合同有关的文件均构成合同文件组成部分。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合同当事人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须经合同当事人签字或盖章。

七、承诺

1.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政府投资工程项目禁止施工企业带资施工。

2.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缺陷责任期及

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

3.发包人和承包人通过招投标形式签订合同的，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八、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词语含义与第二部分通用合同条款中赋予的含义相同。

九、签订时间

本合同于2024年6月5日签订。

十、签订地点

本合同在惠州市龙门县签订。

十一、补充协议

合同未尽事宜，合同当事人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十二、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盖章后生效。

十三、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八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四份，承包人执四份。

（以下无正文）

发包人: (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组织机构代码: 11441324007205412E

地址: 广东省龙川县地派镇人民政府

邮政编码:

法定代表人: 唐强

委托代理人:

电话: 0752-7230207

传真:

电子信箱:

开户银行:

账号:

承包人: (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组织机构代码: 9144030019220674XY

地址: 深圳市南山区粤海街道蔚蓝海岸社区中心路3088号深圳湾1号 T1-8A

邮政编码: 518000

法定代表人: 杨博瑞

委托代理人:

电话: 0755-82186546

传真:

电子信箱:

开户银行: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新秀支行

账号: 753671606986

承包人: (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组织机构代码: 91441302MA55X32U7R

地址: 惠州市惠城区下角青年路15号之一3层01号

邮政编码: 516001

法定代表人: 启余

委托代理人:

电话: 0752-2766888

传真:

电子信箱:

开户银行: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惠州鹅岭支行

账号: 44050171863600000565

(2) 联合体协议

三、联合体协议书（如有）

中建五局华南建设有限公司、广东坤金工程建设有限公司（所有成员单位名称）自愿组成联合体中建五局华南建设有限公司（牵头方）、广东坤金工程建设有限公司（成员方）（联合体名称）联合体，共同参加龙门县地派镇圩镇周边农村基础设施提标升级项目施工（项目名称）施工招标项目投标。现就联合体投标事宜订立如下协议。

1. 中建五局华南建设有限公司（某成员单位名称）为联合体中建五局华南建设有限公司（牵头方）、广东坤金工程建设有限公司（成员方）（联合体名称）牵头人。

2. 联合体各成员授权牵头人代表联合体参加投标活动，签署文件，提交和接收相关的资料、信息及指示，进行合同谈判活动，负责合同实施阶段的组织和协调工作，以及处理与本招标项目有关的一切事宜。

3. 联合体牵头人在本项目中签署的一切文件和处理的一切事宜，联合体各成员均予以承认。联合体各成员将严格按照招标文件、投标文件和合同的要求全面履行义务，并向招标人承担连带责任。

4. 联合体各成员单位内部的职责分工如下：联合体牵头方中建五局华南建设有限公司承担本项目施工任务，联合体成员方广东坤金工程建设有限公司承担本项目属地纳统纳税任务。

5. 本协议书自所有成员单位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公章之日起生效，合同履行完毕后自动失效。

6. 本协议书一式三份，联合体成员和招标人各执一份。

联合体牵头人名称：中建五局华南建设有限公司（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电子签章）



联合体成员名称：广东坤金工程建设有限公司（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电子签名）

2024年5月30日

(3) 竣工验收报告

市政竣·通-11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建设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工程名称： 龙门县地派镇圩镇周边农村基础设施提标升级项目

建设单位（公章）： 龙门县地派镇人民政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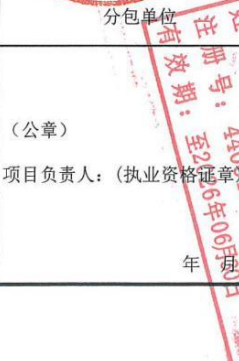
竣工验收日期： 2024年10月14日

发出日期： 2024年10月13日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工程名称	龙门县地派镇圩镇周边农村基础设施提升项目	工程地点	广东省惠州市龙门县地派镇
工程规模（建筑面积、道路桥梁长度等）	农房风貌管控、“六乱整治”工程、提升道路配套设施、雨污工程、生活垃圾分类等提档升级工程，房屋外立面改造约230栋，人行道铺装约3228m（单侧米）	工程造价（万元）	2119.649674
结构类型	市政工程	开工日期	2024年7月16日
施工许可证号	441324202407160302	竣工日期	2024年10月14日
监督单位	龙门县建设工程质量监督站	监督登记号	HZZJ-LM2024043
建设单位	龙门县地派镇人民政府	总施工单位	中建五局华南建设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	广东有色工程勘察设计院	施工单位（土建）	/
设计单位	广东汉立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设备安装）	/
监理单位	福建中樞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工程检测单位	广东惠丰工程检测咨询有限公司
其他主要参建单位	/	其他主要参建单位	/
	/		/
专项验收情况			
专项验收名称	证明文件发出日期	文件编号	对验收的意见
单位（子单位） 工程质量竣工验收记录	2024年10月13日	发改发改-10	同意验收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法律法规规定的 其他验收文件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附有关证明文件			
施工许可证	齐全有效		
施工图设计文件 审查意见	齐全有效		
工程竣工报告	齐全有效		
工程质量评估报告	齐全有效		
勘察质量检查报告	齐全有效		
设计质量检查报告	齐全有效		
工程质量保修书	齐全有效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工程完成情况	本工程已完成设计图纸和合同约定的各项内容、并验收通过，工程质量符合设计图纸、国家现行的有关建设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的要求。		
工程质量情况	土建	/	
	设备安装	/	
工程未达到使用功能的部位（范围）	/		
参加验收单位意见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公章） 项目负责人：（执业资格签章） 2024年12月14日	 （公章） 总监理工程师：（执业资格签章） 注册号：35099829 有效期：2022.02.02至2025.02.02 2024年12月14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执业资格签章） 注册号：1442023320230923(00) 有效期：2023.10.26 2024年12月14日
	分包单位	勘察单位	
	 （公章） 项目负责人：（执业资格签章） 注册号：4406474-01 有效期：至2026年06月01日 2024年12月14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执业资格签章） 注册号：4405552-AY0 有效期：至2024年12月 2024年12月14日	



5. 龙门县麻榨镇“星桃甜葛”产业配套基础设施建设项目-S254、X219 沿线项目

(1) 合同关键页

合同编号：GF—2017—0201

建设工程施工合同

工程名称：龙门县麻榨镇“星桃甜葛”产业配套基础设施建设项目-S254、X219 沿线项目

工程地点：惠州市龙门县麻榨镇

发 包 人：龙门县麻榨镇人民政府

承 包 人：惠州市城镇建筑工程有限公司（牵头人）

中建五局华南建设有限公司（成员方）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龙门县麻榨镇人民政府
承包人（全称）：惠州市城镇建筑工程有限公司（牵头人）
中建五局华南建设有限公司（成员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有关事项协商一致，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一、工程概况

1.工程名称：龙门县麻榨镇“星桃甜葛”产业配套基础设施建设项目-S254、X219 沿线项目

2.工程地点：惠州市龙门县麻榨镇

3.工程立项批准文号：

4.资金来源：

5.工程内容：主要内容：对麻榨镇 S254、X219 沿线村庄农房进行风貌改造约 360 栋，人居环境整治及停车场约 10000 平方米，新建巷道硬底化约 2980 米，建设排水沟约 2000 米，新建路灯约 150 盏。及其它周边基础设施建设提升改造等。（具体施工内容以招标人提供的施工图及工程量清单为准）。

6.工程承包范围：

按招标人提供的施工图和有关资料及说明，包括龙门县麻榨镇“星桃甜葛”产业配套基础设施建设项目-S254、X219 沿线项目的施工及保修工程（具体施工内容以招标人提供的设计图纸和工程量清单为准）。

二、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 2025 年 5 月 12 日。（具体以开工令日期为准）

计划竣工日期： 2025 年 11 月 7 日。

工期总日历天数： 180 天。工期总日历天数与根据前述计划开竣工日期计算的工期天数不一致的，以工期总日历天数为准。

三、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符合 合格 标准。

四、签约合同价与合同价格形式

1. 签约合同价为：

人民币（大写）： 贰仟零玖拾肆万捌仟叁佰零捌元贰角整 (¥: 20948308.2 元)；不含税金额为： 19218631.38 元，增值税税率 9%，增值税金额为： 1729676.82 元

其中：

（1）绿色施工安全防护措施费（不含税）：

人民币（大写）： 叁佰壹拾柒万陆仟贰佰陆拾叁元伍角壹分 (¥: 3176263.51 元)；

（2）材料和工程设备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 / (¥ / 元)；

（3）专业工程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 壹佰柒拾万零捌仟捌佰柒拾柒元陆角贰分 (¥ 1708877.62 元)；

（4）暂列金额：

人民币（大写）_____ / _____ (¥ _____ / _____ 元)。

合同价格形式：上述签约合同价为暂定价，实际给承包人支付的阶段计量价款以及最终的工程结算价款，以承包人实际完成的实物工程量和清单单价等为准计算和支付。

五、项目负责人

承包人项目负责人：傅家琦

六、合同文件构成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 （1）中标通知书（如果有）；
- （2）投标函及其附录（如果有）；
- （3）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
- （4）通用合同条款；
- （5）技术标准和要求；
- （6）图纸；
- （7）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
- （8）其他合同文件。

在合同订立及履行过程中形成的与合同有关的文件均构成合同文件组成部分。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合同当事人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须经合同当事人签字或盖章。

七、承诺

1. 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

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政府投资工程项目禁止施工企业带资施工。

2. 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

3. 发包人和承包人通过招投标形式签订合同的，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八、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词语含义与第二部分通用合同条款中赋予的含义相同。

九、签订时间

本合同于 2025 年 5 月 8 日签订。

十、签订地点

本合同在惠州市龙门县签订。

十一、补充协议

合同未尽事宜，合同当事人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十二、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盖章后生效。

十三、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八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四份，承

包人执四份。

(以下无正文)

发包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

组织机构代码：

地址：

邮政编码：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电话：

传真：

电子信箱：

开户银行：

账号：

承包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

组织机构代码：91441324196222798K

地址：龙门县龙城街道环城东路 86 号

邮政编码：516800

法定代表人：冯佩诗

委托代理人：

电话：0752-2231441

传真：

电子信箱：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龙门支行

账号：44001717436050329615

承包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

组织机构代码：9144030019220674XY

地址：深圳市南山区粤海街道蔚蓝海岸
社区中心路 3088 号深圳湾 1 号 T1-8A

邮政编码：518000

法定代表人：杨博瑞

委托代理人：

电话：0755-82186546

传真：

电子信箱：

开户银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
新秀支行

账号：753671606986

(2) 联合体协议

三、联合体协议书（如有）

惠州市城镇建筑工程有限公司、中建五局华南建设有限公司（所有成员单位名称）自愿组成惠州市城镇建筑工程有限公司（牵头人）、中建五局华南建设有限公司（成员方）（联合体名称）联合体，共同参加龙门县麻榨镇“星桃甜葛”产业配套基础设施建设项目-S254、X219 沿线项目施工（项目名称）施工招标项目投标。现就联合体投标事宜订立如下协议。

1. 惠州市城镇建筑工程有限公司（某成员单位名称）为惠州市城镇建筑工程有限公司（牵头人）、中建五局华南建设有限公司（成员方）（联合体名称）牵头人。

2. 联合体各成员授权牵头人代表联合体参加投标活动，签署文件，提交和接收相关的资料、信息及指示，进行合同谈判活动，负责合同实施阶段的组织和协调工作，以及处理与本招标项目有关的一切事宜。

3. 联合体牵头人在本项目中签署的一切文件和处理的一切事宜，联合体各成员均予以承认。联合体各成员将严格按照招标文件、投标文件和合同的要求全面履行义务，并向招标人承担连带责任。

4. 联合体各成员单位内部的职责分工如下：联合体牵头人惠州市城镇建筑工程有限公司承担本项目部分建筑工程施工任务（不含市政工程），联合体成员方中建五局华南建设有限公司负责本项目全部市政公用工程施工任务以及除惠州市城镇建筑工程有限公司承担的本项目部分建筑工程施工任务以外的全部建筑工程施工任务。

5. 本协议书自所有成员单位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公章之日起生效，合同履行完毕后自动失效。

6. 本协议书一式三份，联合体成员和招标人各执一份。

联合体牵头人名称：惠州市城镇建筑工程有限公司（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冯研峰（电子签章）

联合体成员名称：中建五局华南建设有限公司（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杨博瑞（电子签章）

2025 年 01 月 28 日

注：联合体协议书如采用线下签订方式的，则格式中的“电子签章”改为“盖公章”“电子签名”改为“签字或盖章”，将签订好的书面联合体协议书扫描编入投标文件中即可，无需再进行电子签章及电子签名。

三、履约评价情况

履约评价情况一览表

序号	项目名称	评价单位	评价等级	评价日期	备注
1	同安学校（一期） 施工总承包	深圳市前海 股份有限公 司	2025 年第三 季度参建单 位合同履约 评价良好	2025-11-03	
2	福利中心三期施 工总承包	深圳市万科 发展有限公 司	2025 年第三 季度参建单 位合同履约 评价良好	2025-11-03	
3	深圳自然博物馆 项目施工总承包 工程	深圳市建筑 工务署文体 工程管理中 心	2025 年度第 一季度合同 履约评价优 秀	2025-03-31	
4	深圳市应急综合 救援和科普教育 基地项目施工总 承包	深圳市建筑 工务署教育 工程管理中 心	2025 年 1、3 季度履约评 价良好	2025 年 1、3 季 度	
5	南方医科大学深 圳医院二期工程 项目施工总承包 工程	深圳市建筑 工务署工程 管理中心	2025 年 1、2、 3 季度履约评 价良好	2025 年 1、2、3 季度	

304

2. 福利中心三期施工总承包



(四) 施工类 (含EPC施工) 类合同			
序号	合同名称	参建单位名称	评价等级
1	桃花源学校 (高中) 项目施工总承包工程施工合同	中建二局第二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优秀
2	深圳市建设工程施工合同 - 南山科技创新中心 (留仙洞六街坊) 施工总承包 (一标段)	深圳市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优秀
3	南山区老干部活动中心 (区长青老龄大学) 拆除重建项目施工总承包工程	深圳市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良好
4	南山区创新大道综合提升工程施工总承包工程I标段施工总承包合同	深圳市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良好
5	创业路科苑南路人行天桥工程施工总承包合同	深圳市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良好
6	南海大道 (港湾大道 - 东滨路) 改造工程 (二期) (一标段) 施工合同	中建二局第二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良好
7	南山区老干部活动中心 (区长青老龄大学) 拆除重建项目地基与基础工程合同	深圳市工勘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良好
8	海德三道 (沙河西路 - 登良路) 电缆沟改造工程施工总承包合同	新环电网建设有限公司/深圳市福香能源发展有限公司	良好
9	南山区未纳入市政管养 "两不管" 道路 (第一批) 改造整治工程 - 岭仔路项目施工合同	深圳市信宇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良好
10	南山东晋遗址博物馆项目施工总承包合同	中建科工集团有限公司	良好
11	兰桂三路市政工程3#地下通道装修工程施工合同	中建四局土木工程有限公司	良好
12	十五运会南山赛区场馆改造提升工程一标段 (深圳湾体育中心) 泛光照明工程合同	中建照明有限公司	良好
13	白石洲学校改扩建 (一期) 施工合同	深圳市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良好
14	深圳市南山区建筑工程事务房屋建筑工程施工 (单价) 合同 (同安学校 (一期))	中建五局华南建设有限公司	良好
15	南海大道 (港湾大道 - 东滨路) 改造工程 (二期) (二标段) 施工合同	深圳市路桥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良好
16	深圳市建设工程施工合同 - 福利中心三期精装修工程	深圳唐彩装饰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良好
17	深圳市建设工程施工合同 - 福利中心三期施工总承包	中建五局华南建设有限公司	良好
18	南山区101指挥工程综合整治项目恢复提升工程房屋建筑工程施工 (单价) 合同	深圳市金众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良好
19	科华学校二期工程施工总承包合同	中建二局第二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良好
20	福联路 (南光路 - 向南路) 项目施工总承包合同	深圳市启泰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良好
21	南山区科技创新中心 (代建) 精装修工程 (五标段)	深圳市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良好

3. 深圳自然博物馆项目施工总承包工程

深圳市建筑工务署

BUREAU OF PUBLIC WORKS OF SHENZHEN MUNICIPALITY

政府工程承包商分类分级管理信息平台

承包商登录

承包商注册

工务署登录

首页

平台通知

业务公告

规章制度

评分公示

排名公示

← 调级分公示明细

合同季度履约评价结果优秀

企业名称: 中建五局华南建设有限公司

重置

查询

序号	年度	承包商	项目名称	调分说明	记录日期	调级分	生效日期
1	2025	中建五局华南建设有限公司	深圳自然博物馆	季度(优秀)	2025-03-31	5	2025-03-31

第 1-1 条/总共 1 条 < 1 >

主办单位: 深圳市建筑工务署 | 备案号: 粤ICP备19002425号 | 网站标识码: 4403000062

联系电话: 0755-88124001 | 工作时间: 9:00-12:00, 14:00-18:00 (工作日)

通讯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深南大道6011-8号深铁置业大厦6-11楼

版权保护 - 隐私声明 - 网站地图 - 友情链接

粤公网安备 44030402002849号

政府网站 找错

4. 深圳市应急综合救援和科普教育基地项目施工总承包

深圳市建筑...

考核评价

履约评价统计与...

履约评价结果查询 (1)

结果送达与签收

结果异议与处理

品牌产品管理

履约评价结果查询 (项目级)

履约评价结果查询

导出

序号	项目名称	合同名称	建设单位	评价单位	履约单位	评价类型	年度	季度	评价阶段	履约得分	评价等级
清除筛选	请输入	深圳市应急综合救援和科普基地	请输入	请选择	请输入	请选择	请选择	请选择	请选择	请输入	良好
1	深圳市应急综合救援和科普教育基地项目	深圳市应急综合救援和科普教育基地项目施工总承包合同	教育工程管理中心	教育工程管理中心	中国建筑第五工程局有限公司-中建五局华南建设有限公司	季度	2025	3季度		87.66	良好
2	深圳市应急综合救援和科普教育基地项目	深圳市应急综合救援和科普教育基地项目施工总承包合同	教育工程管理中心	教育工程管理中心	中国建筑第五工程局有限公司-中建五局华南建设有限公司	季度	2025	1季度		80.58	良好

共2条数据 < 1 > 10 条/页

5. 南方医科大学深圳医院二期工程项目施工总承包

深圳市建筑...

履约评价结果查询 (项目集)

履约评价结果查询

履约评价统计与...

履约评价结果查询 (1)

考核评价

结果异议与处理

品牌产品管理

序号	项目名称	合同名称	建设单位	评价单位	履约单位	评价类型	年度	季度	评价阶段	最终得分	评价等级
1	南方医科大学深圳医院二期	南方医科大学深圳医院二期工程自施工总承包工程合同	工程管理中心	工程管理中心	中国建筑第五工程局有限公司-中建五局华南建设有限公司	季度	2025	3季度		85.40	良好
2	南方医科大学深圳医院二期	南方医科大学深圳医院二期工程自施工总承包工程合同	工程管理中心	工程管理中心	中国建筑第五工程局有限公司-中建五局华南建设有限公司	季度	2025	2季度		85.46	良好
3	南方医科大学深圳医院二期	南方医科大学深圳医院二期工程自施工总承包工程合同	工程管理中心	工程管理中心	中国建筑第五工程局有限公司-中建五局华南建设有限公司	季度	2025	1季度		86.60	良好
4	南方医科大学深圳医院二期	南方医科大学深圳医院二期工程自施工总承包工程合同	工程管理中心	工程管理中心	中国建筑第五工程局有限公司-中建五局华南建设有限公司	季度	2024	4季度		87.20	良好
5	南方医科大学深圳医院二期	南方医科大学深圳医院二期工程自施工总承包工程合同	工程管理中心	工程管理中心	中国建筑第五工程局有限公司-中建五局华南建设有限公司	季度	2024	3季度		82.66	良好
6	南方医科大学深圳医院二期	南方医科大学深圳医院二期工程自施工总承包工程合同	工程管理中心	工程管理中心	中国建筑第五工程局有限公司-中建五局华南建设有限公司	季度	2024	2季度		83.58	良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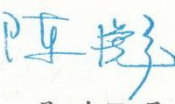
共6条数据 < 1 > 10条/页

四、项目经理业绩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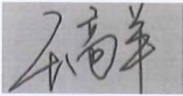
项目经理（王高羊）简历表

姓名	王高羊		性别	男	年龄	30 岁
职务	项目经理		职称	/	学历	本科
证件类型	身份证		证件号码	622627199605181117	手机号码	/
参加工作时间		2018 年		从事项目经理（建造师）年限		3 年
项目经理（建造师） 资格证书编号		粤 2442022202320045				
在建和已完工程项目情况						
建设单位	项目名称		建设规模	开、竣工日期	在建或已 完	工程质 量
龙门县龙 江镇人民 政府	龙江镇六子园 村基础设施综 合提升工程		建筑类型： 市政工程	2024-08 至 2024-11	已完	合格

1、毕业证

普通高等学校		
毕 业 证 书		
学生 王高羊 性别 男 ,一九九六年 五 月 十八日生,于二〇一四		
年 九 月至二〇一八年 六 月在本校 土木工程		
专业 四 年制 本 科学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		
格,准予毕业。		
校 名:	兰州交通大学博文学院	校(院)长: 
证书编号:	135141201805002044	二〇一八年 六 月 十二 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学历证书查询网址: http://www.chsi.com.cn		

2、注册建造师证

		使用有效期：2025年10月 15日-2026年04月13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二级建造师注册证书		
姓 名：王高羊		
性 别：男		
出生日期：1996-05-18		
注册编号：粤2442022202320045		
聘用企业：中建五局华南建设有限公司		
注册专业：市政公用工程（有效期：2023-11-02至2026-11-01）		
		
个人签名：王高羊	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签发日期：2023年11月02日
签名日期：2025.10.15		

3、安全生产考核B证

建筑施工企业项目负责人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编号: 粤建安B(2023)0934867

姓 名: 王高羊

性 别: 男

出 生 年 月: 1996年05月18日

企 业 名 称: 中建五局华南建设有限公司

职 务: 项目负责人(项目经理)

初次领证日期: 2023年12月21日

有 效 期: 2023年12月21日 至 2026年12月20日



发证机关: 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证日期: 2023年12月21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监制

4、社保证明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王高羊 社保电脑号：812495524 身份证号码：622627199605181117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中建五局华南建设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20291659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4	06	20291659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523	23.25	3523	28.18	7.05
2024	07	20291659	4492.0	673.8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523	31.71	3523	28.18	7.05
2024	08	20291659	4492.0	673.8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523	31.71	3523	28.18	7.05
2024	09	20291659	4492.0	673.8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523	31.71	3523	28.18	7.05
2024	10	20291659	4492.0	673.8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523	31.71	3523	28.18	7.05
2024	11	20291659	4492.0	673.8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523	31.71	3523	28.18	7.05
2024	12	20291659	4492.0	673.8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523	31.71	3523	28.18	7.05
2025	01	20291659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263	29.37	3263	26.1	6.53
2025	02	20291659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263	29.37	3263	26.1	6.53
2025	03	20291659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263	29.37	3263	26.1	6.53
2025	04	20291659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263	29.37	3263	26.1	6.53
2025	05	20291659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263	29.37	3263	26.1	6.53
2025	06	20291659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263	29.37	3263	26.1	6.53
2025	07	20291659	4775.0	764.0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263	29.37	3263	26.1	6.53
2025	08	20291659	4775.0	764.0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263	29.37	3263	26.1	6.53
2025	09	20291659	4775.0	764.0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263	29.37	3263	26.1	6.53
2025	10	20291659	4775.0	764.0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263	29.37	3263	26.1	6.53
2025	11	20291659	4775.0	764.0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263	29.37	3263	26.1	6.53
2025	12	20291659	4775.0	764.0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263	29.37	3263	26.1	6.53
合计				13467.57	6886.16			6306.05	2522.42			630.7			510.46		127.71

-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
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证码（ 3392759e5fe12362 ）核查，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缴费年月，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20291659 单位名称 中建五局华南建设有限公司



1. 龙江镇六子园村基础设施综合提升工程

(1) 合同关键页

合同编号：GF—2017—0201

龙门县百千万工程 建设工程施工合同

工程名称：龙江镇六子园村基础设施综合提升工程

工程地点：惠州市龙门县龙江镇

发 包 人：龙门县龙江镇人民政府

承 包 人：中建五局华南建设有限公司（牵头方）

广东坤金工程建设有限公司（成员方）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龙门县龙江镇人民政府
承包人（全称）：中建五局华南建设有限公司（牵头方）
广东坤金工程建设有限公司（成员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及有关事项协商一致，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一、工程概况

1.工程名称：龙江镇六子园村基础设施综合提升工程

2.工程地点：惠州市龙门县龙江镇

3.工程立项批准文号：

4.资金来源：新增专项债券及上级资金。

5.工程内容：项目在龙江镇六子园村及周边村庄村内铺设沥青路面约 30000 平方米，建设 3 个停车场，房前屋后整治，提升村内排水设施，完善农田水利设施，进行三清三拆三整治。
(具体施工内容以招标人提供的施工图及工程量清单为准)

6.工程承包范围：

按招标人提供的施工图和有关资料及说明，包括龙江镇六子园村基础设施综合提升项目的施工及保修（具体施工内容以招标人提供的设计图纸和工程量清单为准）。

二、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2024 年 6 月 5 日。（具体以开工令日期为准）

计划竣工日期：2024 年 9 月 3 日。

工期总日历天数：90天。工期总日历天数与根据前述计划开竣工日期计算的工期天数不一致的，以工期总日历天数为准。

三、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符合合格标准。

四、签约合同价与合同价格形式

1. 签约合同价为：

人民币（大写）：壹仟玖佰伍拾柒万贰仟叁佰壹拾叁元肆角叁分；(¥19572313.43 元)；不含税金额为：17956250.85 元，增值税税率 9%。增值税金额为：1616062.58 元；

其中：

（1）绿色施工安全防护措施费（不含税）：

人民币（大写）：肆拾叁万壹仟叁佰肆拾贰元玖角伍分 (¥431342.95 元)；

（2）材料和工程设备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 / (¥元)；

（3）专业工程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 / (¥元)；

（4）暂列金额：

人民币（大写）： / (¥元)。

合同价格形式：上述签约合同价为暂定价，实际给承包人支付的阶段计量价款以及最终的工程结算价款，以承包人实际完成的实物工程量和清单单价等为准计算和支付。

五、项目负责人

承包人项目负责人： 王高羊

六、合同文件构成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 (1) 中标通知书（如果有）；
- (2) 投标函及其附录（如果有）；
- (3) 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
- (4) 通用合同条款；
- (5) 技术标准和要求；
- (6) 图纸；
- (7) 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
- (8) 其他合同文件。

在合同订立及履行过程中形成的与合同有关的文件均构成合同文件组成部分。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合同当事人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

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须经合同当事人签字或盖章。

七、承诺

1.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政府投资工程项目禁止施工企业带资施工。

2.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缺陷责任

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

3.发包人和承包人通过招投标形式签订合同的，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八、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词语含义与第二部分通用合同条款中赋予的含义相同。

九、签订时间

本合同于 2024 年 6 月 4 日签订。

十、签订地点

本合同在惠州市龙门县签订。

十一、补充协议

合同未尽事宜，合同当事人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十二、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盖章后生效。

十三、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八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四份，承包人执四份。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

发包人: (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组织机构代码: 114413240072048900

地址: 广东省惠州市龙门县龙江镇龙溪路

邮政编码: 516830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电话: 0752-7330023

传真:

电子信箱:

开户银行: 广东龙门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龙江支行

账号: 80020000002203760

承包人: (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组织机构代码: 9144030019220674XY

地址: 深圳市南山区粤海街道蔚蓝海岸社区中心路 3088 号深圳湾 1 号 T1-8A

邮政编码: 518000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电话: 0755-82186546

传真:

电子信箱:

开户银行: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新秀支行

账号: 753671606986

承包人: (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组织机构代码: 91441302MA55X32U7R

地址: 惠州市惠城区下角青年路 15 号之一 3 层 01 号

邮政编码: 516001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电话: 0752-2766888

传真:

电子信箱:

开户银行: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惠州鹅岭支行

账号: 44050171863600000565

(2) 联合体协议

三、联合体协议书（如有）

中建五局华南建设有限公司、广东坤金工程建设有限公司（所有成员单位名称）自愿组成联合体中建五局华南建设有限公司（牵头方）、广东坤金工程建设有限公司（成员方）（联合体名称）联合体，共同参加龙江镇六子园村基础设施综合提升工程施工（项目名称）施工招标项目投标。现就联合体投标事宜订立如下协议。

1. 中建五局华南建设有限公司（某成员单位名称）为联合体中建五局华南建设有限公司（牵头方）、广东坤金工程建设有限公司（成员方）（联合体名称）牵头人。

2. 联合体各成员授权牵头人代表联合体参加投标活动，签署文件，提交和接收相关的资料、信息及指示，进行合同谈判活动，负责合同实施阶段的组织和协调工作，以及处理与本招标项目有关的一切事宜。

3. 联合体牵头人在本项目中签署的一切文件和处理的一切事宜，联合体各成员均予以承认。联合体各成员将严格按照招标文件、投标文件和合同的要求全面履行义务，并向招标人承担连带责任。

4. 联合体各成员单位内部的职责分工如下：联合体牵头方中建五局华南建设有限公司承担本项目施工任务，联合体成员方广东坤金工程建设有限公司承担本项目属地纳统纳税任务。

5. 本协议书自所有成员单位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公章之日起生效，合同履行完毕后自动失效。

6. 本协议书一式三份，联合体成员和招标人各执一份。

联合体牵头人名称：中建五局华南建设有限公司（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电子签章）

联合体成员名称：广东坤金工程建设有限公司（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电子签章）

2024年5月29日

注：联合体协议书如采用线下签订方式的，则格式中的“电子签章”改为“盖公章”、“电子签名”改为“签字或盖章”，将签订好的书面联合体协议书扫描编入投标文件中即可，无需再进行电子签章及电子签名。

(3)竣工验收报告

市政竣·通-11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建设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工程名称： 龙江镇六子园村基础设施综合提升工程

建设单位（公章）： 龙门县龙江镇人民政府

竣工验收日期： 2025 年 4 月 17 日

发出日期： 2025 年 4 月 17 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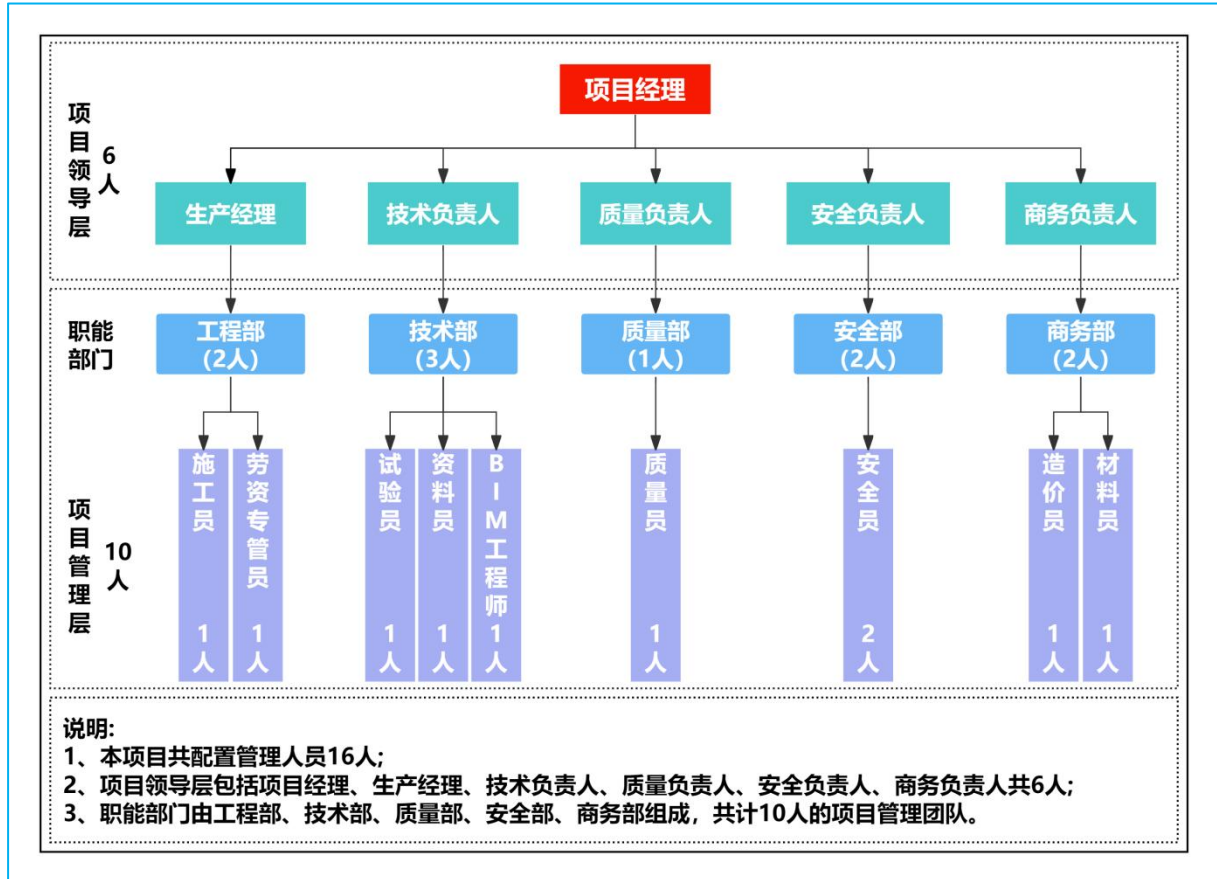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工程名称	龙江镇六子园村基础设施综合提升工程	工程地点	惠州市龙门县龙江镇
工程规模（建筑面积、道路桥梁长度等）	项目在龙江镇六子园村及周边村庄内进行房前屋后整治，提升村内排水设施，完善农田水利设施，进行三清三拆三整治。包含粮食环境提升改造工程、塘边环境提升改造工程、沥青罩面工程、塘边至三口塘拓宽工程、白陂张屋拓宽工程。	工程造价（万元）	1957.231343
结构类型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开工日期	2024年8月6日
施工许可证号	441324202408060599	竣工日期	2024年11月3日
监督单位	龙门县建设工程质量监督站	监督登记号	HZZJ-LM2024056
建设单位	龙门县龙江镇人民政府	总施工单位	中建五局华南建设有限公司、广东坤金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	中乾工程勘察设计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土建）	中建五局华南建设有限公司、广东坤金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中远智信设计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设备安装）	/
监理单位	广东宁和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工程检测单位	广东永弘工程检测咨询有限公司 广东达成工程检测有限公司
其他主要参建单位	/	其他主要参建单位	/
专项验收情况			
专项验收名称	证明文件发出日期	文件编号	对验收的意见
单位（子单位） 工程质量竣工验收记录	年 月 日	市政竣·通-10	同意验收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法律法规规定的 其他验收文件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附有关证明文件			
施工许可证		441324202408060599	/
施工图设计文件 审查意见			
工程竣工报告		市政管-4	同意验收
工程质量评估报告		市政竣·通-5	同意验收
勘察质量检查报告		市政竣·通-6	同意验收
设计质量检查报告		市政竣·通-7	同意验收
工程质量保修书		市政竣·通-8	质量保修期从竣工验收合格之日起计算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工程完成情况	工程已按设计图纸及合同约定完成		
工程质量情况	土建	工程质量符合设计及施工验收规范要求，验收合格	
	设备安装	/	
工程未达使用功能的部位（范围）	无		
参加验收单位意见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公章） 项目负责人： 2025年4月17日	（公章） 总监理工程师：（执业资格证章） 2025年4月17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执业资格证章） 2025年4月17日
	分包单位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公章） 项目负责人：（执业资格证章） 年 月 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执业资格证章） 2025年4月17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执业资格证章） 2025年4月17日

五、人员配备情况

(一)、项目管理人员组织架构图



(二)、项目管理机构配备情况表

职务	姓名	职称	上岗资格证明					已承担在建工程情况	
			证书名称	级别	证号	专业	原服务单位	项目数	项目名称
项目经理	王高羊	/	注册建造师证	二级	粤 244202220232 0045	市政公用工程	华南建设	/	/
生产经理	吴松炜	工程师	职称证	中级	(2021)120530 11	土木工程	华南建设	/	/
技术负责人	刘志坚	工程师	职称证	中级	(2024)120506 80	土木工程	华南建设	/	/
质量负责人	刘鹏	工程师	职称证/ 质量员证	中级	(2019) 1205555/2401 030100557838	安全工程	华南建设	/	/
安全负责人	吴家全	/	安全生产考核 C 证	/	粤建安 C3(2022)0105 475	安全工程	华南建设	/	/
商务负责人	孙志文	/	/	/	/	工程造价	华南建设	/	/
施工员	刘魁	高级工程师	职称证/ 施工员证	高级	(2019) 1105080/A115 2724	建筑电气与智能化	华南建设	/	/
劳资专管员	彭珏	工程师	职称证/ 劳务员证	中级	(2021)120530 04/ 230114000010 5419	土木工程	华南建设	/	/
试验员	邓洪敏	经济员	试验员证	初级	240108000019 8428	工程经济管理	华南建设	/	/
资料员	李佳欣	助理政工师	资料员证	初级	044231140000 6000420	建筑工程技术	华南建设	/	/
BIM 工程师	林建伟	助理工程师	BIM 证	初级	230100102300 5789	工程管理	华南建设	/	/
质量员	蒋金宸	工程师	质量员证	中级	044171069441 7010100	土木工程	华南建设	/	/
安全员	李快平	工程师	职称证/ 安全生产考核 C 证	中级	(2015) 1205110/粤建安 C3(2023)0028 021	建筑工程技术	华南建设	/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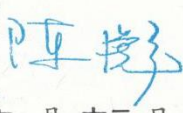
安全员	曾广剑	工程师	职称证/ 安全生产 考核 C 证	中级	(2023)120505 80/粤建安 C3(2019)9000 873	土木工程	华南 建设	/	/
造价员	胡宇静	高级工 程师	工程师	高级	(2021)110500 79	工程造 价管理	华南 建设	/	/
材料员	李建文	工程师	材料员证	中级	044171119441 7006924	物流工 程	华南 建设	/	/

(三)、拟派关键岗位人员工作业绩一览表

项目经理（王高羊）简历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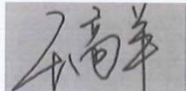
姓名	王高羊	性别	男	年龄	30 岁
职务	项目经理	职称	/	学历	本科
证件类型	身份证	证件号码	622627199605181117	手机号码	/
参加工作时间		2018 年	从事项目经理（建造师）年限		3 年
项目经理（建造师） 资格证书编号		粤 2442022202320045			
在建和已完工程项目情况					
建设单位	项目名称	建设规模	开、竣工日期	在建或已 完	工程质 量
龙门县龙 江镇人民 政府	龙江镇六子园 村基础设施综 合提升工程	建筑类型： 市政工程	2024-08 至 2024-10	已完	合格

1、毕业证

普通高等学校		
毕 业 证 书		
学生 王高羊 性别 男 ,一九九六年 五 月 十八日生,于二〇一四		
年 九 月至二〇一八年 六 月在本校 土木工程		
专业 四 年制 本 科学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		
格,准予毕业。		
校 名:	兰州交通大学博文学院	校(院)长: 
证书编号:	135141201805002044	二〇一八年 六 月 十二 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学历证书查询网址: <http://www.chsi.com.cn>

2、注册建造师证

		使用有效期：2025年10月 15日-2026年04月13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二级建造师注册证书		
姓 名：王高羊		
性 别：男		
出生日期：1996-05-18		
注册编号：粤2442022202320045		
聘用企业：中建五局华南建设有限公司		
注册专业：市政公用工程（有效期：2023-11-02至2026-11-01）		
		
	个人签名：王高羊	
	签名日期：2025.10.15	
		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签发日期：2023年11月02日

3、安全生产考核B证

建筑施工企业项目负责人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编号:粤建安B(2023)0934867

姓 名:王高羊

性 别:男

出 生 年 月:1996年05月18日

企 业 名 称:中建五局华南建设有限公司

职 务:项目负责人(项目经理)

初次领证日期:2023年12月21日

有 效 期:2023年12月21日 至 2026年12月20日



发证机关: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证日期:2023年12月21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监制

4、社保证明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王高羊

社保电脑号：812495524

身份证号码：622627199605181117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中建五局华南建设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20291659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4	06	20291659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523	23.25	3523	28.18	7.05
2024	07	20291659	4492.0	673.8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523	31.71	3523	28.18	7.05
2024	08	20291659	4492.0	673.8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523	31.71	3523	28.18	7.05
2024	09	20291659	4492.0	673.8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523	31.71	3523	28.18	7.05
2024	10	20291659	4492.0	673.8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523	31.71	3523	28.18	7.05
2024	11	20291659	4492.0	673.8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523	31.71	3523	28.18	7.05
2024	12	20291659	4492.0	673.8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523	31.71	3523	28.18	7.05
2025	01	20291659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263	29.37	3263	26.1	6.53
2025	02	20291659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263	29.37	3263	26.1	6.53
2025	03	20291659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263	29.37	3263	26.1	6.53
2025	04	20291659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263	29.37	3263	26.1	6.53
2025	05	20291659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263	29.37	3263	26.1	6.53
2025	06	20291659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263	29.37	3263	26.1	6.53
2025	07	20291659	4775.0	764.0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263	29.37	3263	26.1	6.53
2025	08	20291659	4775.0	764.0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263	29.37	3263	26.1	6.53
2025	09	20291659	4775.0	764.0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263	29.37	3263	26.1	6.53
2025	10	20291659	4775.0	764.0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263	29.37	3263	26.1	6.53
2025	11	20291659	4775.0	764.0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263	29.37	3263	26.1	6.53
2025	12	20291659	4775.0	764.0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263	29.37	3263	26.1	6.53
合计			13467.57	6886.16			6306.05	2522.42			630.7	563.95	510.46			127.71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
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证码（ 3392759e5fe12362 ）核查，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缴费年月，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20291659

单位名称
中建五局华南建设有限公司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社保费缴纳清单
打印日期：2026年1月22日
证明专用章

生产经理（吴松炜）简历表

姓名	吴松炜	性 别	男	年龄	32 岁
职务	生产经理	职 称	工程师	学历	本科
证件类型	身份证	证件号码	440582199305055411		
手机号码	/		证件号（职称证书编号）	(2021)12053011	
参加工作时间	2016 年		从事施工管理工作年限	9 年	
在建和已完工程项目情况					
建设单位	项目名称	建设规模	开、竣工日期	在建或已完	工程质量
龙门县龙城街道办事处	龙门县龙城街道林村村整治提升建设项目	类型：市政工程	2024-10 至 2025-09	已完	合格

1、毕业证

		
普通高等学校 毕业证书		
学生 吴松炜 性别 男，一九九三年 五 月 五 日生，于二〇一二年 九 月至二〇一六年 六 月在本校 土木工程 专业 四年制本科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 名：	 中南大学	校 长： 张尧学
证书编号：	105331201605104195	二〇一六年 六 月 三十 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学历证书查询网址：http://www.chsi.com.cn		

2、职称证

姓 名 Name	吴松炜	
性 别 Sex	男	
出生日期 Date of Birth	1993年5月	
专 业 Specialty	土木工程	
职 称 Professional Title	工程师	
证书编号 Certificate No.	(2021)12053011	
		职称评审委员会（章） Appraising and Approval Committee for Professional & Technical Competence 发证单位：中国建筑第五工程局有限公司 Issued by 2021年 10 月 19 日 

3、社保证明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吴松炜

社保电脑号：644338755

身份证号码：440582199305055411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中建五局华南建设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20291659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4	09	20291659	9873.0	1579.68	789.84	1	9873	493.65	197.46	1	9873	49.37	9873	88.86	9873	78.98	19.75
2024	10	20291659	9873.0	1579.68	789.84	1	9873	493.65	197.46	1	9873	49.37	9873	88.86	9873	78.98	19.75
2024	11	20291659	9873.0	1579.68	789.84	1	9873	493.65	197.46	1	9873	49.37	9873	88.86	9873	78.98	19.75
2024	12	20291659	9873.0	1579.68	789.84	1	9873	493.65	197.46	1	9873	49.37	9873	88.86	9873	78.98	19.75
2025	01	20291659	11850.0	2014.5	948.0	1	11850	592.5	237.0	1	11850	59.25	11850	106.65	11850	94.8	23.7
2025	02	20291659	11850.0	2014.5	948.0	1	11850	592.5	237.0	1	11850	59.25	11850	106.65	11850	94.8	23.7
2025	03	20291659	11850.0	2014.5	948.0	1	11850	592.5	237.0	1	11850	59.25	11850	106.65	11850	94.8	23.7
2025	04	20291659	11850.0	2014.5	948.0	1	11850	592.5	237.0	1	11850	59.25	11850	106.65	11850	94.8	23.7
2025	05	20291659	11850.0	2014.5	948.0	1	11850	592.5	237.0	1	11850	59.25	11850	106.65	11850	94.8	23.7
2025	06	20291659	11850.0	2014.5	948.0	1	11850	592.5	237.0	1	11850	59.25	11850	106.65	11850	94.8	23.7
2025	07	20291659	11850.0	2014.5	948.0	1	11850	592.5	237.0	1	11850	59.25	11850	106.65	11850	94.8	23.7
2025	08	20291659	11850.0	2014.5	948.0	1	11850	592.5	237.0	1	11850	59.25	11850	106.65	11850	94.8	23.7
2025	09	20291659	11850.0	2014.5	948.0	1	11850	592.5	237.0	1	11850	59.25	11850	106.65	11850	94.8	23.7
2025	10	20291659	11850.0	2014.5	948.0	1	11850	592.5	237.0	1	11850	59.25	11850	106.65	11850	94.8	23.7
2025	11	20291659	11850.0	2014.5	948.0	1	11850	592.5	237.0	1	11850	59.25	11850	106.65	11850	94.8	23.7
2025	12	20291659	11850.0	2014.5	948.0	1	11850	592.5	237.0	1	11850	59.25	11850	106.65	11850	94.8	23.7
合计			30492.72	14535.36			9084.6	3633.84			908.48			1633.24	1433.50		363.4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
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证码（ 3392759e5fef5304 ）核查，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缴费年月，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20291659

单位名称
中建五局华南建设有限公司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打印日期：2026年1月22日

技术负责人（刘志坚）简历表

姓名	刘志坚	性 别	男	年龄	35 岁
职务	技术负责人	职 称	工程师	学历	本科
证件类型	身份证	证件号码	441323199008241015		
手机号码	/		证件号（职称证书编号）	(2024)12050680	
参加工作时间	2012 年		从事技术负责人年限	13 年	
在建和已完工程项目情况					
建设单位	项目名称	建设规模	开、竣工日期	在建或已完	工程质量
龙门县龙华镇人民政府	龙华镇高沙、长滩、横槎村人居环境整治提升项目	类型：市政工程	2024-09 至 2024-12	已完	合格

1、毕业证

西安交通大学		
毕业证书		
学生 刘志坚 性别 男, 一九九〇年八月二十四日生, 于二〇一二年九月		
至二〇一五年一月在本校网络教育学院 土木工程 专业		
专科起点本科 学习, 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 成绩合格, 准予毕业。		
校名: 西安交通大学		校长: 王树国
证书编号: 106987201505004436		二〇一五年一月五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学历证书查询网址: [Http://www.chsi.com.cn](http://www.chsi.com.cn)

2、职称证

姓名 Name	刘志坚	
性别 Sex	男	
出生日期 Date of Birth	1990年08月	
专业 Specialty	土木工程	
职称 Professional Title	工程师	
证书编号 (2024) 12050680 Certificate No.		发证单位: 中国建筑第五工程局有限公司 Issued by
		职称评审委员会 (章) Appraising and Approval Committee for Professional & Technical Competence
		2024年08月25日 工程师职称 评审委员会

3、社保证明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刘志坚

社保电脑号：621484786

身份证号码：441323199008241015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中建五局华南建设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20291659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4	06	20291659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523	23.25	3523	28.18	7.05
2024	07	20291659	4492.0	673.8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523	31.71	3523	28.18	7.05
2024	08	20291659	4492.0	673.8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523	31.71	3523	28.18	7.05
2024	09	20291659	4492.0	673.8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523	31.71	3523	28.18	7.05
2024	10	20291659	4492.0	673.8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523	31.71	3523	28.18	7.05
2024	11	20291659	4492.0	673.8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523	31.71	3523	28.18	7.05
2024	12	20291659	4492.0	673.8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523	31.71	3523	28.18	7.05
2025	01	20291659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263	29.37	3263	26.1	6.53
2025	02	20291659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263	29.37	3263	26.1	6.53
2025	03	20291659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263	29.37	3263	26.1	6.53
2025	04	20291659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263	29.37	3263	26.1	6.53
2025	05	20291659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263	29.37	3263	26.1	6.53
2025	06	20291659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263	29.37	3263	26.1	6.53
2025	07	20291659	4775.0	764.0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263	29.37	3263	26.1	6.53
2025	08	20291659	4775.0	764.0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263	29.37	3263	26.1	6.53
2025	09	20291659	4775.0	764.0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263	29.37	3263	26.1	6.53
2025	10	20291659	4775.0	764.0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263	29.37	3263	26.1	6.53
2025	11	20291659	4775.0	764.0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263	29.37	3263	26.1	6.53
2025	12	20291659	4775.0	764.0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263	29.37	3263	26.1	6.53
合计				13467.57	6886.16			6306.05	2522.42			630.7		365.95	310.46		127.71

备注：

1.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
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证码（ 3392759e5fefalfc ）核查，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2.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缴费年月，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5.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20291659
单位名称
中建五局华南建设有限公司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打印日期：2025年1月22日

质量负责人（刘鹏）简历表

姓 名	刘鹏	性 别	男	年 龄	34 岁
职 务	质量负责人	职 称	工程师	学 历	本科
证件类型	身份证	证件号码	43132219920701583X		
手机号码	/		证件号（职称证书编号）	（2019）1205555	
参加工作时间	2014 年		从事施工管理经验年限	10 年	
在建和已完工程项目情况					
建设单位	项目名称	建设规模	开、竣工日期	在建或已完	工程质量
华润（深圳）有限公司/深圳市南山区建筑工务局	大沙河文体中心及西侧附属绿地整体改造项目施工总承包工程	建筑规模： 总建筑面积 15 万m² 类型：场馆	2019-03 至 2023-09	已完	深圳市建设工程安全生产与文明施工优良工地

1、毕业证

湘潭大学 毕业证书  湘潭大学印制	学生 刘鹏 ，性别 男 ， 1992 年 07 月 01 日生，于2010 年 9 月至 2014 年 6 月在本校 安全工程专业四年制普通 全日制 本 科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 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长: 黄云清 2014 年 6 月 11 日 证书编号:105301201405002273
---	---

2、职称证

 刘鹏 1992  中国建筑工程总公司制 证书编号: (2019)1201555	资格证书 姓 名 刘鹏 性 别 男 出生年月 1992.07 专 业 安全工程 任职资格 工程师 发证单位 中国机械第五工程局有限公司 2019 年 9 月 11 日
---	---

3、质量员证

		刘鹏 同志于 2024 年 10月23日至 2024 年 11月06日 参加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专业技术 管理人员 质量员（土建） 职业 培训，经考核成绩合格，特发此证。	
姓 名	刘鹏		
身份证号	43132219920701583X		
证书编号	2401030100557838		
工作单位		发证日期：2024年11月08日 有效期至：2027-11-08	

4、社保证明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刘鹏 社保电话号：638958610 身份证号码：43132219920701583X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中建五局华南建设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20291659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2024	06	20291659	10600.0	1590.0	848.0	1	10600	530.0	212.0	1	10600	53.0	10600	69.96	10600	84.8
2024	07	20291659	10600.0	1590.0	848.0	1	10600	530.0	212.0	1	10600	53.0	10600	69.96	10600	84.8
2024	08	20291659	10600.0	1590.0	848.0	1	10600	530.0	212.0	1	10600	53.0	10600	69.96	10600	84.8
2024	09	20291659	10600.0	1590.0	848.0	1	10600	530.0	212.0	1	10600	53.0	10600	69.96	10600	84.8
2024	10	20291659	10600.0	1590.0	848.0	1	10600	530.0	212.0	1	10600	53.0	10600	69.96	10600	84.8
2024	11	20291659	10600.0	1590.0	848.0	1	10600	530.0	212.0	1	10600	53.0	10600	69.96	10600	84.8
2024	12	20291659	10600.0	1590.0	848.0	1	10600	530.0	212.0	1	10600	53.0	10600	69.96	10600	84.8
2025	01	20291659	9900.0	1584.0	792.0	1	9900	495.0	198.0	1	9900	49.5	9900	89.1	9900	79.2
2025	02	20291659	9900.0	1584.0	792.0	1	9900	495.0	198.0	1	9900	49.5	9900	89.1	9900	79.2
2025	03	20291659	9900.0	1584.0	792.0	1	9900	495.0	198.0	1	9900	49.5	9900	89.1	9900	79.2
2025	04	20291659	9900.0	1584.0	792.0	1	9900	495.0	198.0	1	9900	49.5	9900	89.1	9900	79.2
2025	05	20291659	9900.0	1584.0	792.0	1	9900	495.0	198.0	1	9900	49.5	9900	89.1	9900	79.2
2025	06	20291659	9900.0	1584.0	792.0	1	9900	495.0	198.0	1	9900	49.5	9900	89.1	9900	79.2
2025	07	20291659	9900.0	1584.0	792.0	1	9900	495.0	198.0	1	9900	49.5	9900	89.1	9900	79.2
2025	08	20291659	9900.0	1584.0	792.0	1	9900	495.0	198.0	1	9900	49.5	9900	89.1	9900	79.2
2025	09	20291659	9900.0	1584.0	792.0	1	9900	495.0	198.0	1	9900	49.5	9900	89.1	9900	79.2
2025	10	20291659	9900.0	1584.0	792.0	1	9900	495.0	198.0	1	9900	49.5	9900	89.1	9900	79.2
2025	11	20291659	9900.0	1584.0	792.0	1	9900	495.0	198.0	1	9900	49.5	9900	89.1	9900	79.2
2025	12	20291659	9900.0	1584.0	792.0	1	9900	495.0	198.0	1	9900	49.5	9900	89.1	9900	79.2
合计			30138.0	15440.0			9650.0	3860.0			965.0			1711.56	1544.0	386.0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证码（ 3392759e5ff27fcf ）核查，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缴费年月，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20291659
 单位名称 中建五局华南建设有限公司



安全负责人（吴家全）简历表

姓名	吴家全	性 别	男	年龄	26 岁
职务	安全负责人	职 称	工程师	学历	本科
证件类型	身份证	证件号码	430726199903050512		
手机号码	/		证件号（职称证书编号）	/	
参加工作时间	2021 年		从事施工管理工作年限	4 年	
在建和已完工程项目情况					
建设单位	项目名称	建设规模	开、竣工日期	在建或已完	工程质量
龙门县龙潭镇人民政府	龙潭镇典型村人居环境提升项目	类型：市政工程	2024-08 至 2024-12	已完	合格

1、毕业证

普通高等学校		
毕 业 证 书		
学生 吴家全 性别 男，一九九九 年 三 月 五 日生，于二〇一六		
年 九 月至二〇二〇 年 六 月在本校 安全工程		
专业 四 年制 本 科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		
格，准予毕业。		
校 名：	 南华大学	校（院）长： 
证书编号：	105551202005671103	二〇二〇 年 六 月 三十 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学历证书查询网址：http://www.chsi.com.cn		

2、安全生产考核 C 证

建筑施工企业综合类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编号:粤建安C3(2022)0105475

姓 名: 吴家全

性 别: 男

出 生 年 月: 1999年03月05日

企 业 名 称: 中建五局华南建设有限公司

职 务: 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初次领证日期: 2022年07月11日

有 效 期: 2025年06月03日 至 2028年07月10日



发证机关: 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证日期: 2025年06月03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监制

3、社保证明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吴家全

社保电脑号：646914192

身份证号码：430726199903050512

参保单位名称：中建五局华南建设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20291659

页码：1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4	06	20291659	7160.0	1074.0	572.8	1	7160	358.0	143.2	1	7160	35.8	7160	47.26	7160	57.28	14.32
2024	07	20291659	7160.0	1074.0	572.8	1	7160	358.0	143.2	1	7160	35.8	7160	64.44	7160	57.28	14.32
2024	08	20291659	7160.0	1074.0	572.8	1	7160	358.0	143.2	1	7160	35.8	7160	64.44	7160	57.28	14.32
2024	09	20291659	7160.0	1074.0	572.8	1	7160	358.0	143.2	1	7160	35.8	7160	64.44	7160	57.28	14.32
2024	10	20291659	7160.0	1074.0	572.8	1	7160	358.0	143.2	1	7160	35.8	7160	64.44	7160	57.28	14.32
2024	11	20291659	7160.0	1074.0	572.8	1	7160	358.0	143.2	1	7160	35.8	7160	64.44	7160	57.28	14.32
2024	12	20291659	7160.0	1074.0	572.8	1	7160	358.0	143.2	1	7160	35.8	7160	64.44	7160	57.28	14.32
2025	01	20291659	8000.0	1280.0	640.0	1	8000	400.0	160.0	1	8000	40.0	8000	72.0	8000	64.0	16.0
2025	02	20291659	8000.0	1280.0	640.0	1	8000	400.0	160.0	1	8000	40.0	8000	72.0	8000	64.0	16.0
2025	03	20291659	8000.0	1280.0	640.0	1	8000	400.0	160.0	1	8000	40.0	8000	72.0	8000	64.0	16.0
2025	04	20291659	8000.0	1280.0	640.0	1	8000	400.0	160.0	1	8000	40.0	8000	72.0	8000	64.0	16.0
2025	05	20291659	8000.0	1280.0	640.0	1	8000	400.0	160.0	1	8000	40.0	8000	72.0	8000	64.0	16.0
2025	06	20291659	8000.0	1280.0	640.0	1	8000	400.0	160.0	1	8000	40.0	8000	72.0	8000	64.0	16.0
2025	07	20291659	8000.0	1280.0	640.0	1	8000	400.0	160.0	1	8000	40.0	8000	72.0	8000	64.0	16.0
2025	08	20291659	8000.0	1280.0	640.0	1	8000	400.0	160.0	1	8000	40.0	8000	72.0	8000	64.0	16.0
2025	09	20291659	8000.0	1280.0	640.0	1	8000	400.0	160.0	1	8000	40.0	8000	72.0	8000	64.0	16.0
2025	10	20291659	8000.0	1280.0	640.0	1	8000	400.0	160.0	1	8000	40.0	8000	72.0	8000	64.0	16.0
2025	11	20291659	8000.0	1280.0	640.0	1	8000	400.0	160.0	1	8000	40.0	8000	72.0	8000	64.0	16.0
2025	12	20291659	8000.0	1280.0	640.0	1	8000	400.0	160.0	1	8000	40.0	8000	72.0	8000	64.0	16.0
合计			22878.0	11689.6			7306.0	2922.4			730.6			1297.9	168.9	292.24	

备注：

1.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
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证码（ 3392759e5ff36214 ）核查，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2.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缴费年月，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5.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20291659
单位名称
中建五局华南建设有限公司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打印日期：2025年1月22日

商务经理（孙志文）简历表

姓名	孙志文	性 别	男	年 龄	31 岁
职务	商务经理	职 称	/	学 历	本科
证件类型	身份证	证件号码	421125199508110634		
手机号码	/		证件号（职称证书编号）	/	
参加工作时间	2019 年		从事施工管理工作年限	7 年	
在建和已完工程项目情况					
建设单位	项目名称	建设规模	开、竣工日期	在建或已完	工程质量
龙门县龙城街道办事处	龙门县龙城街道林村村整治提升建设项目	类型：市政工程	2024-10 至 2025-09	已完	合格

1、毕业证

普通高等学校 毕业证书	学生 孙志文 性别 男 , 一九九五 年 八 月 十一 日生,于二〇一五年 九 月至二〇一九 年 六 月在本校 工程造价 专业 四 年制本科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 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 长: 
中南财经政法大学印制	校 名:  二〇一九 年 六 月三十 日
	证书编号: 105201201905002705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学历证书查询网址: <http://www.chsi.com.cn>

2、社保证明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孙志文

社保电脑号：812374816

身份证号码：421125199508110634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中建五局华南建设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20291659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保险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4	06	20291659	8120.0	1218.0	649.6	1	8120	406.0	162.4	1	8120	40.6	8120	53.59	8120	64.96
2024	07	20291659	8120.0	1218.0	649.6	1	8120	406.0	162.4	1	8120	40.6	8120	53.59	8120	64.96
2024	08	20291659	8120.0	1218.0	649.6	1	8120	406.0	162.4	1	8120	40.6	8120	53.59	8120	64.96
2024	09	20291659	8120.0	1218.0	649.6	1	8120	406.0	162.4	1	8120	40.6	8120	53.59	8120	64.96
2024	10	20291659	8120.0	1218.0	649.6	1	8120	406.0	162.4	1	8120	40.6	8120	53.59	8120	64.96
2024	11	20291659	8120.0	1218.0	649.6	1	8120	406.0	162.4	1	8120	40.6	8120	53.59	8120	64.96
2024	12	20291659	8120.0	1218.0	649.6	1	8120	406.0	162.4	1	8120	40.6	8120	53.59	8120	64.96
2025	01	20291659	8600.0	1376.0	688.0	1	8600	430.0	172.0	1	8600	43.0	8600	77.4	8600	68.8
2025	02	20291659	8600.0	1376.0	688.0	1	8600	430.0	172.0	1	8600	43.0	8600	77.4	8600	68.8
2025	03	20291659	8600.0	1376.0	688.0	1	8600	430.0	172.0	1	8600	43.0	8600	77.4	8600	68.8
2025	04	20291659	8600.0	1376.0	688.0	1	8600	430.0	172.0	1	8600	43.0	8600	77.4	8600	68.8
2025	05	20291659	8600.0	1376.0	688.0	1	8600	430.0	172.0	1	8600	43.0	8600	77.4	8600	68.8
2025	06	20291659	8600.0	1376.0	688.0	1	8600	430.0	172.0	1	8600	43.0	8600	77.4	8600	68.8
2025	07	20291659	8600.0	1376.0	688.0	1	8600	430.0	172.0	1	8600	43.0	8600	77.4	8600	68.8
2025	08	20291659	8600.0	1376.0	688.0	1	8600	430.0	172.0	1	8600	43.0	8600	77.4	8600	68.8
2025	09	20291659	8600.0	1376.0	688.0	1	8600	430.0	172.0	1	8600	43.0	8600	77.4	8600	68.8
2025	10	20291659	8600.0	1376.0	688.0	1	8600	430.0	172.0	1	8600	43.0	8600	77.4	8600	68.8
2025	11	20291659	8600.0	1376.0	688.0	1	8600	430.0	172.0	1	8600	43.0	8600	77.4	8600	68.8
2025	12	20291659	8600.0	1376.0	688.0	1	8600	430.0	172.0	1	8600	43.0	8600	77.4	8600	68.8
合计			25038.0	12803.2			8002.0	3200.8			800.2			280.32		320.08

备注：

1.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
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证码（ 3392759e5ff38c93 ）核查，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2.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缴费年月，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5.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20291659
单位名称
中建五局华南建设有限公司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打印日期：2025年1月22日

(四)、项目负责人信息表

质量负责人信息表

姓名	刘鹏	证件类型	身份证	证件号码	43132219920701583X
手机号码	/		证件号（质量员证编号）	2401030100557838	

安全负责人信息表

姓名	吴家全	证件类型	身份证	证件号码	430726199903050512
手机号码	/		证件号（C证编号）	粤建安 C3(2022)0105475	

安全员信息表

姓名	李快平	证件类型	身份证	证件号码	430626198908041017
手机号码	/		证件号（C证编号）	粤建安 C3(2023)0028021	

劳资专管员信息表

姓名	彭珏	证件类型	身份证	证件号码	430111199111062112
手机号码	/		证件号	2301140000105419	

(五)、项目管理一般人员证件资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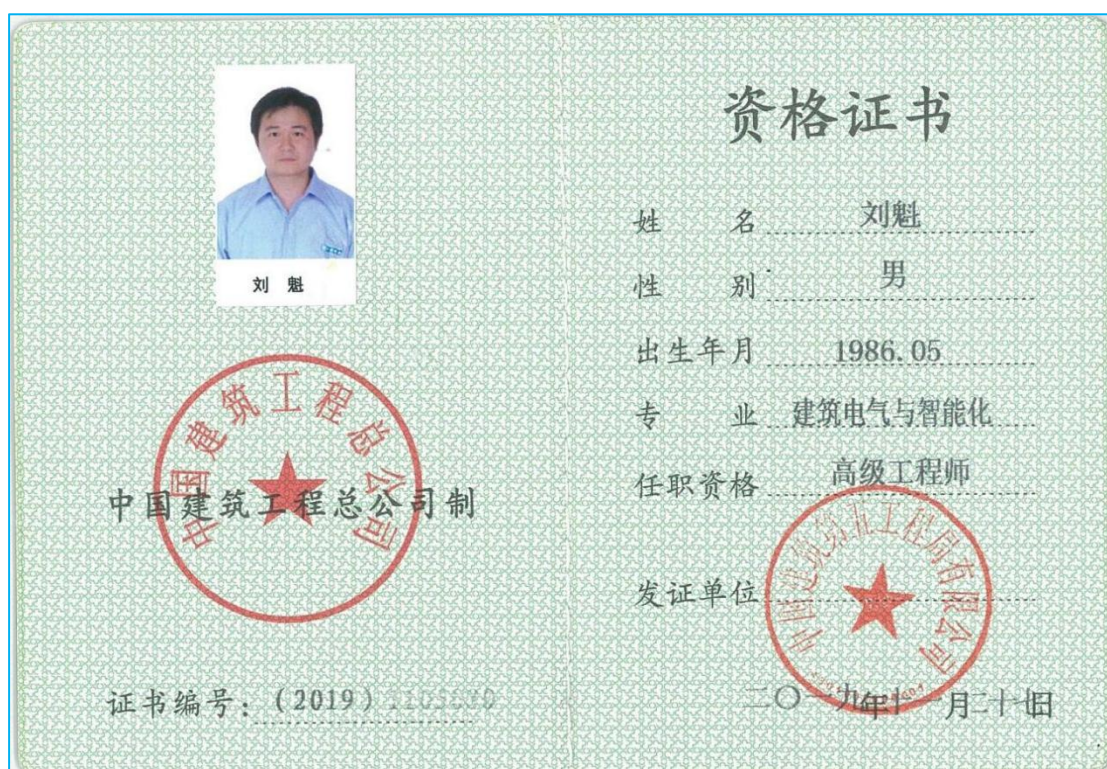
1、工程部

施工员：刘魁

毕业证



职称证



施工员证



姓名 刘魁

出生年月 1986.05

工作单位 中国建筑第五工程局有限公司

岗位职务	起讫年月	证书编号	发证机关(章)
施工员	2011.12	A1152724	

— 2 —

— 3 —

社保证明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刘魁
参保单位名称：中建五局华南建设有限公司

社保电话：641015111
单位编号：20291659

身份证号码：430223198605085118
计算单位：元

页码：1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4	06	20291659	14780.0	2364.8	1182.4	1	14780	739.0	295.6	1	14780	73.9	14780	97.55	14780	118.24	29.56
2024	07	20291659	14780.0	2364.8	1182.4	1	14780	739.0	295.6	1	14780	73.9	14780	133.02	14780	118.24	29.56
2024	08	20291659	14780.0	2364.8	1182.4	1	14780	739.0	295.6	1	14780	73.9	14780	133.02	14780	118.24	29.56
2024	09	20291659	14780.0	2364.8	1182.4	1	14780	739.0	295.6	1	14780	73.9	14780	133.02	14780	118.24	29.56
2024	10	20291659	14780.0	2364.8	1182.4	1	14780	739.0	295.6	1	14780	73.9	14780	133.02	14780	118.24	29.56
2024	11	20291659	14780.0	2364.8	1182.4	1	14780	739.0	295.6	1	14780	73.9	14780	133.02	14780	118.24	29.56
2024	12	20291659	14780.0	2364.8	1182.4	1	14780	739.0	295.6	1	14780	73.9	14780	133.02	14780	118.24	29.56
2025	01	20291659	14413.0	2450.21	1153.04	1	14413	720.65	288.26	1	14413	72.07	14413	129.72	14413	115.3	28.83
2025	02	20291659	14413.0	2450.21	1153.04	1	14413	720.65	288.26	1	14413	72.07	14413	129.72	14413	115.3	28.83
2025	03	20291659	14413.0	2450.21	1153.04	1	14413	720.65	288.26	1	14413	72.07	14413	129.72	14413	115.3	28.83
2025	04	20291659	14413.0	2450.21	1153.04	1	14413	720.65	288.26	1	14413	72.07	14413	129.72	14413	115.3	28.83
2025	05	20291659	14413.0	2450.21	1153.04	1	14413	720.65	288.26	1	14413	72.07	14413	129.72	14413	115.3	28.83
2025	06	20291659	14413.0	2450.21	1153.04	1	14413	720.65	288.26	1	14413	72.07	14413	129.72	14413	115.3	28.83
2025	07	20291659	14413.0	2450.21	1153.04	1	14413	720.65	288.26	1	14413	72.07	14413	129.72	14413	115.3	28.83
2025	08	20291659	14413.0	2450.21	1153.04	1	14413	720.65	288.26	1	14413	72.07	14413	129.72	14413	115.3	28.83
2025	09	20291659	14413.0	2450.21	1153.04	1	14413	720.65	288.26	1	14413	72.07	14413	129.72	14413	115.3	28.83
2025	10	20291659	14413.0	2450.21	1153.04	1	14413	720.65	288.26	1	14413	72.07	14413	129.72	14413	115.3	28.83
2025	11	20291659	14413.0	2450.21	1153.04	1	14413	720.65	288.26	1	14413	72.07	14413	129.72	14413	115.3	28.83
2025	12	20291659	14413.0	2450.21	1153.04	1	14413	720.65	288.26	1	14413	72.07	14413	129.72	14413	115.3	28.83
合计			45956.12	22113.28			13820.8	5528.32			1382.14						

社保费缴纳清单
2024.6-2025.12
本人同意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
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证码（ 3392759e5ff41401 ）核查，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
“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
缴费年月，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20291659

单位名称
中建五局华南建设有限公司



劳资专管员：彭珏

毕业证

普通高等学校		
毕 业 证 书		
学 生	彭珏	性 别 男，一九九一年十一月六日生，于
二〇一〇年	九 月 至 二〇一四年	六 月 在本校
		土木工程
专业 四年制 本科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 名：	湖南农业大学	校（院）长：存少雄
证书编号：	105371201405001321	二〇一四年 六 月 十三 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学历证书查询网址：<http://www.chsi.com.cn>

职称证

姓 名	彭珏	
Name		
性 别	男	
Sex		
出生日期	1991年11月	
Date of Birth		
专 业	土木工程	
Specialty		
职 称	工程师	
Professional Title		
证书编号	(2021) 12053004	
Certificate No.		

职称评审委员会（章）
Appraising and Approval Committee for
Professional & Technical Competence

发证单位：中国建筑第五工程局有限公司
Issued by

2021年10月19日

劳务员证

	彭珏 同志于 2023 年 04月19 日至 2023年 05月 02日 参加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专业技术 管理人员 劳务员 职业 培训，经考核成绩合格，特发此证。
姓 名 彭珏	
身份证号 430111199111062112	
证书编号 2301140000105419	
工作单位 无	2023 年 05 月 5 日 有效期限至：2026 年 05 月 05 日

社保证明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彭珏 社保电话：811927335 身份证号码：430111199111062112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中建五局华南建设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20291659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4	06	20291659	8600.0	1290.0	688.0	1	8600	430.0	172.0	1	8600	43.0	8600	56.76	8600	68.8	17.2
2024	07	20291659	8600.0	1290.0	688.0	1	8600	430.0	172.0	1	8600	43.0	8600	77.4	8600	68.8	17.2
2024	08	20291659	8600.0	1290.0	688.0	1	8600	430.0	172.0	1	8600	43.0	8600	77.4	8600	68.8	17.2
2024	09	20291659	8600.0	1290.0	688.0	1	8600	430.0	172.0	1	8600	43.0	8600	77.4	8600	68.8	17.2
2024	10	20291659	8600.0	1290.0	688.0	1	8600	430.0	172.0	1	8600	43.0	8600	77.4	8600	68.8	17.2
2024	11	20291659	8600.0	1290.0	688.0	1	8600	430.0	172.0	1	8600	43.0	8600	77.4	8600	68.8	17.2
2024	12	20291659	8600.0	1290.0	688.0	1	8600	430.0	172.0	1	8600	43.0	8600	77.4	8600	68.8	17.2
2025	01	20291659	8600.0	1376.0	688.0	1	8600	430.0	172.0	1	8600	43.0	8600	77.4	8600	68.8	17.2
2025	02	20291659	8600.0	1376.0	688.0	1	8600	430.0	172.0	1	8600	43.0	8600	77.4	8600	68.8	17.2
2025	03	20291659	8600.0	1376.0	688.0	1	8600	430.0	172.0	1	8600	43.0	8600	77.4	8600	68.8	17.2
2025	04	20291659	8600.0	1376.0	688.0	1	8600	430.0	172.0	1	8600	43.0	8600	77.4	8600	68.8	17.2
2025	05	20291659	8600.0	1376.0	688.0	1	8600	430.0	172.0	1	8600	43.0	8600	77.4	8600	68.8	17.2
2025	06	20291659	8600.0	1376.0	688.0	1	8600	430.0	172.0	1	8600	43.0	8600	77.4	8600	68.8	17.2
2025	07	20291659	8600.0	1376.0	688.0	1	8600	430.0	172.0	1	8600	43.0	8600	77.4	8600	68.8	17.2
2025	08	20291659	8600.0	1376.0	688.0	1	8600	430.0	172.0	1	8600	43.0	8600	77.4	8600	68.8	17.2
2025	09	20291659	8600.0	1376.0	688.0	1	8600	430.0	172.0	1	8600	43.0	8600	77.4	8600	68.8	17.2
2025	10	20291659	8600.0	1376.0	688.0	1	8600	430.0	172.0	1	8600	43.0	8600	77.4	8600	68.8	17.2
2025	11	20291659	8600.0	1376.0	688.0	1	8600	430.0	172.0	1	8600	43.0	8600	77.4	8600	68.8	17.2
2025	12	20291659	8600.0	1376.0	688.0	1	8600	430.0	172.0	1	8600	43.0	8600	77.4	8600	68.8	17.2
合计			25542.0 13072.0			8170.0 3268.0			817.0			1307.2			326.8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
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证码（ 3392759e5ff5279w ）核查，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
“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
缴费年月，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20291659 单位名称 中建五局华南建设有限公司



2、技术部

试验员：邓洪敏

毕业证



职称证



岗位证

	邓洪敏 同志于 2024 年 3 月7 日至 2024 年3 月 20日 参加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专业技术 管理人员 试验员 职业 培训，经考核成绩合格，特发此证。
姓 名 邓洪敏	
身份证号 430104198510213020	
证书编号 2401080000198428	
工作单位	发证单位 2024 年3 月22 日 有效期至：2027年3月22日

社保证明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邓洪敏

社保电脑号：609323606

身份证号码：430104198510213020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中建五局华南建设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20291659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2024	06	20291659	7960.0	1273.6	636.8	1	7960	398.0	159.2	1	7960	39.8	7960	52.54	7960	63.68
2024	07	20291659	7960.0	1273.6	636.8	1	7960	398.0	159.2	1	7960	39.8	7960	71.64	7960	63.68
2024	08	20291659	7960.0	1273.6	636.8	1	7960	398.0	159.2	1	7960	39.8	7960	71.64	7960	63.68
2024	09	20291659	7960.0	1273.6	636.8	1	7960	398.0	159.2	1	7960	39.8	7960	71.64	7960	63.68
2024	10	20291659	7960.0	1273.6	636.8	1	7960	398.0	159.2	1	7960	39.8	7960	71.64	7960	63.68
2024	11	20291659	7960.0	1273.6	636.8	1	7960	398.0	159.2	1	7960	39.8	7960	71.64	7960	63.68
2024	12	20291659	7960.0	1273.6	636.8	1	7960	398.0	159.2	1	7960	39.8	7960	71.64	7960	63.68
2025	01	20291659	7960.0	1353.2	636.8	1	7960	398.0	159.2	1	7960	39.8	7960	71.64	7960	63.68
2025	02	20291659	7960.0	1353.2	636.8	1	7960	398.0	159.2	1	7960	39.8	7960	71.64	7960	63.68
2025	03	20291659	7960.0	1353.2	636.8	1	7960	398.0	159.2	1	7960	39.8	7960	71.64	7960	63.68
2025	04	20291659	7960.0	1353.2	636.8	1	7960	398.0	159.2	1	7960	39.8	7960	71.64	7960	63.68
2025	05	20291659	7960.0	1353.2	636.8	1	7960	398.0	159.2	1	7960	39.8	7960	71.64	7960	63.68
2025	06	20291659	7960.0	1353.2	636.8	1	7960	398.0	159.2	1	7960	39.8	7960	71.64	7960	63.68
2025	07	20291659	7960.0	1353.2	636.8	1	7960	398.0	159.2	1	7960	39.8	7960	71.64	7960	63.68
2025	08	20291659	7960.0	1353.2	636.8	1	7960	398.0	159.2	1	7960	39.8	7960	71.64	7960	63.68
2025	09	20291659	7960.0	1353.2	636.8	1	7960	398.0	159.2	1	7960	39.8	7960	71.64	7960	63.68
2025	10	20291659	7960.0	1353.2	636.8	1	7960	398.0	159.2	1	7960	39.8	7960	71.64	7960	63.68
2025	11	20291659	7960.0	1353.2	636.8	1	7960	398.0	159.2	1	7960	39.8	7960	71.64	7960	63.68
2025	12	20291659	7960.0	1353.2	636.8	1	7960	398.0	159.2	1	7960	39.8	7960	71.64	7960	63.68
合计			25153.6 12099.2			7562.0 3024.8			756.2			1342.06		209.92 302.48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
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2759e5ff569bh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缴费年月，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20291659
单位名称
中建五局华南建设有限公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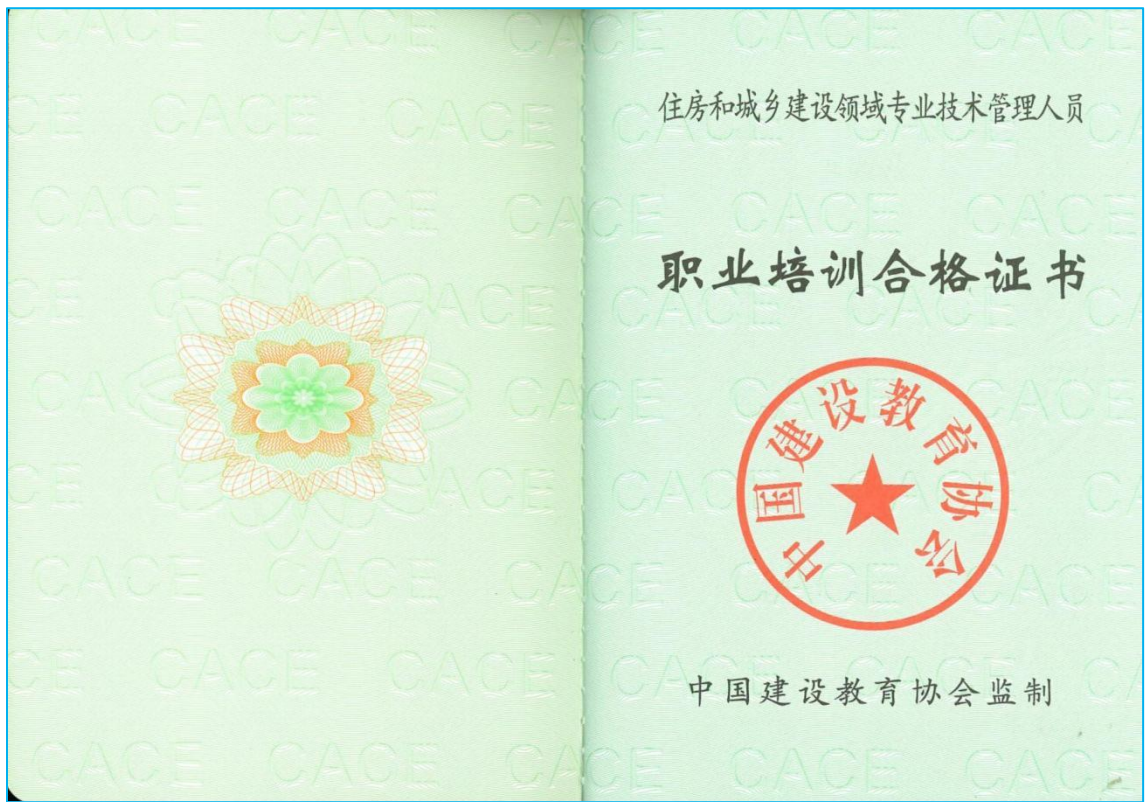


资料员：李佳欣

毕业证



岗位证



社保证明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李佳欣

社保电话号：811859268

身份证号码：130283199811180626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中建五局华南建设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20291659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4	06	20291659	6800.0	1020.0	544.0	1	6800	340.0	136.0	1	6800	34.0	6800	44.88	6800	54.4	13.6
2024	07	20291659	6800.0	1020.0	544.0	1	6800	340.0	136.0	1	6800	34.0	6800	61.2	6800	54.4	13.6
2024	08	20291659	6800.0	1020.0	544.0	1	6800	340.0	136.0	1	6800	34.0	6800	61.2	6800	54.4	13.6
2024	09	20291659	6800.0	1020.0	544.0	1	6800	340.0	136.0	1	6800	34.0	6800	61.2	6800	54.4	13.6
2024	10	20291659	6800.0	1020.0	544.0	1	6800	340.0	136.0	1	6800	34.0	6800	61.2	6800	54.4	13.6
2024	11	20291659	6800.0	1020.0	544.0	1	6800	340.0	136.0	1	6800	34.0	6800	61.2	6800	54.4	13.6
2024	12	20291659	6800.0	1020.0	544.0	1	6800	340.0	136.0	1	6800	34.0	6800	61.2	6800	54.4	13.6
2025	01	20291659	7340.0	1174.4	587.2	1	7340	367.0	146.8	1	7340	36.7	7340	66.06	7340	58.72	14.68
2025	02	20291659	7340.0	1174.4	587.2	1	7340	367.0	146.8	1	7340	36.7	7340	66.06	7340	58.72	14.68
2025	03	20291659	7340.0	1174.4	587.2	1	7340	367.0	146.8	1	7340	36.7	7340	66.06	7340	58.72	14.68
2025	04	20291659	7340.0	1174.4	587.2	1	7340	367.0	146.8	1	7340	36.7	7340	66.06	7340	58.72	14.68
2025	05	20291659	7340.0	1174.4	587.2	1	7340	367.0	146.8	1	7340	36.7	7340	66.06	7340	58.72	14.68
2025	06	20291659	7340.0	1174.4	587.2	1	7340	367.0	146.8	1	7340	36.7	7340	66.06	7340	58.72	14.68
2025	07	20291659	7340.0	1174.4	587.2	1	7340	367.0	146.8	1	7340	36.7	7340	66.06	7340	58.72	14.68
2025	08	20291659	7340.0	1174.4	587.2	1	7340	367.0	146.8	1	7340	36.7	7340	66.06	7340	58.72	14.68
2025	09	20291659	7340.0	1174.4	587.2	1	7340	367.0	146.8	1	7340	36.7	7340	66.06	7340	58.72	14.68
2025	10	20291659	7340.0	1174.4	587.2	1	7340	367.0	146.8	1	7340	36.7	7340	66.06	7340	58.72	14.68
2025	11	20291659	7340.0	1174.4	587.2	1	7340	367.0	146.8	1	7340	36.7	7340	66.06	7340	58.72	14.68
2025	12	20291659	7340.0	1174.4	587.2	1	7340	367.0	146.8	1	7340	36.7	7340	66.06	7340	58.72	14.68
合计			21232.8	10854.4			6784.0	2713.6			678.4		1201.8	1065.44		271.36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
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证码（ 3392759e5ff61cfa ）核查，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缴费年月，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20291659

单位名称
中建五局华南建设有限公司



BIM 工程师：林建伟

毕业证



职称证



岗位证

BIM

全国 BIM 技能等级考试
一级证书



林建伟 参加 2022 年 12 月全国 BIM 技能等级考试
BIM建模师 ，成绩 良好 ，特发此证。

身份证号: 35032119951013843X
证书编号: 2301001023005789

CERTIFICATE OF BIM SKILL PROFICIENCY TEST
Level I

ID Number: 35032119951013843X
Certificate Number: 2301001023005789


中国图学学会
China Graphics Society

BIM

证书唯一序列号: 
A1100027604

社保证明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林建伟
参保单位名称：中建五局华南建设有限公司

社保电话号：650259181
单位编号：20291659

身份证号码：35032119951013843X
计算单位：元

页码：1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4	06	20291659	8120.0	1218.0	649.6	1	8120	406.0	162.4	1	8120	40.6	8120	53.59	8120	64.96	16.24
2024	07	20291659	8120.0	1218.0	649.6	1	8120	406.0	162.4	1	8120	40.6	8120	73.08	8120	64.96	16.24
2024	08	20291659	8120.0	1218.0	649.6	1	8120	406.0	162.4	1	8120	40.6	8120	73.08	8120	64.96	16.24
2024	09	20291659	8120.0	1218.0	649.6	1	8120	406.0	162.4	1	8120	40.6	8120	73.08	8120	64.96	16.24
2024	10	20291659	8120.0	1218.0	649.6	1	8120	406.0	162.4	1	8120	40.6	8120	73.08	8120	64.96	16.24
2024	11	20291659	8120.0	1218.0	649.6	1	8120	406.0	162.4	1	8120	40.6	8120	73.08	8120	64.96	16.24
2024	12	20291659	8120.0	1218.0	649.6	1	8120	406.0	162.4	1	8120	40.6	8120	73.08	8120	64.96	16.24
2025	01	20291659	8600.0	1376.0	688.0	1	8600	430.0	172.0	1	8600	43.0	8600	77.4	8600	68.8	17.2
2025	02	20291659	8600.0	1376.0	688.0	1	8600	430.0	172.0	1	8600	43.0	8600	77.4	8600	68.8	17.2
2025	03	20291659	8600.0	1376.0	688.0	1	8600	430.0	172.0	1	8600	43.0	8600	77.4	8600	68.8	17.2
2025	04	20291659	8600.0	1376.0	688.0	1	8600	430.0	172.0	1	8600	43.0	8600	77.4	8600	68.8	17.2
2025	05	20291659	8600.0	1376.0	688.0	1	8600	430.0	172.0	1	8600	43.0	8600	77.4	8600	68.8	17.2
2025	06	20291659	8600.0	1376.0	688.0	1	8600	430.0	172.0	1	8600	43.0	8600	77.4	8600	68.8	17.2
2025	07	20291659	8600.0	1376.0	688.0	1	8600	430.0	172.0	1	8600	43.0	8600	77.4	8600	68.8	17.2
2025	08	20291659	8600.0	1376.0	688.0	1	8600	430.0	172.0	1	8600	43.0	8600	77.4	8600	68.8	17.2
2025	09	20291659	8600.0	1376.0	688.0	1	8600	430.0	172.0	1	8600	43.0	8600	77.4	8600	68.8	17.2
2025	10	20291659	8600.0	1376.0	688.0	1	8600	430.0	172.0	1	8600	43.0	8600	77.4	8600	68.8	17.2
2025	11	20291659	8600.0	1376.0	688.0	1	8600	430.0	172.0	1	8600	43.0	8600	77.4	8600	68.8	17.2
2025	12	20291659	8600.0	1376.0	688.0	1	8600	430.0	172.0	1	8600	43.0	8600	77.4	8600	68.8	17.2
合计			25038.0	12803.2			8002.0	3200.8			800.2			1280.32	320.08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
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证码（ 3392759e5ff73e09 ）核查，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缴费年月，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20291659

单位名称
中建五局华南建设有限公司



3、质量部

质检员：蒋金宸

毕业证

普通高等学校		
毕业证书		
学生 蒋金宸 性别 男，一九八八年十月四日生，于二〇〇八年九月至二〇一二年七月在本校 土木工程		
专业 四年制 本科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 名：西北农林科技大学	校（院）长：孙其信	
证书编号：107121201205003804	二〇一二年七月一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学历证书查询网址：<http://www.chsi.com.cn>

职称证

姓 名 蒋金宸 Name	
性 别 男 Sex	
出生日期 1988年10月 Date of Birth	
专 业 土木工程 Specialty	
职 称 工程师 Professional Title	
证书编号 (2021) 12053002 Certificate No.	
职称评审委员会（章） Appraising and Approval Committee for Professional & Technical Competence	
发证单位：中国建筑第五工程局有限公司 Issued by	
2021年10月19日	

岗位证

证书编码: 0441710694417010100

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专业人员
职业培训合格证



姓 名: 蒋金宸

身份证号: 513723198810048834

岗位名称: 土建质量员

参加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
专业人员职业培训, 测试成绩合格。

继续教育记录:

2024 年度, 继续教育学时为 32 学时。

2023 年度, 继续教育学时为 32 学时。



扫码验证

培训机构: 广东省

发证时间: 2020 年 12 月 24 日

查询地址: <http://rcgz.mohurd.gov.cn>

社保证明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蒋金宸

社保电脑号：633049853

身份证号码：513723198810048834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中建五局华南建设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20291659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4	09	20291659	12000.0	1800.0	960.0	1	12000	600.0	240.0	1	12000	60.0	12000	108.0	12000	96.0	24.0
2024	10	20291659	12000.0	1800.0	960.0	1	12000	600.0	240.0	1	12000	60.0	12000	108.0	12000	96.0	24.0
2024	11	20291659	12000.0	1800.0	960.0	1	12000	600.0	240.0	1	12000	60.0	12000	108.0	12000	96.0	24.0
2024	12	20291659	12000.0	1800.0	960.0	1	12000	600.0	240.0	1	12000	60.0	12000	108.0	12000	96.0	24.0
2025	01	20291659	12840.0	2054.4	1027.2	1	12840	642.0	256.8	1	12840	64.2	12840	115.56	12840	102.72	25.68
2025	02	20291659	12840.0	2054.4	1027.2	1	12840	642.0	256.8	1	12840	64.2	12840	115.56	12840	102.72	25.68
2025	03	20291659	12840.0	2054.4	1027.2	1	12840	642.0	256.8	1	12840	64.2	12840	115.56	12840	102.72	25.68
2025	04	20291659	12840.0	2054.4	1027.2	1	12840	642.0	256.8	1	12840	64.2	12840	115.56	12840	102.72	25.68
2025	05	20291659	12840.0	2054.4	1027.2	1	12840	642.0	256.8	1	12840	64.2	12840	115.56	12840	102.72	25.68
2025	06	20291659	12840.0	2054.4	1027.2	1	12840	642.0	256.8	1	12840	64.2	12840	115.56	12840	102.72	25.68
2025	07	20291659	12840.0	2054.4	1027.2	1	12840	642.0	256.8	1	12840	64.2	12840	115.56	12840	102.72	25.68
2025	08	20291659	12840.0	2054.4	1027.2	1	12840	642.0	256.8	1	12840	64.2	12840	115.56	12840	102.72	25.68
2025	09	20291659	12840.0	2054.4	1027.2	1	12840	642.0	256.8	1	12840	64.2	12840	115.56	12840	102.72	25.68
2025	10	20291659	12840.0	2054.4	1027.2	1	12840	642.0	256.8	1	12840	64.2	12840	115.56	12840	102.72	25.68
2025	11	20291659	12840.0	2054.4	1027.2	1	12840	642.0	256.8	1	12840	64.2	12840	115.56	12840	102.72	25.68
2025	12	20291659	12840.0	2054.4	1027.2	1	12840	642.0	256.8	1	12840	64.2	12840	115.56	12840	102.72	25.68
合计			31852.8	16166.4			10104.0	4041.6			1010.4		1618.72		1616.64	404.16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
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证码（ 3392759e5ff8134j ）核查，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缴费年月，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20291659

单位名称
中建五局华南建设有限公司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4、安全部

安全员：李快平

毕业证

成人高等教育		
毕 业 证 书		
学生 李快平 性别 男 ,一九八九 年 八 月 四 日生,于二〇一二		
年 二 月至二〇一四年 七 月在本校 土木工程		
专业 函授 学习,修完 本 科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		
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 名: 重庆大学		校(院)长: 周绪红
批准文号: 国家教育部(30)教工农字025		
证书编号: 106115201405002685		二〇一四年 七 月 五 日

职称证

	资格证书
 中国建筑工程总公司制	姓 名 李快平
	性 别 男
	出生年月 1989 年 8 月
	专 业 建筑工程技术
	任职资格 工程师
证书编号: (2015)1205110	发证单位  二〇一五年 一 月 十四 日

建筑施工企业综合类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编号: 粤建安C3 (2023) 0028021

姓 名: 李快平

性 别: 男

出 生 年 月: 1989年08月04日

企 业 名 称: 中建五局华南建设有限公司

职 务: 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初次领证日期: 2023年08月14日

有 效 期: 2023年08月14日 至 2026年08月13日



发证机关: 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证日期: 2023年08月14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监制

社保证明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李快平

社保电话号：633875488

身份证号码：430626198908041017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中建五局华南建设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20291659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4	06	20291659	10291.0	1543.65	823.28	1	10291	514.55	205.82	1	10291	51.46	10291	67.92	10291	82.33	20.58
2024	07	20291659	10291.0	1543.65	823.28	1	10291	514.55	205.82	1	10291	51.46	10291	92.62	10291	82.33	20.58
2024	08	20291659	10291.0	1543.65	823.28	1	10291	514.55	205.82	1	10291	51.46	10291	92.62	10291	82.33	20.58
2024	09	20291659	10291.0	1543.65	823.28	1	10291	514.55	205.82	1	10291	51.46	10291	92.62	10291	82.33	20.58
2024	10	20291659	10291.0	1543.65	823.28	1	10291	514.55	205.82	1	10291	51.46	10291	92.62	10291	82.33	20.58
2024	11	20291659	10291.0	1543.65	823.28	1	10291	514.55	205.82	1	10291	51.46	10291	92.62	10291	82.33	20.58
2024	12	20291659	10291.0	1543.65	823.28	1	10291	514.55	205.82	1	10291	51.46	10291	92.62	10291	82.33	20.58
2025	01	20291659	10540.0	1686.4	843.2	1	10540	527.0	210.8	1	10540	52.7	10540	94.86	10540	84.32	21.08
2025	02	20291659	10540.0	1686.4	843.2	1	10540	527.0	210.8	1	10540	52.7	10540	94.86	10540	84.32	21.08
2025	03	20291659	10540.0	1686.4	843.2	1	10540	527.0	210.8	1	10540	52.7	10540	94.86	10540	84.32	21.08
2025	04	20291659	10540.0	1686.4	843.2	1	10540	527.0	210.8	1	10540	52.7	10540	94.86	10540	84.32	21.08
2025	05	20291659	10540.0	1686.4	843.2	1	10540	527.0	210.8	1	10540	52.7	10540	94.86	10540	84.32	21.08
2025	06	20291659	10540.0	1686.4	843.2	1	10540	527.0	210.8	1	10540	52.7	10540	94.86	10540	84.32	21.08
2025	07	20291659	10540.0	1686.4	843.2	1	10540	527.0	210.8	1	10540	52.7	10540	94.86	10540	84.32	21.08
2025	08	20291659	10540.0	1686.4	843.2	1	10540	527.0	210.8	1	10540	52.7	10540	94.86	10540	84.32	21.08
2025	09	20291659	10540.0	1686.4	843.2	1	10540	527.0	210.8	1	10540	52.7	10540	94.86	10540	84.32	21.08
2025	10	20291659	10540.0	1686.4	843.2	1	10540	527.0	210.8	1	10540	52.7	10540	94.86	10540	84.32	21.08
2025	11	20291659	10540.0	1686.4	843.2	1	10540	527.0	210.8	1	10540	52.7	10540	94.86	10540	84.32	21.08
2025	12	20291659	10540.0	1686.4	843.2	1	10540	527.0	210.8	1	10540	52.7	10540	94.86	10540	84.32	21.08
合计			31042.35	15881.36			9925.85	3970.34			992.62			1588.15		397.02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
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证码（ 3392759e5ff8a6b6 ）核查，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缴费年月，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居民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20291659
单位名称
中建五局华南建设有限公司



安全员：曾广剑

毕业证

普通高等学校		
毕 业 证 书		
学生 曾广剑 性别 男，一九八四年 六 月二十五日生，于二〇〇六 年 九 月至二〇一〇年 六 月在本校 土木工程 专业 四 年制 本 科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 格，准予毕业。		
校 名：	山东大学	校（院）长：徐显明
证书编号：	104221201005104787	二〇一〇 年 六 月 三十 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学历证书查询网址： http://www.chsi.com.cn		

职称证

姓 名	曾广剑	
Name		
性 别	男	
Sex		
出生日期	1984年06月	
Date of Birth		
专 业	土木工程	
Specialty		
职 称	工程师	
Professional Title		
证书编号	(2023) 12050580	
Certificate No.		
		职称评审委员会（章） Appraising and Approval Committee for Professional & Technical Competence
		发证单位：中国建筑第五工程局有限公司 Issued by
		2023 年 02 月 23 日

建筑施工企业综合类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编号:粤建安C3(2019)9000873

姓 名:曾广剑

性 别:男

出 生 年 月:1984年06月25日

企 业 名 称:中建五局华南建设有限公司

职 务: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初次领证日期:2019年08月12日

有 效 期:2025年06月17日 至 2028年08月11日



发证机关: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证日期:2025年06月17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监制

社保证明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曾广剑

社保电脑号：641015115

身份证号码：522622198406250538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中建五局华南建设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20291659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2024	06	20291659	12218.0	1832.7	977.44	1	12218	610.9	244.36	1	12218	61.09	12218	80.64	12218	97.74
2024	07	20291659	12218.0	1832.7	977.44	1	12218	610.9	244.36	1	12218	61.09	12218	109.96	12218	97.74
2024	08	20291659	12218.0	1832.7	977.44	1	12218	610.9	244.36	1	12218	61.09	12218	109.96	12218	97.74
2024	09	20291659	12218.0	1832.7	977.44	1	12218	610.9	244.36	1	12218	61.09	12218	109.96	12218	97.74
2024	10	20291659	12218.0	1832.7	977.44	1	12218	610.9	244.36	1	12218	61.09	12218	109.96	12218	97.74
2024	11	20291659	12218.0	1832.7	977.44	1	12218	610.9	244.36	1	12218	61.09	12218	109.96	12218	97.74
2024	12	20291659	12218.0	1832.7	977.44	1	12218	610.9	244.36	1	12218	61.09	12218	109.96	12218	97.74
2025	01	20291659	12450.0	1992.0	996.0	1	12450	622.5	249.0	1	12450	62.25	12450	112.05	12450	99.6
2025	02	20291659	12450.0	1992.0	996.0	1	12450	622.5	249.0	1	12450	62.25	12450	112.05	12450	99.6
2025	03	20291659	12450.0	1992.0	996.0	1	12450	622.5	249.0	1	12450	62.25	12450	112.05	12450	99.6
2025	04	20291659	12450.0	1992.0	996.0	1	12450	622.5	249.0	1	12450	62.25	12450	112.05	12450	99.6
2025	05	20291659	12450.0	1992.0	996.0	1	12450	622.5	249.0	1	12450	62.25	12450	112.05	12450	99.6
2025	06	20291659	12450.0	1992.0	996.0	1	12450	622.5	249.0	1	12450	62.25	12450	112.05	12450	99.6
2025	07	20291659	12450.0	1992.0	996.0	1	12450	622.5	249.0	1	12450	62.25	12450	112.05	12450	99.6
2025	08	20291659	12450.0	1992.0	996.0	1	12450	622.5	249.0	1	12450	62.25	12450	112.05	12450	99.6
2025	09	20291659	12450.0	1992.0	996.0	1	12450	622.5	249.0	1	12450	62.25	12450	112.05	12450	99.6
2025	10	20291659	12450.0	1992.0	996.0	1	12450	622.5	249.0	1	12450	62.25	12450	112.05	12450	99.6
2025	11	20291659	12450.0	1992.0	996.0	1	12450	622.5	249.0	1	12450	62.25	12450	112.05	12450	99.6
2025	12	20291659	12450.0	1992.0	996.0	1	12450	622.5	249.0	1	12450	62.25	12450	112.05	12450	99.6
合计			36732.9	18794.08			11746.3	4698.52			1174.63			1879.35		469.88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
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证码（ 3392759e5ff977b9 ）核查，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缴费年月，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20291659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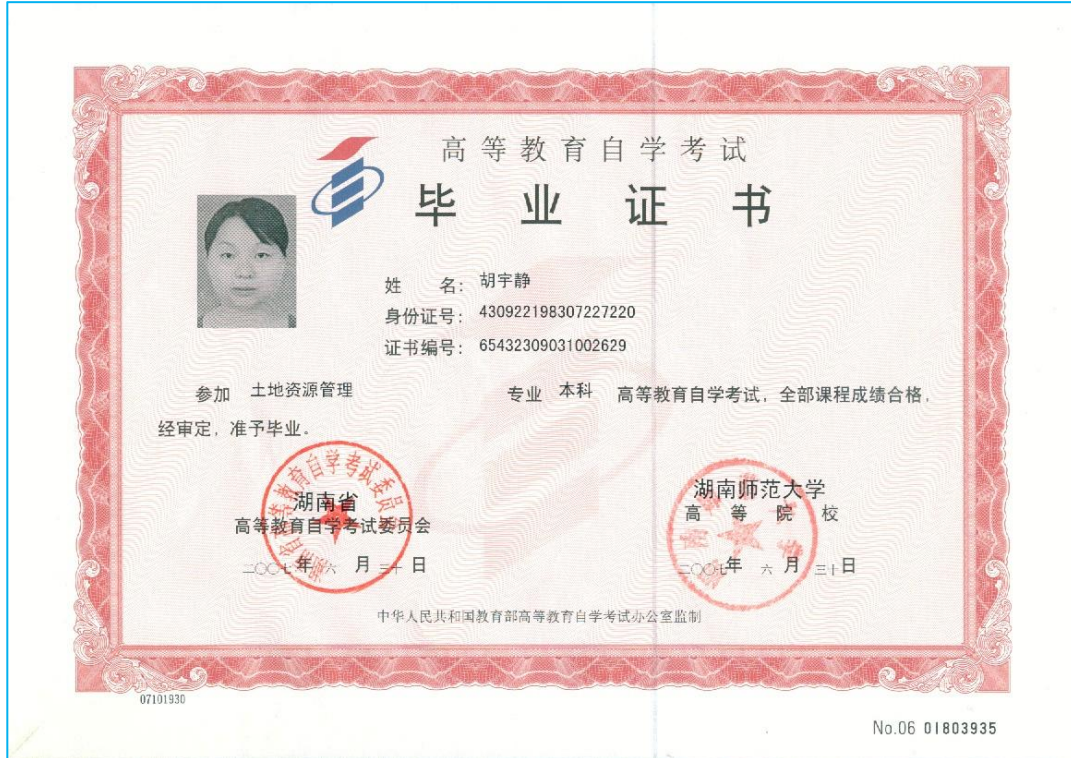
单位名称
中建五局华南建设有限公司



5、商务部

造价员：胡宇静

毕业证



职称证



社保证明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胡宇静			社保电脑号：623108723			身份证号码：430922198307227220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中建五局华南建设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20291659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4	06	20291659	12580.0	2012.8	1006.4	1	12580	629.0	251.6	1	12580	62.9	12580	83.03	12580	100.64	25.16
2024	07	20291659	12580.0	2012.8	1006.4	1	12580	629.0	251.6	1	12580	62.9	12580	113.22	12580	100.64	25.16
2024	08	20291659	12580.0	2012.8	1006.4	1	12580	629.0	251.6	1	12580	62.9	12580	113.22	12580	100.64	25.16
2024	09	20291659	12580.0	2012.8	1006.4	1	12580	629.0	251.6	1	12580	62.9	12580	113.22	12580	100.64	25.16
2024	10	20291659	12580.0	2012.8	1006.4	1	12580	629.0	251.6	1	12580	62.9	12580	113.22	12580	100.64	25.16
2024	11	20291659	12580.0	2012.8	1006.4	1	12580	629.0	251.6	1	12580	62.9	12580	113.22	12580	100.64	25.16
2024	12	20291659	12580.0	2012.8	1006.4	1	12580	629.0	251.6	1	12580	62.9	12580	113.22	12580	100.64	25.16
2025	01	20291659	13570.0	2306.9	1085.6	1	13570	678.5	271.4	1	13570	67.85	13570	122.13	13570	108.56	27.14
2025	02	20291659	13570.0	2306.9	1085.6	1	13570	678.5	271.4	1	13570	67.85	13570	122.13	13570	108.56	27.14
2025	03	20291659	13570.0	2306.9	1085.6	1	13570	678.5	271.4	1	13570	67.85	13570	122.13	13570	108.56	27.14
2025	04	20291659	13570.0	2306.9	1085.6	1	13570	678.5	271.4	1	13570	67.85	13570	122.13	13570	108.56	27.14
2025	05	20291659	13570.0	2306.9	1085.6	1	13570	678.5	271.4	1	13570	67.85	13570	122.13	13570	108.56	27.14
2025	06	20291659	13570.0	2306.9	1085.6	1	13570	678.5	271.4	1	13570	67.85	13570	122.13	13570	108.56	27.14
2025	07	20291659	13570.0	2306.9	1085.6	1	13570	678.5	271.4	1	13570	67.85	13570	122.13	13570	108.56	27.14
2025	08	20291659	13570.0	2306.9	1085.6	1	13570	678.5	271.4	1	13570	67.85	13570	122.13	13570	108.56	27.14
2025	09	20291659	13570.0	2306.9	1085.6	1	13570	678.5	271.4	1	13570	67.85	13570	122.13	13570	108.56	27.14
2025	10	20291659	13570.0	2306.9	1085.6	1	13570	678.5	271.4	1	13570	67.85	13570	122.13	13570	108.56	27.14
2025	11	20291659	13570.0	2306.9	1085.6	1	13570	678.5	271.4	1	13570	67.85	13570	122.13	13570	108.56	27.14
2025	12	20291659	13570.0	2306.9	1085.6	1	13570	678.5	271.4	1	13570	67.85	13570	122.13	13570	108.56	27.14
合计			41772.4	20072.0			12545.0	5018.0			1254.5	2227.91	2227.91	2007.2		501.8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
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证码（ 3392759e5ff9dc92 ）核查，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
“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
缴费年月，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20291659

单位名称
中建五局华南建设有限公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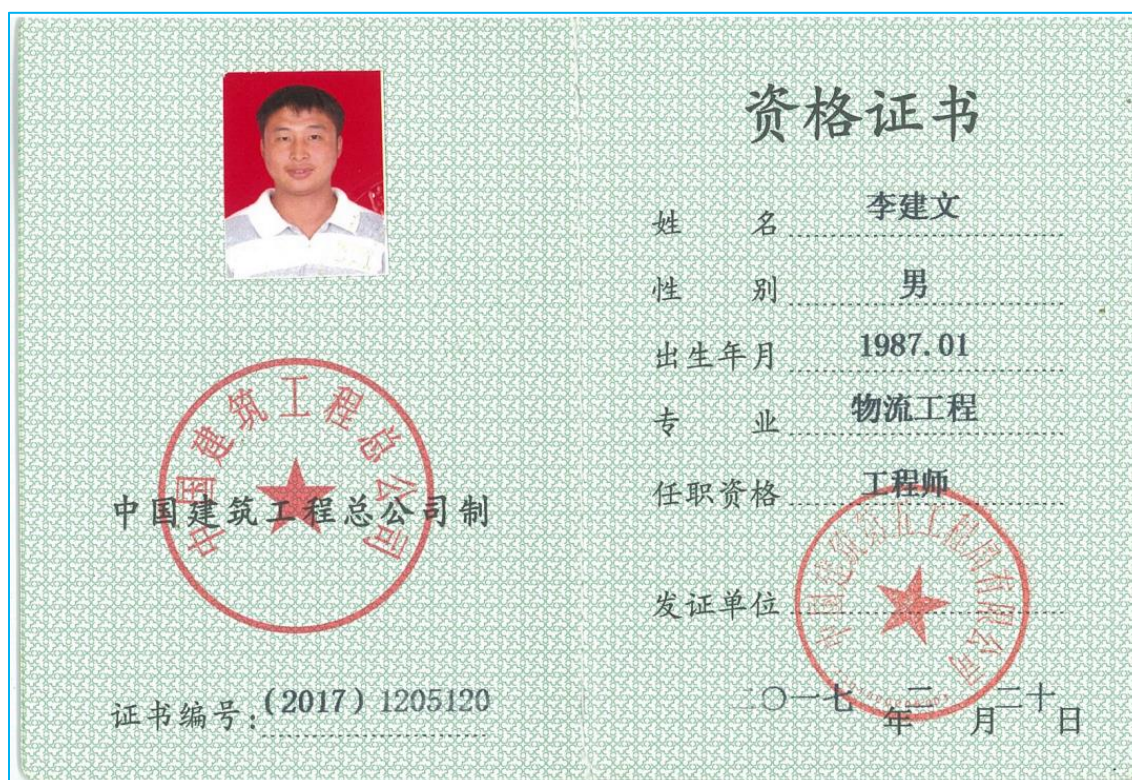


材料员：李建文

毕业证



职称证



岗位证

证书编码: 0441711194417006924

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专业人员
职业培训合格证



姓 名: 李建文

身份证号: 450323198701220315

岗位名称: 材料员

参加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
专业人员职业培训, 测试成绩合格。

继续教育记录:

2024 年度, 继续教育学时为 32 学时。

2023 年度, 继续教育学时为 32 学时。



扫码验证

培训机构: 广东省

发证时间: 2020 年 12 月 27 日

查询地址: <http://rcgz.mohurd.gov.cn>

社保证明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李建文
参保单位名称：中建五局华南建设有限公司

社保电话号：801993445
单位编号：20291659

身份证号码：450323198701220315
页码：1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保险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4	06	20291659	9200.0	1380.0	736.0	1	9200	460.0	184.0	1	9200	46.0	9200	60.72	9200	73.6	18.4
2024	07	20291659	9200.0	1380.0	736.0	1	9200	460.0	184.0	1	9200	46.0	9200	60.72	9200	73.6	18.4
2024	08	20291659	9200.0	1380.0	736.0	1	9200	460.0	184.0	1	9200	46.0	9200	60.72	9200	73.6	18.4
2024	09	20291659	9200.0	1380.0	736.0	1	9200	460.0	184.0	1	9200	46.0	9200	60.72	9200	73.6	18.4
2024	10	20291659	9200.0	1380.0	736.0	1	9200	460.0	184.0	1	9200	46.0	9200	60.72	9200	73.6	18.4
2024	11	20291659	9200.0	1380.0	736.0	1	9200	460.0	184.0	1	9200	46.0	9200	60.72	9200	73.6	18.4
2024	12	20291659	9200.0	1380.0	736.0	1	9200	460.0	184.0	1	9200	46.0	9200	60.72	9200	73.6	18.4
2025	01	20291659	11200.0	1792.0	896.0	1	11200	560.0	224.0	1	11200	56.0	11200	100.8	11200	89.6	22.4
2025	02	20291659	11200.0	1792.0	896.0	1	11200	560.0	224.0	1	11200	56.0	11200	100.8	11200	89.6	22.4
2025	03	20291659	11200.0	1792.0	896.0	1	11200	560.0	224.0	1	11200	56.0	11200	100.8	11200	89.6	22.4
2025	04	20291659	11200.0	1792.0	896.0	1	11200	560.0	224.0	1	11200	56.0	11200	100.8	11200	89.6	22.4
2025	05	20291659	11200.0	1792.0	896.0	1	11200	560.0	224.0	1	11200	56.0	11200	100.8	11200	89.6	22.4
2025	06	20291659	11200.0	1792.0	896.0	1	11200	560.0	224.0	1	11200	56.0	11200	100.8	11200	89.6	22.4
2025	07	20291659	11200.0	1792.0	896.0	1	11200	560.0	224.0	1	11200	56.0	11200	100.8	11200	89.6	22.4
2025	08	20291659	11200.0	1792.0	896.0	1	11200	560.0	224.0	1	11200	56.0	11200	100.8	11200	89.6	22.4
2025	09	20291659	11200.0	1792.0	896.0	1	11200	560.0	224.0	1	11200	56.0	11200	100.8	11200	89.6	22.4
2025	10	20291659	11200.0	1792.0	896.0	1	11200	560.0	224.0	1	11200	56.0	11200	100.8	11200	89.6	22.4
2025	11	20291659	11200.0	1792.0	896.0	1	11200	560.0	224.0	1	11200	56.0	11200	100.8	11200	89.6	22.4
2025	12	20291659	11200.0	1792.0	896.0	1	11200	560.0	224.0	1	11200	56.0	11200	100.8	11200	89.6	22.4
合计			31164.0	15904.0			9940.0	3976.0			994.0			1767.12	1590.4	397.6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
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证码（ 3392759e5ffa4ab6 ）核查，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缴费年月，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20291659

单位名称
中建五局华南建设有限公司



六、企业获奖情况

企业获奖情况一览表

序号	获奖名称	项目名称	获奖级别	颁奖机构	获奖日期	备注
1	广东省建设工程优质结构奖	住宅楼（1-6 栋）、 产业用房（H4 栋） [乐创汇智慧园] 工程	省级	广东省建筑业协会	2023-09	
2	广东省建设工程优质结构奖	乐创荟大厦主体工程	省级	广东省建筑业协会	2023-01	
3	深圳市优质工程奖	深圳外国语学校 宝安学校工程	市级	深圳建筑业协会	2023-01	
4	深圳市优质工程奖	万丰海岸城臻园工程	市级	深圳建筑业协会	2024-01	

1. 住宅楼（1-6 栋）、产业用房（H4 栋）[乐创汇智慧园]工程

广东省建设工程优质结构奖证书

中建五局华南建设有限公司承建的
住宅楼（1-6栋）、产业用房（H4栋）[乐创汇智慧园]工程评定为
二〇二三年广东省建设工程优质结构奖。

特发此证

粤建工程优质结构证字（2023）206A号

二〇二三年九月二十七日



2. 乐创荟大厦主体工程



广东省建设工程优质结构奖证书

中建五局华南建设有限公司承建的

乐创荟大厦主体工程

评定为

二〇二二年广东省建设工程优质结构奖。

特发此证

粤建工程优质结构证字（2022）374A号

二〇二三年三月十六日



3. 深圳外国语学校宝安学校工程



4. 万丰海岸城臻园工程



七、其他

无